

上海向明轴承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转让说明书



推荐主办券商



二〇一五年四月

声 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重大事项提示

本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关注公司发展中所面临的下列风险和重大事项：

一、产品单一的风险

公司是一家以开发和生产汽车发动机冷却系统用轴承为主营业务的生产企业，主要产品为汽车水泵轴连轴承。2012年至2014年1-9月，该产品销售收入占公司同期主营业务收入的91%以上，公司存在产品结构单一的风险，公司近年来积极研发新产品及拓宽产品应用领域，并于2014年上半年获取订单并产生收入，但如果未来汽车水泵轴连轴承的生产或销售状况发生不利变化，仍将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二、市场竞争风险

公司所处轴承行业已逐渐国际化。一方面，中国消费者对于汽车的高需求量吸引越来越多全球汽车厂商将新车型投入中国市场，轿车行业对国内零部件行业的产品和研发要求逐步提高。这直接导致汽车零部件领域中轴承的大部分市场份额被拥有先进技术和产品的跨国轴承公司所占据。另一个方面，世界轴承制造商凭借汽车关键零部件精密轴承(主要用于发动机、变速器、轮毂)的生产技术，正在积极建设在华量产体制，通过设立子公司、重组兼并在华事业实现自主经营等方式，垄断着高端产品市场。如果公司在技术和市场上不能紧跟或快于竞争对手，公司的竞争优势可能会被削弱，导致公司面临市场竞争风险。

三、汽车行业增速减缓、产能过剩的风险

受国家宏观调控和购车鼓励政策退出的影响，我国汽车行业增速放缓，但由于我国汽车行业增长的内生动力没有发生根本变化，未来较长时期内保持平稳增长仍然可期，公司产品主要应用于汽车水泵冷却系统、发动机风扇支架产品，与汽车行业有着密切关系，如果汽车行业发生剧烈波动，可能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四、资产负债率过高的风险

公司2012年末、2013年末、2014年9月底，母公司报表资产负债率分别

为 68.71%、69.22%、71.88%，维持着较高的水平且呈上升趋势，公司负债主要为应付母公司光明食品集团上海长江总公司的股利及借款。因公司主要客户为全球或国内的知名企业，货款能够及时回收，为偿付到期债务提供了可靠的保证。但如果公司销售回款速度减慢或者未来公司不能通过其他渠道获得发展所需资金，公司将存在较大的偿债压力，存在着不能偿还到期债务的风险。

五、对 ASC 集团销售收入比重较大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对 ASC 集团（尤思艾集团）的销售收入占其当期总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44.08%、40.48%、29.44%，占公司整体收入比重较高，但未超过 50%且呈下降趋势。如果尤思艾集团减少对公司的采购金额，公司的收入将会受到一定的影响。

六、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的风险

光明食品集团上海长江总公司共持有公司 70%股份，为公司第一大股东，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决策具有重要决定权，虽然公司已建立了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健全了各项规章制度，但如果制度不能得到严格执行，光明食品集团上海长江总公司可能利用其对本公司的控股地位，通过行使表决权对公司的经营决策、投资方向、人事安排等进行不当控制而损害本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

七、对关联方存在依赖的风险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租用母公司长江总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农工商集团向明总公司的厂房作为其生产经营场所，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应付长江总公司及其子公司借款、借款利息与房租金额为 10,962,250.00 元，应付其股利金额为 9,800,000.00 元，且公司报告期内的历次股利分配均先行支付给自然人股东，对母公司长江总公司存在一定依赖。如果关联方停止将其厂房租用给公司作为生产经营场所、停止借款支持、要求公司支付应付股利款项，将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将造成不利影响。

八、汇率风险

公司的经营业务涉及出口外销，且出口规模呈上升趋势，2012 年度、2013 年度、2014 年 1-9 月，公司的外销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0.70%、2.41%、

17.92%。公司的外销收入全部以美元结算，目前公司尚未采取任何外汇套期保值措施。随着公司对海外市场的进一步开拓及外销收入的进一步增长，如果人民币相对美元大幅度升值，公司账面将会产生较大的汇兑损失，继而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目 录

释义.....	1
第一节 基本情况.....	4
一、公司基本情况.....	4
二、股票挂牌情况.....	4
三、股权结构.....	6
四、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13
五、报告期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18
六、有关机构.....	21
第二节 公司业务.....	23
一、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及其用途.....	23
二、主要产品的生产流程及方式.....	26
三、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30
四、业务情况.....	39
五、商业模式.....	46
六、公司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47
第三节 公司治理.....	62
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62
二、董事会对现有公司治理机制的讨论与评估.....	64
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不存在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66
四、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方面的分开情况.....	66
五、同业竞争情况.....	68
六、公司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况和对外担保情况.....	70
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具体情况.....	72
八、近两年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情况和原因.....	73
第四节 公司财务.....	75

一、最近两年及一期的审计意见及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75
二、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97
三、管理层对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状况的分析	104
四、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10
五、关联方及关联方交易	146
六、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150
七、最近两年及一期的资产评估情况	150
八、股利分配政策和最近二年及一期分配情况	150
九、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152
十、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53
十一、风险因素	158
第五节 有关声明	162
一、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162
二、主办券商声明	163
三、律师事务所声明	164
四、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165
五、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166
第六节 附件	167

释义

在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除非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向明轴承	指	上海向明轴承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向明有限	指	上海向明轴承有限公司
向明销售	指	上海向明轴承销售有限公司
长江公司	指	光明食品集团上海长江总公司
光明集团	指	光明食品（集团）有限公司
东风公司	指	上海农工商集团东风总公司
前进公司	指	上海农工商集团前进总公司
ASC 集团	指	ASC Group Companies，尤思艾集团是北美最大和多元化的汽车零部件制造商之一，产品应用在轿车、卡车、船舶、矿山、工程机械等领域
SKF	指	斯凯孚集团,成立于 1907 年,是目前世界最大的滚动轴承制造公司之一
FAG	指	艾孚瑞机械传动设备有限公司,是世界上第一家滚动轴承生产厂
NSK	指	日本精工株式会社,成立于 1916 年,是日本国内第一家设计生产轴承的厂商
股东会	指	上海向明轴承有限公司股东会
股东大会	指	上海向明轴承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上海向明轴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上海向明轴承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主办券商、光大证券	指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高级管理人员	指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
管理层	指	对公司决策、经营、管理负有领导职责的人

		员, 包括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
公司章程	指	最近一次由股东大会会议通过的《上海向明轴承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业务规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
公开转让说明书/本公开转让说明书/本说明书	指	上海向明轴承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
会计师事务所	指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律师事务所	指	上海市海华永泰律师事务所
最近两年一期、两年一期、报告期、申报期	指	2012年度、2013年度、2014年1-9月
国务院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
工信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上海市国资委	指	上海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轴承	指	现代机械设备中应用十分广泛的一种基础零部件, 其主要功能是支撑旋转轴或其他运动体, 引导转动或移动运动并承受由轴或轴上零件传递而来的载荷, 被称为“机械的关节”。
滚动体	指	滚动体是滚动轴承中必不可少、核心的元件, 可承受较大的负荷, 可将相对运动零件表面间的滑动摩擦改为滚动摩擦, 提高使用性能。滚动体主要包括圆柱滚子、滚针及各类销轴。
滚子	指	有对称轴并在垂直其轴心线的任一平面内的横截面均呈圆形的滚动体, 按形状不同分为圆柱滚子、圆锥滚子和球面滚子
车加工	指	在车床上车削加工毛坯, 把它们加工成符合图样要求的各种不同形状规格的零件。
热处理	指	将金属材料放在一定的介质内加热、保温、

		冷却,通过改变材料表面或内部的金相组织结构,来控制其性能的一种金属热加工工艺。
磨加工	指	用砂轮、油石等磨料对轴承零件表面进行切削加工,使零件的尺寸、形位精度及表面质量等达到设计要求,磨加工一般都作为零件表面的精加工工序
轴径、向径	指	均为轴承用语,轴向指轴的两端的方向,径向指径向平面内通过轴心线的方向
乘用车	指	主要用于运载人员及其行李/或偶尔运载物品,包括驾驶员在内最多为9座的汽车
商用车	指	所有的载货汽车和9座以上的客车

注: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合计数与各单项加总不符均由四舍五入所致。

第一节 基本情况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上海向明轴承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蔡明清

有限公司设立日期：2005年4月29日

股份公司设立日期：2014年10月17日

注册资本：1,400万元

住所：上海市崇明县城桥镇东门路156号22幢

组织机构代码：77475198-3

邮编：202150

电话：021-69611081

传真：021-69611081

网址：[http:// www.xiangmingbearing.com/](http://www.xiangmingbearing.com/)

董事会秘书：何剑华

公司邮箱：hjhlucky@163.com

所属行业：根据《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属于C34“通用设备制造业”；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1）》，属于C34“通用设备制造业”中的C3451“轴承制造”。

主营业务：汽车发动机冷却系统用轴承、汽车风扇支架轴承及精密机床主轴轴承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二、股票挂牌情况

（一）股票基本情况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1.00 元

股票总量：1,400 万股

挂牌日期：【】年【】月【】日

转让方式：协议转让

（二）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自愿锁定承诺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做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业务规则》第 2.8 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

本公司控股股东光明食品集团上海长江总公司做出承诺，控股股东所持有的向明轴承股份将分三批进入全国股份转让系统进行挂牌转让，每批进入的数量均为其所持股份的三分之一，进入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满足《公司法》对股份转让的限制性条件下）、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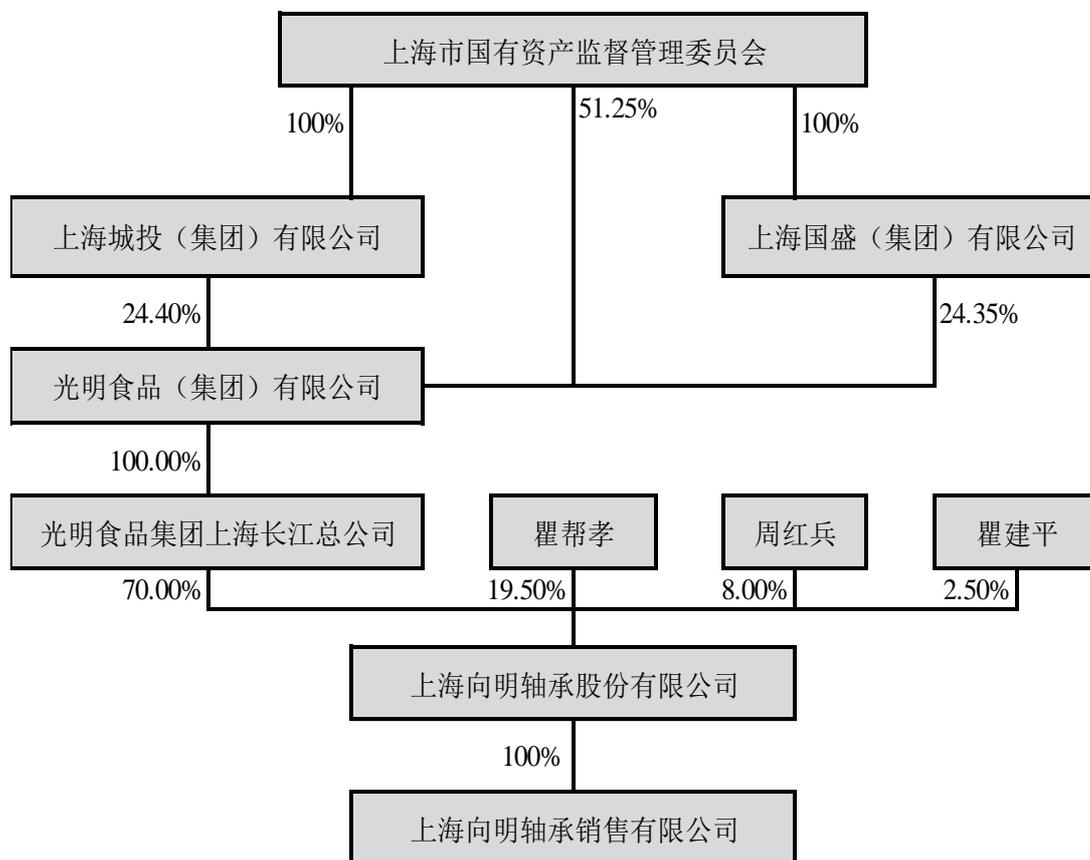
本公司股东瞿帮孝、周红兵担任公司董事及高管，瞿建平担任公司高管，上述人员在任职期间持有公司股份每年对外转让不得超过25%。

截至公司股票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挂牌之日，股份公司成立未满一年，

无可公开转让的股份。

三、股权结构

(一) 股权结构图



(二) 前十大股东及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前十大股东及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是否存在质押及其它争议事项
1	光明食品集团上海长江总公司	境内法人	9,800,000.00	70.00	否
2	瞿帮孝	境内自然人	2,730,000.00	19.50	否

3	周红兵	境内自然人	1,120,000.00	8.00	否
4	瞿建平	境内自然人	350,000.00	2.50	否
合计			14,000,000.00	100.00	

光明食品集团上海长江总公司，成立于1989年10月13日，企业性质为全民所有制，出资额为375863.2万人民币，法定代表人陈斐然，注册地址：上海市崇明县前进农场，经营范围为农、工、商业，建筑、运输业，房地产开发。【经营项目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件经营】。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光明食品集团长江总公司总资产为542,276.07万元，所有者权益为296,994.49万元，其中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为260,493.40万元。2013年度，长江总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81,279.17万元，净利润22,573.11万元，其中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13,996.54万元。

瞿帮孝，男，汉族，1964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学历。1993年7月至1999年10月，任上海农工商集团向明总公司轴承分厂销售副厂长；1999年11月至2002年11月，任新疆阿克苏地区温宿县委副书记；2002年12月至2003年7月，任上海农工商集团现代农业园区总经理；2003年8月至2005年3月任上海农工商集团向明总公司党委书记；2005年4月起任职于有限公司，现任股份公司董事、总经理。

周红兵，男，汉族，1966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83年11月至2005年4月，任职于上海农工商集团向明总公司轴承分厂，历任车间主任、厂长助理、副厂长；2005年4月起任职于有限公司，现任股份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瞿建平，男，汉族，1963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1980年7月至1983年11月，崇明县港西乡协北村务农；1983年12月至1986年8月，上海中国纺织机械厂职工；1986年9月至2005年4月上海农工商集团向明实业总公司轴承分厂，历任车间主任、厂长助理；2005年4月起任职于有限公司，历任车间主任、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现任股份公司副总经理。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股东所持有公司的股份均不存在质押或其他争议情形。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1、控股股东

根据《公司法》的规定，控股股东是指其出资额占有限责任公司资本总额50%以上或者其持有的股份占股份有限公司股本总额50%以上的股东以及出资额或者持有股份的比例虽然不足50%，但依其出资额或者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会、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股东。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光明食品集团上海长江总公司持有本公司70.00%的股份，为公司的控股股东。

2、实际控制人

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实际控制人是指通过投资关系、协议或其他安排，能够支配、实际支配公司行为的自然人、法人或其他组织。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光明食品集团上海长江总公司持有本公司70.00%的股份，光明食品（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光明食品集团上海长江总公司100%股权，光明食品（集团）有限公司系上海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属企业，其股权组成为上海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持股51.25%，上海城投（集团）有限公司持股24.4%，上海国盛（集团）有限公司持股24.35%。因此，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上海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3、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及一期内的变化情况

最近两年内，光明食品集团上海长江总公司持有公司70%股份，光明食品（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光明食品集团上海长江总公司100%股权，光明食品（集团）有限公司系上海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属企业。报告期内，上述情况未发生变化。因此，最近两年及一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四）公司设立以来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和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1、公司成立以来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情况

（1）有限公司设立

向明有限是经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崇明分局批准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 2005 年 4 月 29 日。注册地址为崇明工业园区秀山路 72 号，组织机构代码为 77475198-3，成立时经营范围为：轴承制造、销售，普通机械加工，五金家电、建筑材料、化工产品（除危险品）的销售，机械设备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和技术服务。（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经营）。

向明有限设立时由上海农工商集团长江总公司、自然人股东周红兵、瞿帮孝、陆效痒、施永夫、沈小伟、瞿建平、盛镇康共同出资设立，有限公司设立时的注册资本为 500 万元，均为货币出资，公司设立出资业经上海中狮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中狮验（2005）字 第 103 号”《验资报告》审验，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1	上海农工商集团长江总公司	3,500,000.00	70.00
2	瞿帮孝	750,000.00	15.00
3	周红兵	300,000.00	6.00
4	陆效痒	150,000.00	3.00
5	盛镇康	100,000.00	2.00
6	沈小伟	100,000.00	2.00
7	施永夫	50,000.00	1.00
8	瞿建平	50,000.00	1.00
合计		5,000,000.00	100.00

（2）有限公司第一次股权转让

2008 年 2 月 20 日，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股东之间的股权转让，陆效痒转让其持有的 3% 股权，其中 2.5% 作价 12.5 万元转让给瞿帮孝，0.5% 作价 2.5 万元转让给盛镇康；沈小伟转让其持有的 2% 股权，其中 1% 作价 5 万转让给周红兵，0.5% 作价 2.5 万元转让给施永夫，0.5% 作价 2.5 万元转让给瞿建平，上述转让均以原出资额作价。同日，转让各方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股权转让对价已支付。

本次股权转让后的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	------	--------	---------

1	上海农工商集团长江总公司	3,500,000.00	70.00
2	瞿帮孝	875,000.00	17.50
3	周红兵	350,000.00	7.00
4	盛镇康	125,000.00	2.50
5	施永夫	75,000.00	1.50
6	瞿建平	75,000.00	1.50
合计		5,000,000.00	100.00

2008年3月26日，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崇明分局核准了以上变更事项。

(3) 公司股东名称变更

根据2007年8月3日“光明食品法务(2007)327号”《关于同意变更上海农工商集团长江总公司企业名称的批复》，同意将公司股东名称由“上海农工商集团长江总公司”变更为“光明食品集团上海长江总公司”。

(4) 有限公司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1年2月28日，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股东之间的股权转让，盛镇康转让其持有的2.5%股权，其中2%作价10万元转让给瞿帮孝，0.5%作价2.5万元转让给周红兵；施永夫转让持有的全部1.5%的股权，其中1%作价5万元转让给瞿建平，0.5%作价2.5万元转让给周红兵，上述转让均以原出资额作价。2011年4月28日，转让各方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股权转让对价已支付。

本次股权转让后的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1	光明食品集团上海长江总公司	3,500,000.00	70.00
2	瞿帮孝	975,000.00	19.50
3	周红兵	400,000.00	8.00
4	瞿建平	125,000.00	2.50
合计		5,000,000.00	100.00

2011年5月24日，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崇明分局核准了以上变更事项。

(5) 有限公司变更经营范围

2011年7月7日，有限公司全体股东决定将公司经营范围变更为轴承制造、销售，普通机械加工，五金家电、建筑材料、化工产品（除危险品）的销售，机

械设备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和技术服务，从事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

2011年7月11日，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崇明分局核准了以上变更事项。

(6) 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2014年6月3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并通过决议，同意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6月18日，光明食品（集团）有限公司出具“光明食品资产【2014】272号”文件《关于上海向明轴承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上海向明轴承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光明食品（集团）有限公司同意公司按照2014年3月31日时点经审计净资产整体改制为股份有限公司，同意公司按照经事务所审计的14,848,691.49元净资产折股1400万元，其余计入资本公积。

根据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中兴财光华审会字(2014)第07449号”《审计报告》，以公司截至2014年3月31日经审计的净资产值人民币14,848,691.49元按照1.0606:1（采取四舍五入的方式计算到小数点后四位）的比例折合为股份有限公司的股本总额1400万元（每股面值1.00元），即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400万元，其余848,691.49元计入资本公积。

2014年6月19日，万隆（上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了编号为“万隆评报字（2014）第1185号”的《上海向明轴承有限公司拟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涉及的其净资产评估报告》，确认经评估后公司基准日（2014年3月31日）的账面净资产价值为32,813,634.06元。

2014年6月19日，公司召开了股份公司创立大会暨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计并通过了《上海向明轴承股份有限公司筹办暨创立工作报告》、《上海向明轴承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关于确认各发起人出资财产的作价方案的议案》等议案，并选举产生了第一届董事会和监事会。

2014年6月19日，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编号为“中兴财光华（沪）审验字（2014）第4172号”《验资报告》，对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出资进行了审验。

2014年10月17日，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了注册号为310230000229373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核准有限公司改制成为股份公司。股份公司成立时的股本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光明食品集团上海长江总公司	9,800,000.00	70.00
2	瞿帮孝	2,730,000.00	19.50
3	周红兵	1,120,000.00	8.00
4	瞿建平	350,000.00	2.50
	合计	14,000,000.00	100.00

2015年1月5日，上海市国资委的沪国资委产权（2015）5号文件《关于上海向明轴承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权管理有关问题的批复》就向明轴承980万股国有股权的管理作出批复。

鉴于光明食品（集团）有限公司为国有企业，并且光明食品集团上海长江总公司系光明食品（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根据《关于施行〈上市公司国有股东标识管理暂行规定〉有关问题的函（国资厅产权（2008）80号）》中的规定，长江总公司应被认定为国有股东，长江总公司所持向明股份之980万股应按照国有股予以管理。

根据光明食品集团上海长江总公司出具的《关于上海向明轴承股份有限公司的国有股权管理方案》，光明食品集团上海长江总公司作为向明轴承的国有法人股股东，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行使股东权利，承担股东义务。

1、光明食品集团上海长江总公司作为国有资产经营管理机构，依法代表国家进行投资、控股，坚持同股、同权、同利的原则，在股东大会提议不利于国有股东利益的议案时，光明食品集团上海长江总公司应通过法定程序坚决予以否决。

2、根据《公司法》有关规定委派股东代表参加向明轴承的股东大会，提名董事、监事候选人或提出罢免董事、监事的议案，并依所持股份比例参加投票、表决。

3、促进国有资产合理配置，优化国有资产投资结构，提高国有资产运营效益。光明食品集团上海长江总公司作为向明轴承的控股股东，将努力促使向明

轴承加强内部管理，进一步提高向明轴承的经营管理能力和市场竞争能力，提高经济效益，使国有股股东取得较丰厚的回报。

4、建立向明轴承国有股档案，包括国有股数额、占总股本比例，年度国有股股利收缴情况，国有股股权变动情况等，对国有股股权及其收益实施动态管理、并定期向国有资产管理部门汇报。

5、严格执行国家有关部门关于国有股股权的增购、转让以及转让收入的处理的有关规定，保证国有股权的科学运营。

6、向明轴承在全国股转系统挂牌后，将严格按照全国股转系统的治理规则规范运营及信息披露。光明食品集团上海长江总公司作为向明轴承的控股股东，将努力促使向明轴承充分利用全国股转系统的各项功能，充分利用其投融资平台功能，增强向明轴承运营能力、盈利能力，拓展品牌知名度，为公司未来的持续快速成长打下良好基础，为国有资产的保值增资创造良好条件，使国有股股东取得更为丰厚的回报。

公司成立以来，国有股权未发生转让，公司的出资、整体变更的批复及权限符合国资管理规定。

（五）公司控制子公司、参股公司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有一家全资子公司上海向明轴承销售有限公司，没有控股或参股其他公司。

向明销售成立于 2007 年 9 月 6 日，设立时的注册资本为 100 万元，由本公司以货币全额认缴出资，出资经上海永得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 2007 年 8 月 31 日出具的“永得信验【2007】20480 号”《验资报告》审验。

根据向明销售《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的记载，其住所为上海市崇明县长江农场长江大街 260 号 6 幢 415 室，法定代表人为瞿帮孝，经营范围为轴承、普通机械、五金交电、建筑材料销售，轴承技术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四、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一）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1、董事基本情况

公司董事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国籍	是否拥有境外永久居留权	身份证号码	任期
1	蔡明清	中国	否	36011119700910xxxx	2014.6.19-2017.6.18
2	何剑华	中国	否	31023019740918xxxx	2014.6.19-2017.6.18
3	王红燕	中国	否	32092619681110xxxx	2014.6.19-2017.6.18
4	沈利斌	中国	否	31023019630111xxxx	2014.6.19-2017.6.18
5	瞿帮孝	中国	否	31023019640915xxxx	2014.6.19-2017.6.18
6	周红兵	中国	否	31023019661010xxxx	2014.6.19-2017.6.18
7	朱卫海	中国	否	31023019620727xxxx	2014.6.19-2017.6.18

（1）蔡明清，男，汉族，1970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学历，在职研究生（硕士）。1992年7月至1994年1月，任上海农工商集团前进农牧公司屏东分场技术员；1994年2月至2011年1月，任上海万事发实业总公司技术员、队长、质管部部长、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2011年2月至2011年6月，任光明食品集团上海长江总公司办公室主任；2011年7月至今，任光明食品集团上海长江总公司副总经理，现任股份公司董事长。

（2）何剑华，女，汉族，1974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91年8月至1995年3月，任上海大隆液压件厂技术员；1995年4月至2004年11月，任上海农工商集团东旺总公司团委书记；2004年12月至2008年8月，任上海天园房地产开发经营中心工会主席；2008年9月至2010年4月，任上海新腾飞房地产经营有限公司党支部副书记；2010年5月至2013年1月，任光明食品集团上海长江总公司工会副主席；2013年2月起任职于有限公司，现任股份公司党支部书记、董事兼董事会秘书。

（3）王红燕，女，汉族，1968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87年12月至1996年2月，任上海前进皮革厂财务；1996年3月至2001年1月，任上海万事发实业总公司屏东分场财务；2001年2月至2010年9月，任上海万事发实业总公司财务；2010年10月至今，任光明食

品集团上海长江总公司财务科长，现任股份公司董事。

(4) 沈利斌，男，汉族，1963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81年1月至1992年8月，上海崇明砖瓦厂任总账会计；1992年9月至2004年12月，任上海农工商集团向明总公司总账会计、财务部副经理、副总会计师；2005年1月至今，任光明食品集团上海长江总公司审计部副经理，现任股份公司董事。

(5) 瞿帮孝基本情况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本节“三、股权结构”之“(二) 前十大股东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情况”。

(6) 周红兵基本情况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本节“三、股权结构”之“(二) 前十大股东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情况”。

(7) 朱卫海，男，汉族，1962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86年7月至2005年4月，上海农工商集团向明实业总公司设备科任职；2005年5月起，任职于有限公司，现任股份公司设备科长、董事。

2、监事基本情况

公司监事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国籍	是否拥有境外永久居留权	身份证号码	任期
1	曹林峰	中国	否	31023019740124xxxx	2014.6.19-2017.6.18
2	苏卫娥	中国	否	31023019670911xxxx	2014.6.19-2017.6.18
3	季建平	中国	否	31023019550916xxxx	2014.6.19-2017.6.18

(1) 曹林峰，男，汉族，1974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学历。1994年7月至1996年5月，任上海前哨农场农业公司技术员；1996年6月至2007年1月，任上海万事发实业总公司长江分部党支部书记；2007年2月至2008年8月，任上海农工商集团长江总公司工会副主席；2008年9月至今，任光明食品集团上海长江总公司人力资源部经理、组织部长，现任股份公司监事会主席。

(2) 苏卫娥，女，汉族，1967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85年10月至1994年5月，任长江农场出纳；1994年6月

至 1999 年 3 月，任长江工业公司总账、财务科长；1999 年 4 月至今，任光明食品集团上海长江总公司财务部副经理，现任股份公司监事。

(3) 季建平，男，汉族，1955 年 9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1974 年 12 月至 1980 年 12 月，南京军区 83252 部队服役；1981 年 1 月至 1982 年 9 月，崇明县江口文化站任职；1982 年 10 月至 2005 年 4 月，上海农工商集团向明总公司轴承分厂任车间主任、办公室主任、工会主席；2005 年 5 月起，任职于有限公司，现任股份公司党支部副书记、监事。

3、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国籍	是否拥有境外永久居留权	身份证号码	任期
1	瞿帮孝	中国	否	31023019640915xxxx	2014.6.19-2017.6.18
2	周红兵	中国	否	31023019661010xxxx	2014.6.19-2017.6.18
3	瞿建平	中国	否	31011019630109xxxx	2014.6.19-2017.6.18
4	何剑华	中国	否	31023019740918xxxx	2014.6.19-2017.6.18
5	李传清	中国	否	42243219720803xxxx	2014.6.19-2017.6.18

(1) 瞿帮孝，总经理，基本情况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本节“三、股权结构”之“（二）前十大股东及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情况”。

(2) 周红兵，副总经理，基本情况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本节“三、股权结构”之“（二）前十大股东及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情况”。

(3) 瞿建平，副总经理，基本情况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本节“三、股权结构”之“（二）前十大股东及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情况”。

(4) 何剑华，董事会秘书，基本情况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本节“四、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之“（一）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1、董事基本情况”。

(5) 李传清，财务负责人，女，汉族，1972 年 8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94 年 7 月至 2005 年 4 月，任上海向明总公司轴承分厂主办会计，负责总账成本等会计工作；2005 年 4 月起，任职于有限公

司，现任股份公司财务负责人。

（二）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持股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任职情况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蔡明清	董事长	-	-
2	何剑华	董事、董事会秘书	-	-
3	王红燕	董事	-	-
4	沈利斌	董事	-	-
5	瞿帮孝	董事、总经理	2,730,000.00	19.50
6	周红兵	董事、副总经理	1,120,000.00	8.00
7	朱卫海	董事	-	-
8	曹林峰	监事会主席	-	-
9	苏卫娥	监事	-	-
10	季建平	监事	-	-
11	瞿建平	副总经理	350,000.00	2.50
12	李传清	财务负责人	-	-
合计			4,200,000.00	30.00

五、报告期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根据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编号：中兴财光华审会字（2014）第 07687 号），公司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及经计算后的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项 目	2014年9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万元）	6,728.26	6,821.82	6,503.39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3,012.11	3,423.75	3,206.01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3,012.11	3,423.75	3,206.01
每股净资产（元）	2.15	2.45	2.29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2.15	2.45	2.29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71.88	69.22	68.71
流动比率	1.51	1.68	1.68
速动比率	0.91	1.17	1.13
项 目	2014年1-9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7,920.39	9,150.29	8,116.76
净利润（万元）	588.36	1,017.74	854.01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588.36	1,017.74	854.0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566.89	965.49	711.57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566.89	965.49	711.57
毛利率（%）	21.66	23.47	21.90
净资产收益率（%）	15.82	27.40	22.6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	15.25	25.99	18.8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2	0.73	0.6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2	0.73	0.61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4.63	3.59	3.10
存货周转率（次）	4.20	3.97	3.6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万元)	977.45	1,424.77	836.42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 额(元)	0.70	1.02	0.60

注：上述指标的计算公式如下：

1、毛利率=(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

2、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P0 / (E0 + NP \div 2 + Ei \times Mi \div M0 - Ej \times Mj \div M0 \pm Ek \times Mk \div M0)$

其中：P0 分别对应于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NP 为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E0 为归属于公司股东的期初净资产；Ei 为报告期新增股份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资产；Ej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资产；M0 为报告期月份数；Mi 为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j 为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Ek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增减变动；Mk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3、应收账款周转率=主营业务收入/((应收账款期末账面价值+应收账款期初账面价值)÷2)

4、存货周转率=主营业务成本/((存货期末账面价值+存货期初账面价值)÷2)

5、基本每股收益= $P0 \div S$

$$S = S0 + S1 + Si \times Mi \div M0 - Sj \times Mj \div M0 - Sk$$

其中：P0 为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股东的净利润；S 为公司股份的年度加权平均数；S0 为期初股份总数；S1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i 为报告期因增资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k 为报告期缩股数；M0 为报告期月份数；Mi 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j 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6、稀释每股收益= $P1 / (S0 + S1 + Si \times Mi \div M0 - Sj \times Mj \div M0 - Sk + \text{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股份加权平均数})$

其中：P1 为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并考虑稀释性潜在股份对其影响，按《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规定进行调整。公

公司在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时，应考虑所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加权平均股数的影响，按照其稀释程度从大到小的顺序计入稀释每股收益，直至稀释每股收益达到最小值。

7、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股本总额

8、每股净资产=期末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期末股本总额

注：由于报告期末股份公司尚未成立，因此上表以股改后股本数额 1400 万股计算报告期各期基本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及报告期各期末每股净资产、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9、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

10、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11、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六、有关机构

（一）主办券商

名称：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薛峰

住所：上海市静安区新闸路 1508 号

联系电话：021-22169999

传真：021-22169964

项目小组负责人：方瑞荣

项目小组成员：刘勇、朱伟、张娜、朱晓芬、王海山

（二）律师事务所

名称：上海市海华永泰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颜学海

住所：上海市东方路 69 号裕景国际商务大厦西楼 7 层

联系电话：021-58773177

传真：021-58773268

经办律师：张洪波、王进

（三）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法定代表人：姚庚春

住所：河北省石家庄市长安区广安街 77 号安侨商务四层

联系电话：0311-85929189

传真：0311-85929189

经办注册会计师：杨海龙、孙国伟

（四）资产评估机构

名称：万隆（上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赵斌

住所：嘉定区南翔镇真南路 4980 号

联系电话：021-63766556

传真：021-63788398

经办注册评估师：刘宏、刘芸

（五）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层

法定代表人：王彦龙

联系电话：010-58598980

传真：010-58598977

（六）证券交易场所

名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层

法定代表人：杨晓嘉

联系电话：010-63889513

传真：010-63889647

第二节 公司业务

一、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及其用途

(一) 主营业务

公司的经营范围为轴承制造、销售，普通机械加工，五金家电、建筑材料、化工产品（除危险品）的销售，机械设备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和技术服务，从事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件经营】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汽车发动机冷却系统用轴承，汽车风扇支架轴承、精密机床主轴轴承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其系列产品广泛应用于汽车发动机冷却水泵，发动机风扇支架、机床总装等众多领域。

(二) 主要产品

1、公司的主要产品

公司产品主要为汽车水泵轴连轴承、汽车风扇支架轴承、精密机床主轴轴承等。其中汽车水泵轴连轴承包括“双列球”结构轴承，“一球一柱”结构轴承，“两柱一球”结构轴连轴承，其作为发动机冷却系统的关键零部件，帮助水泵进行风叶转动及水循环。

其主要产品及其功能用途如下表所示：

产品及名称		功能及用途
汽车水泵轴连轴承	“双列球”结构轴连轴承 	双列球型的水泵轴连轴承结构简单,由一个套圈、一个轴、两端都为—列钢球,以及辅件保持架、润滑脂、密封圈组成的密封轴承,主要适用于承受较小径向、轴向载荷的汽车发动机冷却水泵。
	“一球一柱”结构轴连轴承 	—球—柱型的水泵轴连轴承由一个套圈、一个轴、—端为钢列钢球、—端为圆柱滚子,以及辅件保持架、润滑脂、密封圈组成的密封轴承。该轴承既具有球轴承的特点(可承受径向载荷,又能承

		受轴向载荷),又具有滚子轴承的优点(可承受高的径向载荷),适用于高载荷和有冲击载荷的汽车水泵。
汽车水泵轴连轴承	<p>“两柱一球”轴连轴承</p> 	<p>“两柱一球”轴连轴承由一个套圈、一个轴、两端各一列圆柱滚子和中间一列钢球,以及辅件保持架、润滑脂、密封圈组成的密封轴承。该轴承两端滚柱列承载径向负载,中间钢球列只承载轴向负载。</p> <p>该轴承为公司运用双列滚柱单粒钢球连轴组合轴承专利技术研制出来的新产品,主要用途系为国内大功率发动机分体球轴承的转换工作提供解决方案,主要用于卡车、工程车辆及其他大功率发动机冷却系统。</p>
汽车风扇支架轴承		<p>汽车风扇支架轴承是由一个外圈、一个内圈和两列钢球,以及辅件保持架、润滑脂、密封圈组成的密封轴承。</p> <p>该轴承应用于汽车、工程车辆的发动机风扇支架。</p>
精密机床主轴轴承		<p>精密机床主轴轴承是应用于精密机床主轴上的轴承,保证精密机床的工作精度和使用性能。</p> <p>精密机床主轴轴承产品包括精密级机床主轴轴承和圆柱滚子轴承。</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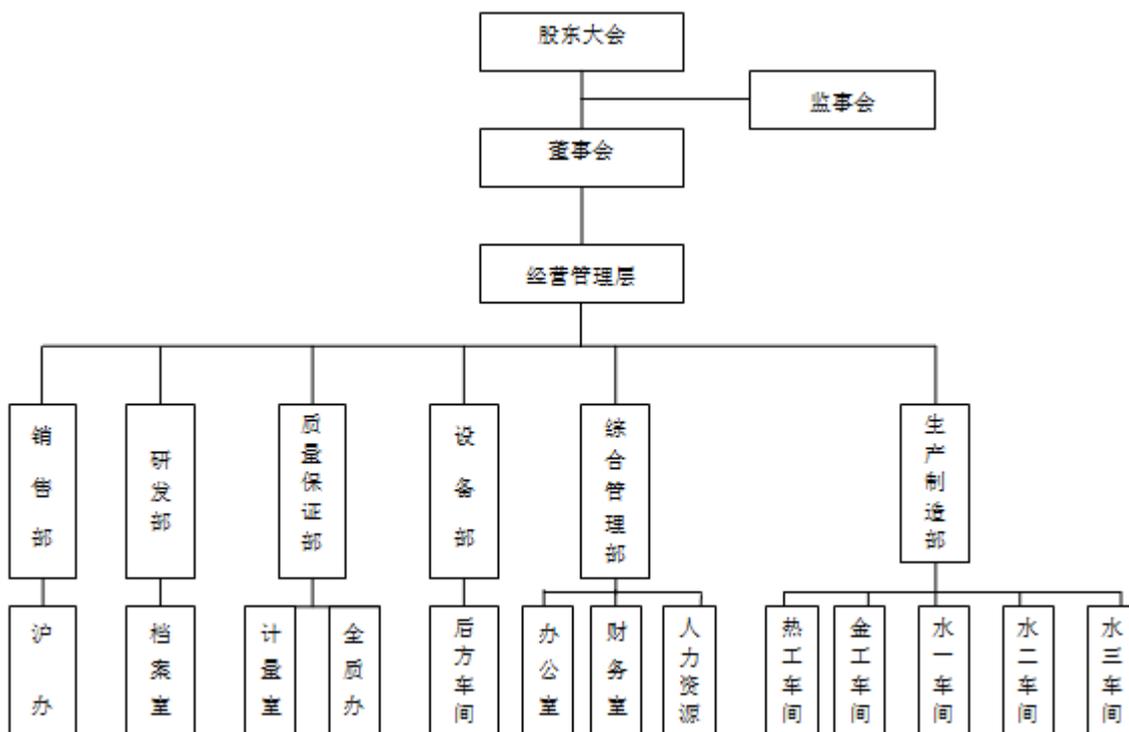
（三）公司产品的主要应用领域

公司产品主要应用领域如下所示：

发动机冷却水泵	
汽车发动机风扇支架	
机床总装	

二、主要生产流程及方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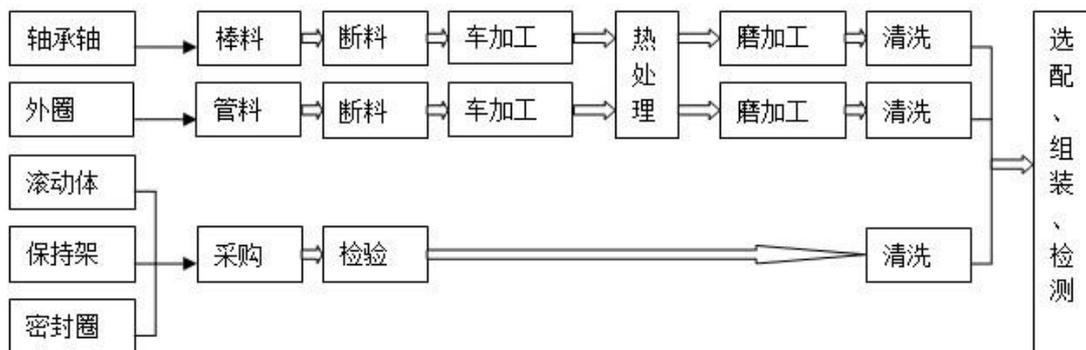
(一) 公司内部组织结构图



(二) 生产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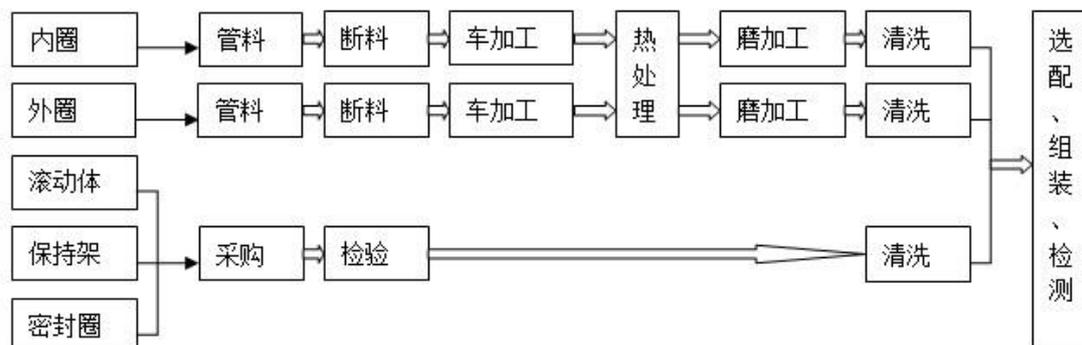
1、汽车水泵轴连轴承

汽车水泵轴连轴承的生产流程分为轴承轴部分和套圈部分，具体流程包括断料、车加工，热处理，后续磨加工、清洗检验等，其中断料工艺通过委外加工完成。待轴承轴部分和套圈部分制作完毕并经过检验后，进行成品装配，经过成品检测、防锈包装，办理入库、包装出厂等手续。具体生产工艺流程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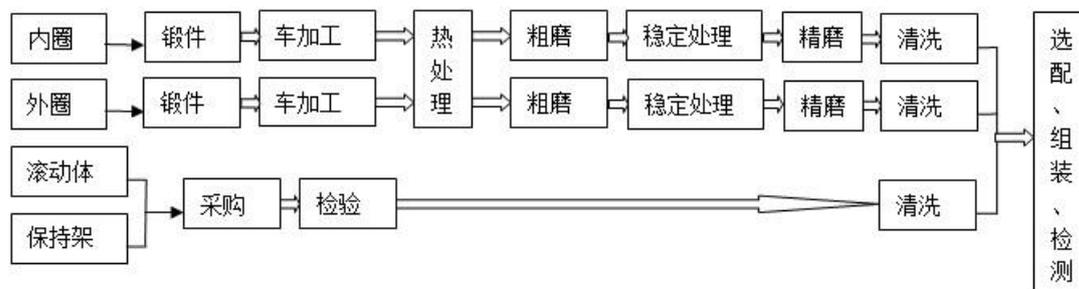
2、汽车风扇支架轴承

汽车风扇支架轴承的生产流程分为内圈部分和外圈部分，具体流程包括断料、车加工，热处理，后续磨加工、清洗检验等，其中断料工艺通过委外加工完成。待内圈部分和外圈部分制作完毕并经过检验后，进行成品装配，经过成品检测、防锈包装，办理入库、包装出厂等手续。具体生产工艺流程图如下：



3、精密机床主轴轴承

汽车精密机床主轴轴承的生产流程分为内圈部分和外圈部分，具体流程包括车加工，热处理，后续磨加工（粗磨、精磨）、清洗检验等。待轴内圈部分和外圈部分制作完毕并经过检验后，进行成品装配，经过成品检测、防锈包装，办理入库、包装出厂等手续。具体生产工艺流程图如下：



4、公司的外协流程

公司轴承生产具备从原材料到成品的全流程加工工序，但为减少投入，降低成本，充分利用社会存量资源，将一部分半成品采取外协生产的方式进行。为控制外协及委外加工产品的质量，公司通过《采购控制管理制度》、《采购业务管理制度》、《供应商选择评价管理制度》等内控程序，规定了公司外协及委外产品在采购、生产、售后等环节的质量控制目标、责任机构，明确了质量责任的考核和奖惩方法。报告期内，公司外协生产存在两种经营模式，2013年9月以前，公司外协生产模式为公司将原材料发至外协厂商处，根据加工要求支付一定的委

托加工费。2013年9月起，为管理便利，公司改变委外加工模式，采用首先将原材料销售给外协厂商，然后按照一定的利润率将加工好的半成品直接购回的形式。

报告期内公司外协的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外协方式	2014年1-9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直接采购半成品	19,257,983.26	11,103,162.51	-
其中：原材料销售 金额	14,476,100.95	5,840,379.60	-
原材料委托加工费	4,781,882.31	5,262,782.91	5,510,004.38

报告期内，公司采购的外协企业、外协件名称和金额如下表：

单位：元

企业名称	外协件名称	2014年1-9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上海中埔轴承有限公司	锻件	664,033.1	504,533.67	310,013.02
上海向南农业机械有限公司	锻件	875,672.1	1,057,579.13	1,126,525.51
上海瀛瀛化工厂	锻件	92,030.1	171,550.36	225,668.76
上海律旋仪表制造有限公司	锻件	3,051,548.8	3,529,119.75	3,648,527.35
上海托欧物资有限公司	锻件	-	-	199,269.74
上海德高电器厂	锻件	61,502.1	-	-
上海市崇明县欣荣螺丝塑料五金厂	锻件	37,096.2	-	-
合计		4,781,882.31	5,262,782.91	5,510,004.38

公司委托外协厂商加工定价依据为：外协加工成本以材料成本为主，双方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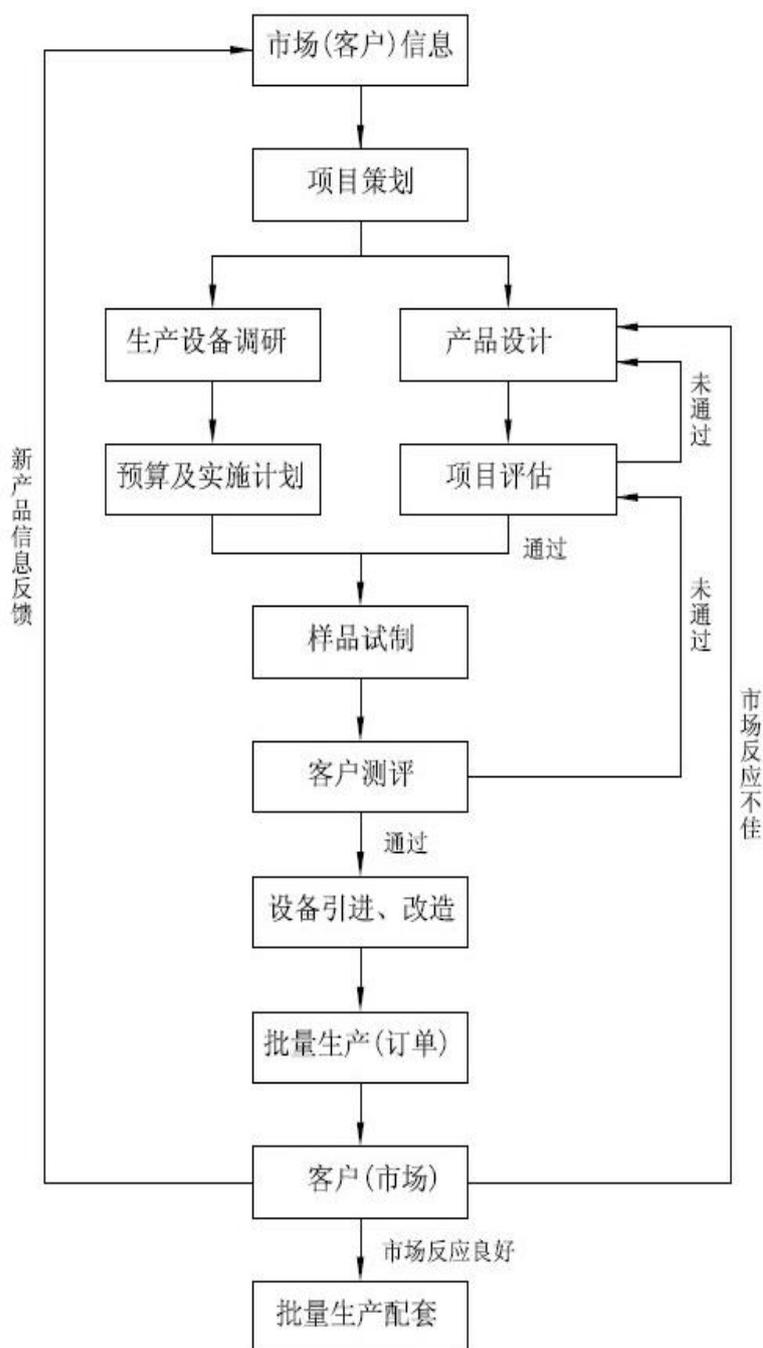
据委托方的技术和设计要求,在其所需要材料成本的基础上考虑受托方的加工成本和利润,从而协商确定合同价格。因为公司自身也拥有外协生产环节的生产工序,因此在制定采购价格时能准掌握原材料价格波动与制造费用变化,具备较强的谈判能力。

公司外协件占营业业务成本的比重如下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2014年1-9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锻件	4,781,882.31	5,262,782.91	5,510,004.38
主营业务成本	50,541,565.92	64,917,520.63	62,915,795.09
占主营业务成本 比重	9.46%	8.11%	8.76%

（三）研发流程图



三、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一）主要产品使用的主要技术

公司产品使用的主要核心技术涉及轴承设计、轴承零件的加工方法、检测和试验等方面。公司经过独立自主的科研攻关，已经掌握了从设计、生产、调试、测试等环节涉及到的各项核心技术。

1、核心技术的名称、特点及对公司业务的影响

序号	应用技术名称	技术特点	对公司业务影响
1	采用数控+伺服电机机构，多台阶磨削技术	修正砂轮采用数控+伺服电机机构，实现不同尺寸多台阶轴磨削时砂轮修正，变传统的仿形修正为动态修正。可任意调正轴外圆尺寸和锥度，完成多台阶轴外圆一次磨削成形。加工精度和产品质量都有很大提升，同时也提高了生产效率。	产品规格切换快，操作方便可靠，提高了生产效率和稳定性。
2	全自动轴承装配线生产技术	将多台自动专用设备，通过自动传输连线，自动完成水泵轴连轴承从滚道尺寸测量、选滚动体、装压保持架、检测游隙、清洗甩干、检测有无漏装滚动体、加润滑脂、检测油脂重量、装压密封圈各道工序。产品质量有很大提升并节省大量人力。	确保产品质量的稳定性，提高生产效率，降低生产成本。提升了产品品质，增加了产品的核心竞争能力。
3	热处理中频感应淬火	采用热源直接加热，热效率高，加热速度快，使轴零件表面硬度高，内部保持较好的塑型和韧性，淬火件不易断裂。	加热设备紧凑，生产过程清洁，无高温，操作方便，零件废品率极低。
4	高精度球滚道磨削技术	数控自动修正砂轮，球滚道曲率尺寸正确、曲面形状误差小，磨削线速度高，磨削表面粗糙度好。	确保产品加工尺寸精度、形位精度和滚道表面质量的稳定性，有效提升了产品品质。
5	轴柱滚道大往复小振荡研磨技术	轴柱滚道自动研磨机，可任意调整轴上柱滚研磨位置和长度，操作方便，效率高。加工表面粗糙度好。	加工产品质量的稳定性好，有效提升了产品品质。
6	双列滚柱单列钢球结构轴连轴承技术	轴承内部结构为两端各一列滚柱滚子和中间一列钢球。两端滚柱列承载径向负载，中间钢球列只承载轴向负载。轴承承载能力大、刚性好、旋转精度高、结构	该轴承是替代发动机采用普通轴承和轴组成双支承轴系的风扇支架轴承组合的最为理想升级产品。该轴承的研发成

		简单，与传统轴系相比，相同的承载能力，其外形结构尺寸小，装拆方便。	功，为企业拓展新市场，奠定了基础。
--	--	-----------------------------------	-------------------

2、公司主要产品涉及的核心技术来源

公司属于机械基础件生产企业，核心技术主要集中于汽车水泵轴连轴承的研发，包括轴承零件的加工技术、检测和试验技术等，核心技术均为公司拥有所有权的专利或非专利技术，其最初来源为自主研发开发。公司经过多年的研发和积累，拥有了完整的汽车水泵轴连轴承设计开发、工艺加工、检测和试验的能力，部分技术已达到国内领先水平。

(二) 主要无形资产情况

1、专利权

公司及子公司拥有 1 项实用新型专利，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专利名称	证书编号	类型	权利人	申请日期
1	双列滚柱单列钢球连轴组合轴承	ZL201120538933 8	实用新型	向明有限	2011-12-2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的规定，实用新型专利的保护期限为自申请日起 10 年。

2、商标

公司已经取得 2 项商标注册证：

序号	商标	所有权人	注册号	申请使用商品类别	有效期限
1		向明有限	第 10822040 号	滚珠轴承；轴承（机器零件）；滚柱轴承；车辆轴承；传动轴轴承；轴瓦；联轴器（机器）；汽车水泵；自动加油轴承；机器轴承托架（第 7 类）	至 2023.7.27

2		向明有限	第 6275213 号	轴承（机器零件）；滚珠轴承；传动轴轴承；滚珠用轴承；机器轴承托架；轴承用滚珠；轴瓦；车辆轴承；滚珠；轴承用滚珠圈（第7类）	至 2020.2.13
---	-----------------------------------------------------------------------------------	------	-------------------	---------------------------------------------------------------	-------------

由于股份公司成立时间较短，向明轴承拥有的专利权、商标等权利证书尚登记在向明有限名下，目前公司正在办理将权利人更名为股份公司的手续。

（三）业务许可资格或资质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已取得的各类业务许可证书如下：

1、报关注册登记证书

序号	名称	企业名称	有效期	海关注册登记编码	核发日期	发证单位
1	海关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报关注册登记证书	向明轴承	三年	3121910011	2014-11-5	中华人民共和国上海海关（崇明）

2、上海市高新技术成果转化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项目编号	发证日期	发证单位
1	双列滚柱单列钢球连轴组合轴承（风扇轴连轴承）	向明有限	201304255，等级：B	2013年6月	上海市高新技术成果转化项目认定办公室

3、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

序号	进出口企业代码	公司名称	登记表编号	备案日期
1	3100774751983	向明有限	00871336	2011-7-28

4、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汽车生产和相关配件供应商要求)

序号	质量管理体系符合	认证单位	证书号	覆盖产品范围	有效期	发证单位
1	ISO/TS 16949:2009	向明有限	IATF 0172295 SGS CN05/22039	汽车用轴承的制造	2013-10-21 至 2016-10-20	SGS

5、自理报检企业备案登记证明书

序号	住所	企业名称	备案登记号	颁发日期	发证单位
1	上海市崇明县城桥镇东门路 156 号	向明轴承	3100701058	2014-11-13	上海出入境检验检疫局

6、原产地备案登记证

序号	住所	企业名称	备案登记号	颁发日期	发证单位
1	上海市崇明县城桥镇东门路 156 号	向明轴承	311150003	2014-11-10	上海出入境检验检疫局

7、热处理达标企业

序号	企业名称	备案登记号	颁发日期	有效期	发证单位
1	向明轴承	2013029	2013-4	2013-2 至 2016-3	上海热处理协会

由于股份公司成立时间较短，向明有限拥有的相关业务许可证书尚登记在有限公司名下，目前公司正在办理将权利人更名为股份公司的手续。

（四）特许经营权

公司生产的产品不属于特许经营产品。

（五）主要固定资产情况

1、固定资产基本情况

公司固定资产主要为机械设备、仪器仪表、运输设备等。根据审计报告，截至 2014 年 9 月 30 日，公司固定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元

固定资产类别	固定资产原值	累计折旧	固定资产净值	成新率 (%)
机械设备	20,546,344.51	11,314,220.41	9,232,124.10	44.93
仪表仪器	606,115.23	430,445.41	175,669.82	28.98
运输设备	784,398.08	279,028.52	505,369.56	64.43
其他设备	184,660.63	155,480.22	29,180.41	15.80
合计	22,121,518.45	12,179,174.56	9,942,343.89	-

2、主要生产设备

截至 2014 年 9 月 30 日，公司主要生产设备及研发设备如下：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购买时间	使用情 况	成新率 (%)	尚可使 用年限
1	中频感应淬火机床及 电源	1 台	2006/4/17	使用中	15.83	1.58
2	数空中频淬火机床	1 台	2007/6/17	使用中	27.50	2.75
3	全自动芯轴沟道磨床	2 台	2008/6/17	使用中	37.50	3.75
4	内圆磨床	1 台	2008/8/17	使用中	39.17	3.92
5	全自动水泵轴承外圈 单沟单滚道磨床	1 台	2009/9/17	使用中	50.00	5.00
6	中频炉（HK 数控感应 加热设备）	1 台	2009/12/17	使用中	52.50	5.25
7	全自动水泵轴承芯轴 双沟道磨床	1 台	2010/4/22	使用中	55.83	5.58
8	全自动水泵轴承芯轴 单沟道磨床	1 台	2010/4/22	使用中	55.83	5.58
9	中频炉	1 台	2010/12/24	使用中	62.50	6.25
10	沟道磨床	1 台	2011/3/16	使用中	65.00	6.50
11	内元磨床	1 台	2011/3/16	使用中	65.00	6.50
12	全自动水泵轴承芯轴 沟道磨床	2 台	2011/12/20	使用中	72.50	7.25
13	沟道磨床	1 台	2012/3/31	使用中	75.00	7.50
14	双端面磨床	1 台	2012/10/25	使用中	80.83	8.08

15	水泵轴承装配流水线	2 台	2013/9/22	使用中	90.00	9.00
16	无心磨床	2 台	2013/9/22	使用中	90.00	9.00
17	双岗位水泵轴承超精机	1 台	2013/10/23	使用中	90.83	9.08
18	数控水泵轴承轴滚道专用磨床	3 台	2013/10/29	使用中	90.83	9.08
19	数控水泵轴承轴滚道专用磨床	2 台	2014/7/29	使用中	98.33	9.83
20	卧式三辊双轴数控淬火机床	1 台	2014/8/22	使用中	99.17	9.92

（六）员工情况

1、员工人数及结构

截至 2014 年 10 月 31 日，公司及其子公司（包括向明销售）共有员工 436 人。具体情况如下：

（1）岗位结构

员工类别	人数	占比（%）
管理人员	31	7.11
销售人员	11	2.52
财务人员	4	0.91
技术人员	15	3.44
生产人员	353	80.96
其他人员	22	5.04
合计	436	100.00

（2）年龄结构

年龄	人数	占比（%）
30 岁及以下	41	9.4
30-40 岁	80	18.35
40-50 岁	255	58.48
50 岁以上	60	13.76
合计	436	100.00

(3) 学历结构

教育程度	人数	占比 (%)
本科及以上	2	0.46
大专	18	4.13
中专及以下	416	95.41
合计	436	100.00

公司所从事的汽车发动机冷却系统用轴承、汽车风扇支架轴承及精密机床主轴轴承的研发、生产、制造，对生产加工工艺的要求很高，要求核心团队有长期从事经验，对学历未有较高要求，公司本科及大专教育程度的员工人数为 20 人，占员工总数的 4.59%，能够满足公司的生产技术要求，与业务相匹配。

2、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1)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国籍	是否拥有境外永久居留权	身份证号码
1	瞿帮孝	中国	否	31023019640915xxxx
2	朱卫海	中国	否	31023019620727xxxx
3	范春飞	中国	否	31023019630501xxxx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简历如下：

瞿帮孝先生简历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本节“三、股权结构”之“（二）前十大股东及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情况”。

朱卫海先生简历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四、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之“（二）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持股情况”之“1、董事基本情况”。

范春飞先生，汉族，1963 年 5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89 年 8 月至 1992 年 8 月，任前哨农场铜棒厂技术员；1992 年 9 月至 2004 年 12 月，任上海向明总公司助理工程师；2005 年 1 月至 2011 年 4 月，任上海向明机械有限公司技术科科长；2011 年 5 月起任职于有限公司，现任股份公司技术部长。

(2) 核心技术人员持股情况及近两年内的变动情况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持有本公司股份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任职情况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
1	瞿帮孝	董事、总经理	273.00	19.50
2	朱卫海	董事、设备科长	0.00	0.00
3	范春飞	技术部长	0.00	0.00
合计			273.00	19.50

最近两年内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无重大变动。

(七) 生产经营场所

目前，公司租赁房产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出租方	租赁房产	面积 (m ²)	租赁期限
1	上海农工商集团向明 总公司	崇明县东门路156号厂 房	10233	2015年1月1日至2015 年12月31日
2	上海农工商集团向明 总公司	上海市闸北区中兴路 457号13楼D座1303室	36.54	2015年1月1日至2015 年12月31日

目前，公司租赁位于崇明县东门路 156 号厂房作为办公经营场所，子公司向明销售租赁位于上海市闸北区中兴路 457 号 13 楼 D 座 1303 室作为办公场所，房屋的产权人分别为上海农工商集团向明总公司和长江公司。根据长江公司出具的说明，上海农工商集团向明总公司拥有上海市闸北区中兴路 457 号 13 楼 D 座 1303 室的出租权，所以该房屋出租方为上海农工商集团向明总公司。公司及子公司租赁房屋不存在产权纠纷，也不存在因权属不清而导致的搬迁风险。房屋系租赁自公司控股母公司之全资子公司，租赁房屋具体情况如下：

出租方	房地产权证号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租金价格 (万元/年)	定价依据	是否公允
上海农工商集团向明总公司	沪房地崇字(2000) 第002500号	是	55	市场价	是
上海农工商集团向明总公司	沪房地闸字(2011) 第011079号	是	3	市场价	是

报告期内，各期租金金额如下表所示：

报告期	2012年度	2013年度	2014年1-9月
租金金额 (元)	53.8万元	55.4万元	43.5万元

四、业务情况

(一) 业务收入的构成及主要产品的规模情况

1、主要产品及收入构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收入的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14年1-9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金额	占收入 比重(%)	金额	占收入 比重(%)	金额	占收入比 重(%)
汽车水泵 轴连轴承	58,748,786.42	91.45	77,996,182.61	91.76	73,965,710.48	91.80
汽车风扇 支架轴承	3,790,553.15	5.90	4,617,343.14	5.43	3,125,056.71	3.88
精密机床 主轴轴承	1,703,551.69	2.65	2,388,609.09	2.81	3,479,274.62	4.32
收入合计	64,242,891.26	100.00	85,002,134.84	100.00	80,570,041.81	100.00

2、主要产品的规模及销售收入

汽车水泵轴连轴承			
项目	2014年1-9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销量(只)	4,622,807.00	6,405,655.00	6,157,661.00
销售收入(元)	58,748,786.42	77,996,182.61	73,965,710.48
单价(元/只)	12.71	12.18	12.01

汽车风扇支架轴承

项目	2014年1-9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销量(只)	118,861.00	147,005.00	100,735.00
销售收入(元)	3,790,553.15	4,617,343.14	3,125,056.71
单价(元/只)	31.89	31.41	31.02

精密机床主轴轴承			
项目	2014年1-9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销量(只)	12,768.00	18,240.00	26,535.00
销售收入(元)	1,703,551.69	2,388,609.09	3,479,274.62
单价(元/只)	133.42	130.95	131.12

(二) 主要客户情况

公司客户较为集中。2012年、2013年、2014年1至9月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额占当期销售总额比例，分别为66.29%、64.23%、52.72%。报告期内，公司未形成对某一单个客户的严重依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在前五名客户占有权益的情形。

1、2012年度公司销售额81,167,578.65元，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情况：

排名	单位名称	销售额(元)	占当期销售总额比例(%)
1	雅士佳(天津)汽车零件有限公司	20,387,254.97	25.12
2	天津雅士佳水泵有限公司	15,387,950.30	18.96
3	盖茨胜地汽车水泵产品(烟台)有限责任公司	7,405,312.43	9.12
4	上海欧伊恩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6,912,364.33	8.52
5	道氏(苏州)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3,707,253.42	4.57
合计	-	53,800,135.45	66.29

2、2013年度公司销售额91,502,934.11元，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情况：

排名	单位名称	销售额（元）	占当期销售总额比例（%）
1	天津雅士佳水泵有限公司	19,250,928.19	21.04
2	雅士佳（天津）汽车零件有限公司	17,786,992.08	19.44
3	盖茨胜地汽车水泵产品（烟台）有限责任公司	9,880,204.52	10.80
4	道氏（苏州）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6,519,743.59	7.13
5	上海欧伊恩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5,326,713.09	5.82
合计	-	58,764,581.47	64.23

3、2014年1至9月公司销售额79,203,914.53元，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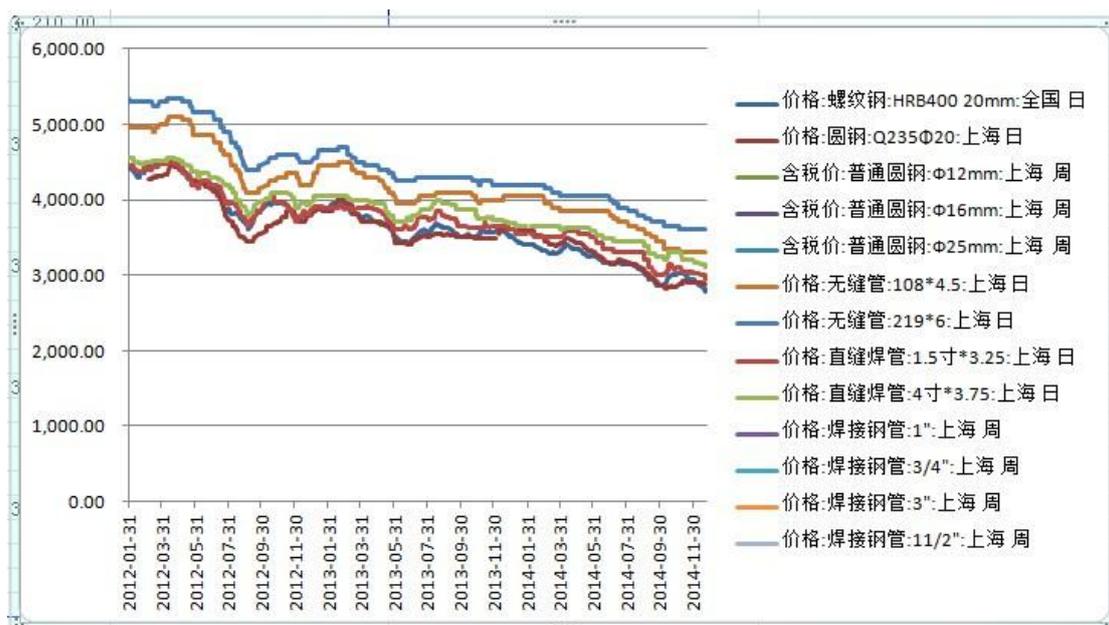
排名	单位名称	销售额（元）	占当期销售总额比例（%）
1	天津雅士佳水泵有限公司	17,203,446.49	21.72
2	上海律旋仪表制造有限公司	10,656,350.43	13.45
3	美国 ASC INDUSTRIES, INC	6,903,011.04	8.72
4	盖茨胜地汽车水泵产品（烟台）有限责任公司	4,773,728.72	6.03
5	道氏（苏州）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2,216,752.14	2.80
合计	-	41,753,288.82	52.72

注：美国 ASC INDUSTRIES, INC、天津雅士佳水泵有限公司、雅士佳（天津）汽车零件有限公司三家公司均属于 ASC 集团。

（三）原材料、能源及其供应情况

1、主要原材料构成及其供应情况

公司产品原材料包括锻件、棒料、管料、滚针、钢球、密封圈、保持架等多种原材料，原材料均从市场采购，上述原材料货源充足、采购渠道众多，不存在原材料供应紧张问题。公司多年来未发生原材料短缺而影响生产的情况。报告期内钢材价格走势图如下：



来源：WIND 资讯

公司报告期内营业成本的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产品	2014 年 1-9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直接材料	36,300,480.30	58.50	39,326,814.42	56.16	36,896,218.95	58.20
直接人工	11,960,857.32	19.28	15,767,345.10	22.51	12,907,337.08	20.36
制造费用	13,787,180.79	22.22	14,936,441.74	21.33	13,592,009.18	21.44
合计	62,048,518.41	100.00	70,030,601.26	100.00	63,395,565.21	100.00

报告期内，料工费比例未发生大幅异常波动。

2、能源供应情况

公司产品和服务所需的主要能源为电力，由当地供电局提供。2012 年度、2013 年度、2014 年 1-9 月，能源成本占公司营业成本的比例分别为 4.97%、4.57%和 3.89%。能源价格及能源消耗占比在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变化。

3、公司前五名供应商采购情况

公司采购相对集中。2012 年、2013 年、2014 年 1 至 9 月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额占当期采购总额分别为 62.06%、63.63%、65.09%。公司 2012 年、

2013年、2014年1至9月对单一供应商的采购比例均低于30%。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在前五名供应商占有权益的情形。

上海律旋仪表制造有限公司既为公司的客户，又为公司的供应商，主要系2013年度下半年开始，公司改变委外加工的模式，采取将材料卖给加工方然后再按照一定的价格将加工好的半成品买回的形式进行，导致报告期内存在着对委外加工商的销售收入。

(1) 2012年度公司采购额37,777,174.13元，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金额23,444,196.17元，占总采购金额比例为62.06%，具体如下：

排名	单位名称	采购额（元）	占当期采购总额比例（%）
1	无锡市华剑特钢厂	10,556,555.44	27.94
2	宁波宏鲸钢管制造有限公司	4,809,118.16	12.73
3	上海律旋仪表制造有限公司	3,648,527.35	9.66
4	新昌县大市聚万丰轴承厂	2,419,371.24	6.40
5	无锡市琦凯轴承滚子有限公司	2,010,623.98	5.32
合计	-	23,444,196.17	62.06

(2) 2013年度公司采购额39,168,816.79元，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金额24,922,173.68元，占总采购金额比例为63.63%，具体如下：

排名	单位名称	采购额（元）	占当期采购总额比例（%）
1	无锡市华剑特钢厂	10,112,618.97	25.82
2	上海律旋仪表制造有限公司	8,106,201.89	20.70
3	新昌县大市聚万丰轴承厂	2,441,048.94	6.23
4	无锡市琦凯轴承滚子有限公司	2,240,716.16	5.72
5	上海向南农业机械有限公司	2,021,587.71	5.16
合计	-	24,922,173.68	63.63

(3) 2014年1至9月公司采购额45,908,793.70元,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金额29,883,941.71元,占总采购金额比例为65.09%,具体如下:

排名	单位名称	采购额(元)	占当期采购总额比例(%)
1	上海律旋仪表制造有限公司	13,707,899.31	29.86
2	无锡市华剑特钢厂	7,951,738.29	17.32
3	新昌县大市聚万丰轴承厂	2,780,429.65	6.06
4	上海中埔轴承有限公司	2,769,920.31	6.03
5	上海向南农业机械有限公司	2,673,954.15	5.82
合计	-	29,883,941.71	65.09

(四) 报告期内重大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1、报告期内公司正在履行中的借款合同如下:

序号	贷款单位	贷款金额(元)	贷款期限	利率	签署日期
1	光明食品集团上海长江总公司	9,000,000.00	2014年8月12日至 2015年8月11日	6%	2014/8/12

2014年8月12日,公司与母公司光明食品集团上海长江总公司签订借款合同,贷款期限为2014年8月12日至2015年8月11日,贷款利率为6%。

2、报告期内公司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1) 根据公司销售模式,对于部分较为重要的客户,双方签署了框架性合同,对双方的合作关系、交货方式、付款方式、权利义务等方面做了基本的规定,在协议期间公司根据订单要求向客户提供产品,报告期内公司主要框架合同如下:

序号	客户名称	合同标的	签署日期	协议期限	履行情况
1	道氏(苏州)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水泵轴连轴承	2012.1.1	2012.1.1至 2014.12.31	履行完毕
2	上海欧伊恩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水泵轴连轴承	2012.1.1	2012.1.1至 2014.12.31	履行完毕

3	盖茨胜地汽车水泵产品（烟台）有限责任公司	水泵轴连轴承	2012.7.23	长期合作协议	正在履行
4	ASC 集团	水泵轴连轴承	2010.2.1	2010.2.1 至 2012.12.31	履行完毕
5	ASC 集团	水泵轴连轴承	2013.1.20	2013.1.1 至 2013.12.31	履行完毕
6	ASC 集团	水泵轴连轴承	2014.1.24	长期合作协议	正在履行

(2) 公司与各大供应商签订的采购合同为框架合同，其中设有各个方面的条款，供应商根据实际情况选择。每年公司都会与各大供应商签订一份“框架合同”，约定公司对采购原材料的包装、质量的要求，以及如果产生质量问题后，质量问题的认定及处理。具体履行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供应商名称	签署日期	合同金额/报告期内采购金额情况	合同标的
1	上海律旋仪表制造有限公司	2012年2月、 2013年1月、 2014年1月	2012年度采购金额 364.85万元、2013年度 采购金额810.62万元、 2014年1-9月采购金额 1370.79万元	粗加工轴承轴
2	无锡市华剑特钢厂	2012年1月、 2013年1月、 2014年1月	2012年度采购金额 1055.66万元、2013 年度采购金额 1011.26万元、2014 年1-9月采购金额 795.17万元	钢材
3	上海中埔轴承有限公司	2012年1月、 2013年1月、 2014年1月	2012年度采购金额 31万元，2013年度采 购金额72.52万元， 2014年1-9月276.99 万元	精加工轴承轴
4	常熟市旋力轴承钢管有限公司	2012年1月、 2013年1月、	2012年度采购金额 28.51万元，2013年	轴承钢管

		2014年1月	度采购金额 149.38 万元，2014年1-9月采购金额 103.28 万元	
5	上海向南农业机械有限公司	2012年1月、 2013年1月、 2014年1月	2012年度采购金额 112.65 万元，2013年度采购金额 202.16 万元、2014年1-9月采购金额 267.40 万元	粗加工轴承套圈
6	新昌县大市聚万丰轴承厂	2012年1月、 2013年1月、 2014年1月	2012年度采购金额 241.94 万元，2013年度采购金额 244.10 万元，2014年1-9月采购金额 278.04 万元	精加工轴承套圈
7	宁波宏鲸钢管制造有限公司	2012年2月、 2013年1月、 2014年1月	2012年度采购金额 480.91 万元，2013年度采购金额 154.93 万元	钢管

(3) 报告期内，公司与部分供应商直接签订采购合同，约定产品型号、产品单价、付款方式等内容，交货日期以每月订单为准，其中 100 万以上的采购合同情况如下：

序号	客户名称	签署日期	合同金额（元）	合同标的	履行情况
1	无锡市琦凯轴承滚子有限公司	2012.2.18	1,459,400.00	二级滚子	履行完毕
2	无锡市琦凯轴承滚子有限公司	2012.2.18	1,384,740.00	二级滚子	履行完毕
3	无锡市琦凯轴承滚子有限公司	2013.1.15	2,626,400.00	二级滚子	履行完毕
4	无锡市琦凯轴承滚子有限公司	2014.1.20	2,314,000.00	二级滚子	履行完毕

五、商业模式

公司属于轴承生产行业，主要业务为利用轴承制造及加工工艺核心技术，面向国内外汽车零部件厂商提供质量可靠、技术稳定、价格优惠的汽车水泵轴连轴

承、汽车风扇支架轴承及精密机床主轴轴承。公司属于劳动力密集型行业，其关键要素包括生产轴承的机械设备、加工工艺核心技术、稳定及经验丰富的技术团队、销售团队和客户渠道等。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致力于轴承生产行业领先技术的研发，通过多年的技术积累，公司拥有业务相关的核心技术，包括双列滚柱单列钢球结构轴连轴承技术、轴柱滚道大往复小振荡研磨技术、高精度球滚道磨削技术等。公司的销售模式采用传统的直销方式，即直接从客户接收订单，生产加工后不经过代理，直接面向客户销售。公司客户主要为国内外知名汽车零部件厂商，公司积极开拓与国内外大型汽车零部件厂商的商业合作，已与尤思艾集团签订战略合作协议、并与道氏（苏州）汽车部件有限公司、上海欧伊恩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等公司有长期良好的合作关系。2012年度、2013年度、2014年1-9月，公司毛利率分别为21.90%、23.47%和21.66%，与光洋股份、南方轴承等国内同行业上市公司相比，公司毛利率偏低，主要原因为公司与同行业上市公司所处细分行业不同，导致毛利率有所不同，以及公司规模相对同行业上市公司偏小，定价能力较弱。

六、公司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分类，公司属于“通用设备制造业”（分类代码：C34），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属于C34“通用设备制造业”中的C3451“轴承制造”。

（一）公司所处行业概况

1、行业主管部门和行业监管体制

轴承行业经过多年发展，市场化程度很高。国家发改委主要负责产业政策的制定，行业发展规划的研究制定等工作。轴承行业的自律性组织为中国轴承工业协会。其主要工作任务为：调查研究行业的现状及发展方向，向政府反映行业的意见和要求；接受政府部门委托，对行业发展规划及有关技术经济政策提出建议；组织交流企业改革、管理、技术、质量、经济等方面经验；组织行业统计信息、搜集、分析、发布行业有关经济技术等信息资料；开发人力资源，加强职工教育，组织人才培养，推广应用新技术、新成果；组织国内外经济技术交流与合作，举办国内及国际轴承展览会，帮助企业开拓国内外市场等等。以多种服务形式，推

动行业发展。

2、行业相关产业政策

序号	文件名	发文单位	文件内容	发文时间
1	《关于加快振兴装备制造业的若干意见》	国务院	以装备制造业振兴为契机，带动相关产业协调发展。鼓励重大装备制造企业集团在集中力量加强关键技术开发和系统集成的同时，通过市场化的外包分工和社会化协作，带动配套及零部件生产的中小企业向“专、精、特”方向发展，形成若干各有特色、重点突出的产业链。有计划、有重点地研究开发重大技术装备所需的关键共性制造技术、关键原材料及零部件，逐步提高装备的自主制造比例。	2006.2
2	《汽车产业调整和振兴规划》	国务院	发展提升整车性能的关键零部件。	2009.3
3	《装备制造业调整和振兴规划（2009-2011）》	国务院	坚持发展整机与提高基础配套水平相结合，提高基础件技术水平，通用零部件基本满足国内市场需求，扭转基础配套产品主要依赖进口的局面。重点发展包括精密轴承、轴承密封系统在内的基础部件等。	2009.5
4	《机械基础零部件产业振兴实施方案》	工业和信息化部	明确了轿车三代轮毂轴承单元和重载卡车二代轮毂轴承单元等15类轴承产品为重点发展方向	2010.10
5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	国家发改委	“使用寿命25万公里以上汽车轮毂轴承单元”以及该类轴承零件（第十二项“机械”第14类）	2011.3
6	《“十二五”机械	中国机械	“十二五”机械工业规划期间，机械	2011.7

	工业发展总体规划》	工业联合会	工业必须千方百计地强化基础件、基础技术、基础工艺等机械工业的共性基础领域，将关键基础产品列入五个重点主攻领域之一，主要包括大型及精密铸锻件、关键基础零部件、加工辅具和特种优质专用材料	
7	《机械基础件、基础制造工艺和基础材料产业“十二五”发展规划》	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	规划的实施，将进一步提升我国机械基础件、基础制造工艺和基础材料产业整体发展水平和国际竞争力。该规划在有关机械基础件产业发展的各项规定中，都将轴承列在首位	2011.11
8	《重大技术装备自主创新指导目录（2012年版）》	工业和信息化部、科学技术部、财政部、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将轨道交通设备轴承、大型精密高速数控机床轴承、大型薄板冷热连轧及涂镀层设备轴承、大功率工程机械主轴承、中高档轿车轴承、超精密级医疗器械轴承等关键基础零部件可优先列入政府有关科技及产品开发计划，优先给予产业化融资支持，享受国家关于鼓励使用首台（套）政策；产品开发成功后，经认定为国家自主创新产品的，优先纳入《政府采购自主创新产品目录》，享受政府采购政策支持	2012.1
9	机动车强制报废标准规定	商务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公安部、环境保护部	明确根据机动车使用和安全技术、排放检验状况，国家对达到报废标准的机动车实施强制报废的	2013.5

3、行业主要法律法规

我国轴承生产遵从一般工业产品生产的相关法律法规，无特殊针对轴承的法

律法规。

4、行业基本概况

轴承，是当代机械设备中一种举足轻重的零部件。它的主要功能是支承旋转轴或其它运动体，引导转动或移动运动并承受由轴或轴上零件传递而来的载荷，可分为滚动轴承和滑动轴承两类。轴承是机械工业使用广泛、要求严格的配套件和基础件。由于使用范围广泛，决定了轴承品种的多样性和复杂性。由于要求严格，决定了轴承质量和性能的重要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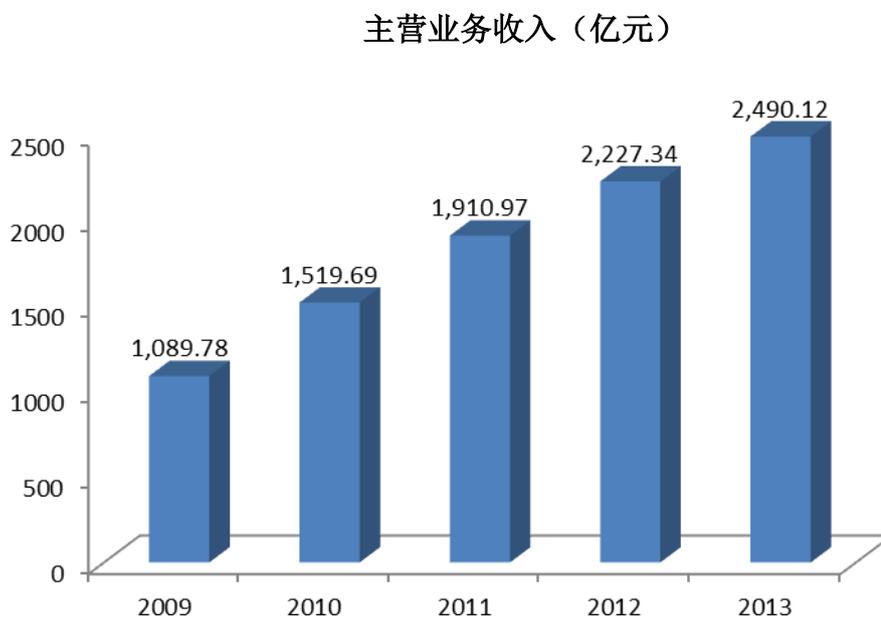
根据中国机械工业联合会主网站公布的《中国轴承制造产业研究报告》显示，我国轴承业继日本、美国和德国之后居世界第四。但与世界轴承工业强国相比，我国轴承业还存在较大差距，主要表现为高精度、高技术含量和高附加值产品比例偏低、产品稳定性差、可靠性低、寿命短等。我国轴承企业总数在世界上占据第一位，但其中多数企业规模不大，竞争能力不强，抗风险能力弱。该报告表明，国内传统五大轴承企业的轴承产量约占全国总量的20%，德国三大公司轴承产量占其国内总产量的96%，美国四大公司占56%，日本五大公司占有率高达99.2%。

我国轴承行业发展随着国家机械行业周期波动而逐步发展，国外轴承企业近年来不断进入国内，加速了国内轴承行业的竞争。国内轴承行业发展到现在，已具备相当的生产规模和较高的技术、质量水平。根据国内知名轴承网络信息平台中国轴承网显示，具有一定规模的轴承企业已发展到1500余家，职工人数壮大到近80万人，轴承年产量从1949年的13.8万套增加到目前的20多亿套，轴承品种累计从100多个增加至7000多个，规格多达28000多个。近10年来国外轴承知名公司(如SKF、FAG、NSK、TIMKEN、TORRINGTON等)先后在国内投资办厂，对我国轴承设计技术水平的提高，生产工艺和生产管理的规范、生产装备水平的现代化、产品的质量和使用性能的提高等方面起到了很大的推动作用。但另一方面，我国轴承生产企业也面临来自国外知名轴承公司的激烈竞争和挑战，其结果必将加速我国轴承工业的产业结构和产品结构的调整步伐，可谓挑战与发展同在、风险与机遇并存。如何抓住机遇，提高企业的生存能力，在生存的同时如何求得持续、快速的发展是摆在我国轴承行业面前不可回避、也无法回避的问题。

（二）市场规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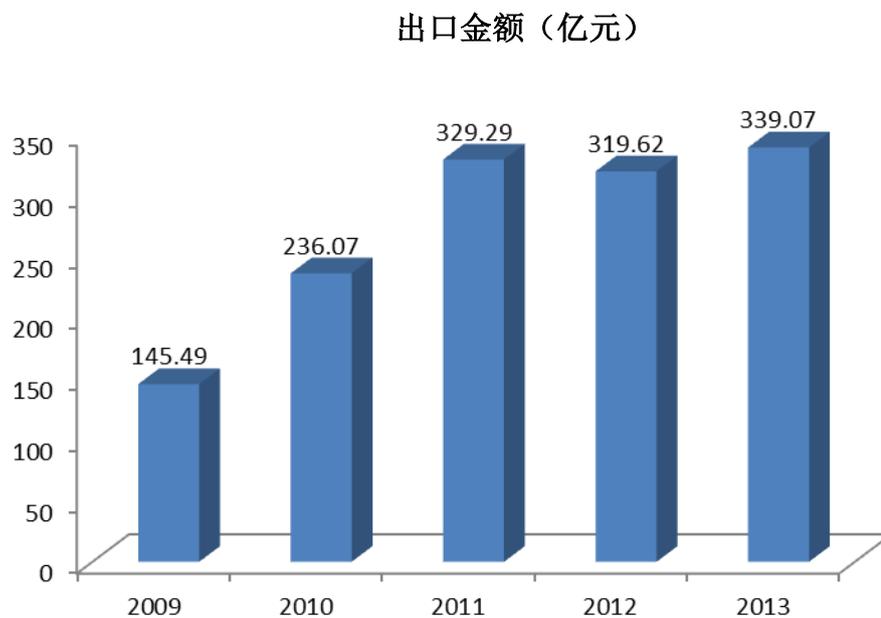
（1）轴承行业市场规模

2009年-2013年我国轴承行业的主营业务收入如下图所示



数据来源：Wind

2009年-2013年我国轴承行业的出口额如下图所示



数据来源：Wind

2009年-2013年，轴承行业增长幅度与国内GDP增长幅度比较如下：

单位：亿元

年度	轴承销售额	GDP	轴承同比增长	GDP 同比增长
2009	1,089.78	340,902.81	15.25%	9.20%
2010	1,519.69	401,512.80	39.45%	10.40%
2011	1,910.97	473,104.00	25.75%	9.30%
2012	2,227.34	519,470.10	16.56%	7.80%
2013	2,490.12	568,845.20	11.80%	7.70%

数据来源：Wind

2009年-2013年，轴承销售额从1,089.78亿元增加到2,490.12亿元，年平均增长率为32.12%，大幅高于同期GDP的增长速度。而且随着主机工业的发展和“十二五”规划逐步实行，轴承行业市场空间巨大。

（2）汽车轴承行业市场规模

汽车行业在“十一五”期间迎来爆发式增长，虽然预测未来汽车消费增速将会出现放缓，但是增长的势头不会改变。2009年中国汽车产销量已达世界第一，国内汽车消费目前进入快速发展阶段，预计未来几年内将以超过30%的速度持续增长。汽车产业的高速发展，带动了汽车轴承市场需求量持续大幅上升。在这样的背景下，我国轴承行业的配套量也创了历史最高。据初步估计，一辆汽车大概需要50套轴承，因此汽车轴承这个市场将非常庞大。据国内知名汽车零部件电子商务平台——盖世汽车网统计数据显示，汽车轴承行业规模达百亿元。

（三）行业基本风险特征

1、宏观经济及政策的风险

目前世界经济形势总体上仍将十分严峻复杂，经济复苏的不稳定性不确定性上升。我国经济发展中不平衡、不协调的矛盾和问题仍很突出，经济增长下行压力和物价上涨压力并存。根据国家统计局数据，2013年全年GDP增长7.7%，为近年来增速第一次降到8%以下。

此外，政策的影响也不容小视。公司一直致力于汽车冷却水泵轴承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目前主要客户为汽车的零配件厂商和主机厂，因此公司受汽车行业的发展影响最大。2013年12月30日，工业和信息化部发布了《2013年中国

工业通信业运行报告》。针对汽车行业，在居民汽车保有量持续快速增长的情况下，我国能源、交通和空气质量压力不断加大，采取限购政策的城市恐将进一步增多。

2、汽车行业增速减缓、产能过剩的风险

根据中国产业信息网发布的《2014-2019年中国汽车行业市场深度调研及投资战略研究报告》显示：我国汽车产量2009年1379.10万辆，2010年为1826.47万辆，2011年为1841.89万辆，2012年为1927.18万辆，2013年超过2211万辆，增速放缓。其放缓的主要原因是受国家宏观调控和购车鼓励政策退出的影响，但由于我国汽车行业增长的内生动力没有发生根本变化，未来较长时期内保持平稳增长仍然可期，但如果汽车行业发生剧烈波动，势必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此外，汽车行业存在结构性产能过剩危机。根据中国产业信息网公布的数据显示，2013年我国汽车产销分别完成2211万辆和2198万辆，同比增长14.8%和13.9%，产量超出销量13万辆。这是中国汽车行业三年来首度出现供大于求现象。

3、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所生产的轴承主要原材料为不同种类的轴承钢，因此公司所在产业链的上游行业为钢铁及钢铁制品行业。目前，国际铁矿石的价格始终处于剧烈震荡的状态，受此影响，轴承行业的原材料钢材的价格也处于频繁波动中，这在一定程度上给轴承行业的产品采购、存储和销售带来了影响。如果未来用于轴承生产的钢材价格上涨，势必会使得轴承行业的成本上升，进而压缩轴承行业的盈利空间。

4、市场竞争风险

我国轴承市场竞争已逐渐国际化。一方面，中国消费者对于汽车的高需求量吸引越来越多全球汽车厂商将新车型投入国内市场，轿车行业对国内零部件行业的产品和研发要求提高到了相当的高度。这直接导致汽车零部件领域巨大的市场空间被拥有先进技术和产品的跨国轴承公司所占据。另一个方面，世界轴承制造商凭借汽车关键零部件高精密轴承(主要用于发动机、变速器、轮毂)的生产技术，正在积极建设在华量产体制，通过设立子公司、重组兼并在华事业实现自主经营等方式，垄断着高端产品市场。如果公司在技术和市场上不能紧跟或快于竞争对

手，公司的竞争优势可能会被削弱，不利于公司发展。

（四）进入本行业的主要壁垒

（1）质量认证体系壁垒

由于汽车作为交通工具其速度较快，需要行驶较长路程，因此对安全性能以及舒适性能有较高的要求。为了达到汽车产品对品质的高标准，国际组织、国家和地区汽车行业组织对汽车零部件产品质量及其管理体系提出了标准要求——汽车零部件供应商必须通过这些组织的评审，即第三方认证（如ISO/TS16949国际质量体系认证），才可能进入市场。此外，整车制造商或零部件总成也会对零部件企业进行进一步评审（即第二方认证），零部件厂商和整机厂通过较长时间的考核认证才能实现批量采购。除此之外，一些国际著名零部件总成商、主机厂商对管理办法也做了要求，要求供应商不断提高工艺管理和流程控制水平，符合各主机厂严格的产品质量标准。这种对质量体系以及管理办法的持续跟踪要求是一项必须长期坚持的工作，后进入行业者能否持续符合上述要求，是其在此行业高端市场中立足的障碍之一。

（2）客户资源壁垒

轴承生产企业要与零部件总成商、主机厂商建立配套或战略合作关系一般都需要经过三至五年的考核认证（第三方认证和第二方认证），如需要经过样件试制、样件检测、疲劳测试、跑机试验、小批量供货等多个步骤和环节，一旦通过验证并进入其采购体系，则合作关系一般较为稳固和长久。这种关系形成后，就形成了现有轴承供应商的先发优势。随着整车和零部件同步开发和合作开发的进行，轴承企业往往在整车厂商推出新车型之前就介入配套总成的开发，一旦新车型推出，就成为指定的轴承供应商，合作较为稳定。这种先发优势也就是新进入行业者的重要壁垒之一。对于行业新进入者而言，只有其产品与现有供应商相比有非常显著的优势（比如技术、性能、价格），才有可能进入其采购系统，这在无形之中提高了行业后入者的门槛。

（3）技术壁垒

汽车轴承加工精度高，而且相对于一般的机械，汽车的工作环境复杂，相应的汽车轴承也需要在高速运动和不规则承载下工作。因而汽车轴承行业属于技术

密集型行业。随着汽车工业的发展，整车和主机厂对轴承性能的要求日益提高，因此轴承生产企业的工艺技术水平和技术储备要求也较高，企业只有通过提高工艺技术水平 and 不断的研发新技术、新工艺，才能适应激烈的市场竞争，这对于新进入轴承行业的企业来说具有一定的障碍。

（4）资金壁垒

汽车轴承制造需要大量的专用高端设备，尤其是数控化、高精度、高效率的专用自动生产线，而且整车和主机厂在选择供应商时，除产品质量和成本外，对供应商的批量供货能力也有很高要求，这就决定了供应商必须拥有较大的产能。以上原因导致汽车轴承制造企业在固定资产尤其是机器设备的投资额较大；其次，主机和整车厂对其零配件采取的“零库存”模式对轴承企业流动资金的要求也较高。

（五）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和不利因素

1、有利因素

（1）国家政策支持

从2006年国务院发布的《关于加快振兴装备制造业的若干意见》，到2009年国务院常务会议通过的《装备制造业调整和振兴规划》，再到2010年工信部《机械基础零部件产业振兴实施方案》，可以清晰看出对基础零部件行业从之前的“发展主机带动零部件行业发展”转变为“一手抓主机一手抓关键零部件发展”，对基础零部件的重视进一步增强，在国家政策层面改变了过去“重主机，轻配套”、“基础零部件排不上号”的情况。

《十二五规划纲要》中对制造行业总体要求优化结构、改善品种质量、增强产业配套能力、淘汰落后产能，发展先进装备制造业，调整优化原材料工业，改造提升消费品工业，促进制造业由大变强。

（2）主机工业的发展为轴承工业提供了巨大的市场空间

机械工业各主机行业一直保持高速增长，特别是对轴承需求量大的汽车、摩托车、电机、计算机、家用电器、自动化办公机械等主机行业的高速发展，为轴承行业提供了较大的市场空间。同时，由于主机的性能、寿命的不断改善和提高，

对轴承产品的精度、性能和寿命都提出了更高的要求，也将促进轴承行业的技术进步。

（3）国家重点工程建设项目的实施及大型设备国产化将带动轴承工业发展

“十二五”期间，百万吨乙烯、千万吨炼油、百万吨PTA、百万千瓦超超临界火电、百万千瓦核电、大型煤制油等特大工程相继实施，西气东输、西电东送、南水北调和大江大河治理等国家重点建设工程项目的陆续开工，对大中型电动机、大型机械设备及发电设备等大型装备将有着巨大的需求，同时为提高国内大型设备的研发水平和制造能力，上述国家重点建设工程项目中，将逐步增加国产设备的使用，从而带动和促进国内轴承行业的发展。

（4）全球化采购、世界制造业向中国转移提供的发展机遇

在全球一体化背景下，面对日益激烈的竞争，世界各大汽车公司为了降低成本，在扩大生产规模的同时逐渐减少汽车零部件的自制率，采用零部件全球采购策略。同时，国际零部件供应商为了获取更大利益，减少甚至停止其部分不占竞争优势产品的生产，转而在全球采购具有比较优势的产品。日本、欧美等发达国家的劳动力成本比较高，导致这些国家生产的汽车零部件产品缺乏成本优势。为了应对市场竞争，日本、欧美的大型汽车零部件供应商加大了产业转移的速度。在汽车产业全球化进程中，作为全球瞩目的新兴市场国家，我国拥有丰富的人力资源、相对低的劳动力成本和显著改善的投资环境，具有接纳转移的明显比较优势。我国汽车零部件行业已开始融入国际大循环，进入全球采购体系。许多国际著名汽车制造企业及汽车零部件巨头大量从我国进口汽车零部件，进入全球配送体系，这为我国包括轴承在内的汽车零部件行业提供了良好的发展机遇。

2、不利因素

（1）国内轴承企业将直接面对跨国轴承企业的竞争压力

国内整车行业尤其是合资品牌乘用车，其零部件供应体系仅对少量国内企业开放。跨国轴承企业拥有在海外市场多年为其配套的渠道和服务优势、多年积累的技术优势等，加上近年来大力推行的本土化生产使得成本下降明显，与国内轴承企业的成本差距进一步缩小，国内轴承企业将直接面对跨国轴承企业的强大竞争压力。

（2）低端轴承企业的激烈竞争不利于产业升级

我国低研发能力、低创新能力以及低制造水平的轴承生产企业过多，低水平重复生产现象严重，轴承产品结构中普通、低档轴承的比例较高。这些企业往往通过恶性的价格竞争获取市场，价格战的结果就是行业利润率降低，企业积累利润的速度减慢，致使装备升级和研发投入不足，企业发展缺乏后劲。轴承和主机发展不同步，使得技术附加值高的轴承仍需大量进口，例如汽车轴承、高速铁路轴承等，这也直接减缓了我国高端设备制造业国产化的步伐。

（3）人民币汇率上升或波动

人民币汇率总体将呈上升趋势，普通轴承和中端轴承产品的竞争力会进一步有所削弱，轴承产品出口的压力会逐步增大，轴承产品进口还会有所增长，对我国轴承行业发展较为不利。

（五）公司所在行业特点及发展趋势

（1）国内轴承行业特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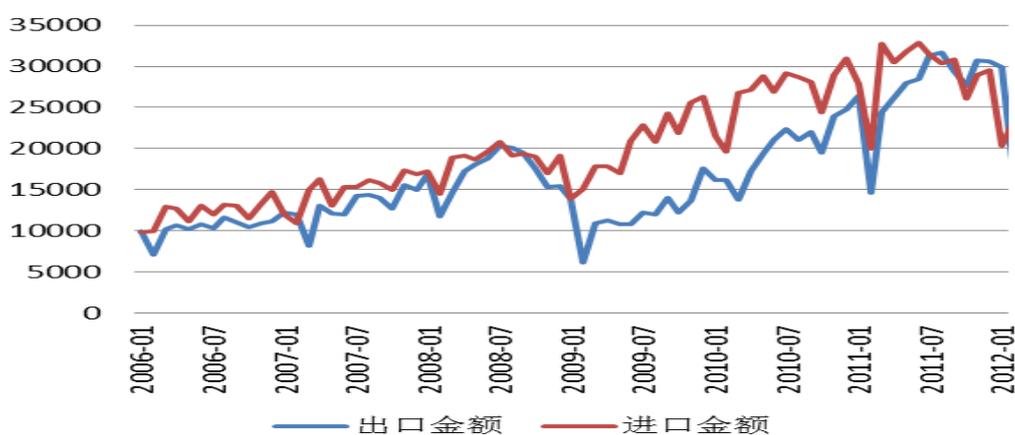
①产品以中低端为主，部分高端产品严重依赖进口

2006年到2011年，轴承行业进出口由顺差变成逆差，其中2009年逆差达到8.1亿美元，2010年逆差6.6亿美元。2006年至2011年，进口轴承数量仅增长10.56%，但进口金额增长了139.20%，进口轴承单价达到1.50美元/套；同期出口数量增长72.30%，出口金额增长165.03%，出口轴承平均单价只有0.58美元/套。上述数据说明我国主要是进口高端轴承，出口中低端产品。

我国2006-2012年进轴承行业进出口金额

单位：万元

数据来源：Wind



②企业规模小，研发能力薄弱

我国轴承行业的单体规模与国际巨头相比显得弱小。企业规模小的直接后果就是研发投入不足，还未实现从技术模仿、技术跟踪向技术创新、技术集成转变，不能占领行业发展的制高点，导致高利润的高端轴承市场拱手让与国外跨国企业。

(2) 国内汽车轴承行业发展趋势

①轴承在汽车领域呈现出明显的专用化趋势

传统的汽车轴承往往是作为单一零件来向主机厂供货。但整体结构性能与寿命的优化要求正使得汽车轴承及其相邻的零部件整体或系统来配套成为趋势。由此发展起来的汽车专用轴承不仅提高轴承本身的性能与寿命，还提高包括轴承在内的汽车部件或总成的性能与寿命，同时可简化汽车设计、装配、维修及降低汽车部件的成本、离合器分离轴承等的发展站历程很明显的验证了这一趋势。

汽车轴承从单一产品向结构化供货转变一方面将扩产整个轴承市场的容量，而另一个方面则对生产企业的技术水平提出了更高的要求。这无疑将为汽车轴承生产厂商形成一个很高的壁垒，非汽车轴承厂商想渗透到汽车轴承领域的难度将增加，专注于汽车轴承的公司将从中受益。

②我国高端汽车轴承市场具有很大的进口替代机会

我国汽车零部件行业普遍存在的问题是大而不强。而这一特点在轴承行业也体现的很明显。其中，在商用车领域由于国内整车厂占有绝对优势，因此本土品牌的轴承在中国商用车轴承市场占有率较高，但其中仍有1/3精密轴承产品依赖进口。而乘用车领域，中高档乘用车主要使用进口品牌轴承，国内厂商仍以中低端产品为主。因此，存在大量的进口替代机会。

③汽车轴承市场将进一步向少数领先企业集中

我国轴承企业体量相对国际领先的轴承巨头明显偏小。我国轴承行业单体规模与国际巨头相比显得弱小。据轴承行业“十二五”规划相关内容显示，我国轴承生产企业众多，但是企业规模总体都不大，产业集中度很低，而国外八大轴承集团占全球轴承行业总产值就已超过50%，轴承行业的集中度提高将是长期趋势。

（六）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1、公司竞争地位

目前行业中，生产汽车轴承的厂家较多，但是生产汽车发动机冷却轴承的厂家具有一定规模的并不多，主要有浙江人本集团汽车水泵轴承公司，江苏常州容天乐轴承公司以及本公司。公司在细分市场-----汽车发动机冷却轴承领域上，目前无论是规模还是质量都处于细分市场领先地位。公司是最早研发发动机冷却轴承企业之一，树立了较好的市场品牌。公司最早接触到德国的先进技术，为国内一流公司全部配套发动机冷却轴承，具有一定的市场先入优势以及技术优势。

公司目前所制造的汽车水泵轴连轴承品种达 1800 多种，年产轴承 750 万套，其中外销出口多个国家。据中国内燃机工业协会冷却水泵机油泵分会统计显示，公司生产的汽车水泵轴连轴承全国市场占有率达到 25%。公司产品无论是生产规模及产品质量在全国行业中均处于领先地位。公司生产的产品在市场上同类产品中质量较高，在市场上具有较好的市场竞争力。

2、公司自身的竞争优势

（1）市场先入优势

汽车零部件总成商、主机厂商非常重视轴承生产企业的综合实力，这些要求主要表现在：（1）供应商有较大的经济规模，保证每年数百万件的供货能力；（2）供应商产品有稳定的质量，要有完善的质量控制体系、环保安全体系和社会责任体系等；（3）有持续降低成本的能力，以分担整车厂商价格竞争的压力。

因此，轴承生产企业要与零部件总成商、主机厂商建立配套或战略合作关系一般都需要经过三至五年的考核认证，如需要经过样件试制、样件检测、疲劳测试、跑机试验、小批量供货等多个步骤，一旦通过验证并进入其采购体系，则合作关系较为稳固和长久。这种关系形成后，就形成了现有轴承供应商的先发优势。

公司是汽车发动机冷却轴承领域最早的生产企业之一，在该领域积累了丰富的市场经验以及客户资源。公司是全国第一家给大众汽车全职配套发动机冷却轴承的企业，并且是全国第一家接受德国的技术生产轴承的生产商。公司在发动机冷却系统轴承领域具有市场先入优势，具有较高的市场份额，在该领域处于领先地位。

（2）公司拥有长期稳定的高质量客户

公司主要为国内大型生产汽车发动机零部件企业配套轴承，包括上海欧伊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盖茨胜地汽车水泵产品（烟台）有限责任公司、天津雅士佳水泵有限公司等单位，是其稳定的零部件供应商，具有长期良好的合作关系。公司以大企业为主的客户特征决定了公司客户队伍的稳定性，为公司的长远稳定发展提供了保证。

（3）产品研发与创新优势

公司具有较强的自主研发、技术创新能力。公司在研发方面投入较多的精力，公司的最新的发展方向为组合轴承——“两柱一球”轴连轴承，研发历时 2 年多，已申请专利，公司利用核心技术，协同国内发动机厂商，致力解决大型发动机冷却系统高故障率问题，为国内大功率发动机分体球轴承的转换工作提供解决方案，为企业创造价值，夯实企业在汽车零部件行业中的领先地位。该产品已投入生产，并于 2014 年度上半年开始为潍柴动力进行供货。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团队非常稳定。公司从事汽车发动机冷却水泵轴承制造已有十余年历史，目前产品有 1800 多种型号，具有迅速的产品研发能力和丰富的产品制造诀窍。

（4）质量与品牌优势

公司自创建以来就十分注重品牌建设，坚持“质量是企业的生命”的意识，建立了完善的质量管理体系，实行规范化的质量管理，在持续满足客户要求、不断创新产品技术的基础上改善员工工作环境，促进公司可持续发展。经过不断努力，公司品牌知名度获得了客户的广泛认同。

公司从 2005 年起推行 ISO/TS16949: 2002 版质量模式，从 2010 年起转版推行 ISO/TS16949: 2009 版质量模式，并获得国际认证公司 SGS 公司的认证证书。企业于 2010 年 2 月 14 日获得了由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商标局核准颁发的以“XM”为图形的商标注册证，2013 年，该商标被评为“上海市著名商标”。企业生产制造的汽车水泵轴连轴承被推荐为“上海市品牌产品”，“两柱一球”型号的汽车水泵轴连轴承被认定为“国家专利产品”，具有国内领先水平。公司计划通过三至五年的努力，实现年产轴承 1000 万套的能力，并通过科技创新、转型，不断提升单位产品的附加值。企业从 2005 年起连续被评为“上海市农口系统文明

单位”、上海光明食品集团“文明单位”和“红旗党组织”，连续三年被评为“上海市平安示范单位”。

3、公司的竞争劣势

(1) 缺乏高端人才

随着公司规模的不不断扩大，对公司的研发能力、生产管理能力和营销能力都提出更高的要求。公司缺乏高端的研发、管理及销售人才。公司需要持续引进人才，保证公司的持续性发展。

(2) 融资渠道相对单一

轴承行业的固定资产装备投资额较大。此外，行业特有的经营模式对企业的流动资金提出更高的要求，而资金实力雄厚的企业也能因此获得更有利的竞争地位。公司目前融资渠道单一，不借助资本市场的力量，难以完成扩大生产规模、提高产品档次和进一步提升竞争地位的任务。

(3) 与跨国轴承巨头相比，竞争实力不足

公司现有技术水平与大型跨国轴承巨头（SKF、FAG、NSK等）相比还有较大差距。在基本研发能力、产品工艺水平等方面与跨国轴承制造商存在显著差距。

第三节 公司治理

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在有限公司阶段，设有股东会、董事会和监事会。有限公司在实际运作过程中，基本能够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进行运作，在重大事项上，如历次股权转让、股份制改造等，均履行了相关的决策程序。有限公司运作存在例如未按规定每年召开股东会定期会议、股东会没有会议记录、股东会届次记录不清晰等瑕疵，也存在部分重大事项未经董事会或股东会等内部决策，但由于公司出资集中，这些瑕疵未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及公司股东造成重大不利影响。股份公司成立后，已逐步建立健全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董事会秘书制度等各项制度，形成以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经理分权与制衡为特征的公司治理结构。目前公司在公司治理方面的各项规章制度主要有《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秘书工作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对外担保管理办法》、《对外投资管理办法》、《关联交易管理办法》、《信息披露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本公司自成立以来，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均能够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依法规范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情形。

（一）股东大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1、股东大会的建立健全情况

公司股东依法享有《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的股东权利，同时承担《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义务。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规范运作。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公司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对股东大会的召集、提案和通知、召开、表决与决议、会议记录等进行了规范。

2、股东大会的运行情况

自股份公司设立以来，公司共召开了三次股东大会（包括股份公司创立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就公司章程的制定和修改、公司各项内部制度的制定、董事

会和监事会人员选举、关联交易、公司申请股票进入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开转让等重要事项进行了审议，并作出相应决议。股东大会的召集、通知、召开方式、表决程序、决议内容及会议记录等方面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规范运行。

（二）董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

1、 董事会的构成

公司设董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董事会由 7 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 1 人。董事由股东大会选举或更换，任期 3 年，任期届满，均可连选连任。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公司制定了《董事会议事规则》，对董事会的组成及职权、董事长的职责、董事会会议的通知、召开、表决与决议、会议记录等进行了规范。

2、董事会的运行情况

自股份公司设立以来，公司共召开了两次董事会，就公司章程的制定和修改、公司各项内部制度的制定、选举董事长、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及财务负责人、关联交易、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公司内部管理机构设置等重要事项进行了审议，并作出相应决议。公司历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通知、召开方式、表决程序、决议内容及会议记录等方面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规范运行。

（三）监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规范运行情况

1、 监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公司设监事会。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监事会设主席 1 人。监事会主席由全体监事过半数选举产生。监事会应当包括股东代表和适当比例的公司职工代表，其中职工代表的比例不低于 1/3。监事会中的职工代表由公司职工通过职工代表大会、职工大会或者其他形式民主选举产生。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公司制定了《监事会议事规则》，对监事会的组成及职权、监事会会议的通知、召开、表决与决议、会议记录等进行了规范。

2、 监事会的召开情况

自股份公司设立以来，公司共召开了一次监事会，就选举监事会主席事项进行了审议，并作出相应决议。公司监事会会议的召集、通知、召开方式、表决程序、决议内容及会议记录等方面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规范运行。

二、董事会对现有公司治理机制的讨论与评估

本公司董事会就本公司现有公司治理机制进行了充分的讨论与评估。

（一）董事会对现有公司治理机制的讨论

本公司依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制定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秘书工作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对外担保管理办法》、《对外投资管理办法》、《关联交易管理办法》、《信息披露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内部规章制度。上述《公司章程》及各项内部管理制度从制度层面上保证了现有公司治理机制能为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保证了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

1、股东的权利

《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股东享有下列权利：（一）依照其所持有的股份份获得股利和其他形式的利益分配；（二）依法请求、召集、主持、参加或者委派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并行使相应的表决权；（三）对公司的经营进行监督，提出建议或者质询；（四）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转让、赠与或质押其所持有的股份；（五）查阅公司章程、股东名册、公司债券存根、股东大会会议记录、董事会会议决议、监事会会议决议、财务会计报告；（六）公司终止或者清算时，按其所持有的股份份参加公司剩余财产的分配；（七）对股东大会作出的公司合并、分立决议持异议的股东，要求公司收购其股份；（八）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权利。

股东大会作出普通决议，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1/2 以上通过。股东大会作出特别决议，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3/4 以上通过。

《公司章程》并就股东的诉讼权、股东对股东大会的召集权、提案权、表决权等权利作出明确的规定。

2、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章程》第十一章专门规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相关规定，内容包括了投资者关系管理的工作对象、工作内容、沟通方式、负责机构等。公司并专门制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对投资者关系管理的具体内容作出规定。

3、纠纷解决机制

《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涉及章程规定的纠纷，应当先行通过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方式解决。

4、累积投票制

《公司章程》规定，股东大会就选举董事、监事进行表决时，根据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大会的决议，可以实行累积投票制。前款所称累积投票制是指股东大会选举董事或者监事时，每一股份拥有与应选董事或者监事人数相同的表决权，股东拥有的表决权可以集中使用。董事会应当向股东公告候选董事、监事的简历和基本情况。

5、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

《公司章程》规定，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董事与董事会会议决议事项所涉及的企业有关联关系的，不得对该项决议行使表决权，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董事人数不足 3 人的，应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内部管理制度中也对关联股东或董事在表决时的回避事宜作出明确规定。

6、与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相关的内部管理制度建设情况

公司制定了《财务管理制度》、《货币资金管理制度》、《会计岗位责任制度》、《财务管理机构及其职责制度》、《筹资和债权债务管理制度》、《预算管理制度》等，对资金管理、财务管理、投资管理、融资管理以及会计核算管理

等方面均进行了具体规定。在风险控制方面，公司制定了《采购控制管理制度》、《产品质量奖惩条例》、《供应商选择评价管理制度》、《合同管理制度》、《合同评审和协调评审管理制度》、《员工招聘管理制度》、《企业存货管理制度》、《人力资源管理制度》、《薪酬与福利管理制度》、《设备控制管理办法》等一系列的规章制度，相应风险控制程序已涵盖公司运营的各个环节。

（二）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

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的建设情况进行讨论和评估后认为，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根据公司的具体情况，已建立了能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保护的公司治理机制，相应公司制度能保证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公司已在制度层面上规定投资者关系管理、纠纷解决机制、累积投票制、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以及与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相关的内部管理制度。自股份公司设立以来，前述制度能得以有效执行。公司将根据发展需要，及时补充和完善公司治理机制，更有效地执行各项内部制度，更好地保护全体股东的利益。

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不存在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自公司设立至今，本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规范运作，依法经营。本公司及主要股东最近两年内不存在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四、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方面的分开情况

本公司与主要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等方面相互独立，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1、业务独立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汽车发动机冷却系统用轴承、汽车风扇支架轴承及精密机床主轴轴承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的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同业竞争以及影响公司独立性的重大或频繁的关联交易。本公司的业务独立。

2、资产独立

本公司生产经营所需的资产权属关系清晰，具备与生产经营相关的机器设备、专利的所有权和使用权以及商标。本公司与主要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的资产产权关系清晰，本公司的资产完全独立于主要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本公司目前没有以资产或权益为主要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形，也不存在资产、资金被主要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违规占用而损害本公司利益的情形。本公司的资产独立。

3、人员独立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产生，在劳动、人事、工资管理等方面均完全独立。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专职在本公司工作，未在主要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未在主要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处领薪；公司的财务人员未在主要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本公司的人员独立。

4、财务独立

本公司建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和财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做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会计核算制度和财务管理制度。本公司取得了《开户许可证》，并开立了基本存款账户，公司不存在与主要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本公司持有有效的国税和地税《税务登记证》，且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缴纳税款。本公司拥有独立自主筹借、使用资金的权利，不存在主要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干预公司资金使用的情况。本公司的财务独立。

5、机构独立

本公司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经营管理层等权力、决策、监督及经营管理机构，明确了各自的职权范围，建立了健全独立的法人治理结构，相关机构和人员能够依法履行职责。公司目前已经具备较为健全的组织结构和内部经营管理机构，设置的程序合法，不受任何股东或其他单位或个人的控制。公司上述各内部组织机构和各经营管理部门与主要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本公司的机构独立。

五、同业竞争情况

（一）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同业竞争情况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汽车发动机冷却系统用轴承，汽车风扇支架轴承、精密机床主轴轴承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控股股东光明食品集团上海长江总公司除持有本公司股份外，控制的其余企业情况如下：

序号	企业名称	经营范围
1	上海农工商集团东旺总公司	农、工、商业；建筑；运输业
2	上海农工商集团东风总公司	农、工、商业，运输业
3	上海农工商集团前进总公司	农、工、商业；建筑、运输业
4	上海中油农工商石油销售有限公司	
5	上海农工商集团向明总公司	机械、轴承、机电产品加工、制造，金属材料，建材，装饰材料，橡塑产品，五金交电，百货，南北杂货，饲料，汽车配件，办公用品
6	上海英达企业总公司	电机，电子产品，通讯设备及附件，五金交电，日用百货，金属材料，木材。汽车配件，电线，电缆，橡塑制品，建筑材料，玻璃，建筑装潢，天线及塑料制品加工，制造
7	上海光明特种水产有限公司	水域滩涂养殖（取得许可证件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谷物、蔬菜、水果、苗木、花卉种植，水产品、饲料、食用农产品（除生猪产品）销售，会务服务，展览展示服务，观光旅游
8	上海集林经济开发有限公司	投资管理，企业管理，五金交电、建筑材料、百货销售，本核准经营范围内的信息咨询服务
9	上海瀛佳畜禽养殖有限公司	家禽、牲畜、淡水养殖，畜禽，水产品收购，农产品种植，农产品收购，生产：水产冷冻加工品。
10	上海金轮锁业有限公司	锁具、五金、塑料制品、自行车零配件的生产加工，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11	上海大瀛食品有限公司	农、副、渔业，饲料，家禽孵化，畜禽产品收购，生产：肉制品（酱卤肉制品）、罐头（其他

序号	企业名称	经营范围
		罐头)、速冻食品【速冻其他食品(速冻肉制品)】。
12	上海新腾飞房地产经营有限公司	房地产开发经营, 建筑装潢材料, 金属材料, 五金交电, 橡塑制品, 玻璃, 办公用品, 家具, 室内装潢, 物业管理
13	上海五轮锁业有限公司	生产锁具、自行车零件, 销售自产产品(涉及许可经营的凭许可证经营)
14	上海前进建筑工程总公司	土建(叁级), 水泥预制构件(叁级), 建筑装饰, 市政工程, 水上货运, 汽车轮胎修理; 木制品, 金属箱; 线路管道, 建筑材料, 金属材料, 装饰材料, 水暖器材, 橡塑制品, 电工器材
15	上海盾牌筛网滤器有限公司	筛网、过滤网、金属制品制造、销售; 五金加工; 摩托车零件组合、装配(不含整车); 普通机械设备加工、销售; 橡塑制品销售; 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16	上海东旺塑料制品厂	塑料制品的生产加工, 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17	上海天时实业总公司	针纺织品, 百货, 五金交电, 金属材料, 建筑材料, 木材, 汽车配件, 通用设备, 电子元件, 化工原料(除危险品), 工艺品(除金银制品), 装潢材料, 室内装潢
18	上海天园房地产开发经营中心	房地产开发, 经营, 建筑装潢, 系统内物业管理建筑装潢材料, 金属材料, 木材, 五金交电, 水暖管件, 卫生洁具, 铝合金门窗安装
19	上海中油中鹏加油站有限公司	预包装食品(含冷冻冷藏、不含熟食卤味)、汽油、柴油、卷烟、雪茄烟的零售, 润滑油、汽车配件、日用品的销售

虽然从经营范围上看, 公司的经营范围和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有所重叠, 但上述同一控制下关联公司与本公司主营业务差别较大, 不存在相同或相似业务, 也不具备相关业务的经营资质, 与公司不构成同业竞争。

光明食品集团上海长江总公司就避免同业竞争问题, 签署了《避免同业竞争

承诺函》，在持有公司股份期间，上述承诺为有效承诺并不可撤销。若违反上述承诺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二）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避免今后出现同业竞争的情形，本公司持股 5% 以上的主要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均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具体内容如下：

（1）本人及与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将不直接或间接开展对公司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活动或拥有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营销负责人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

（2）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如公司进一步拓展其产品和业务范围，本人及其本人关系亲密的家庭成员将不与公司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相竞争；可能与公司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发生竞争的，本人（或本公司）及本人关系亲密的家庭成员按照如下方式退出竞争：**A**、停止生产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B**、停止经营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C**、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到公司来经营；**D**、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的第三方。

（3）本人在持有公司股份期间，或担任公司董事、总经理或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期间以及辞去上述职务六个月内，本承诺为有效承诺。

（4）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对由此给公司造成的损失作出全面、及时和足额的赔偿。

六、公司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况和对外担保情况

（一）公司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况和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资金不存在被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况，也不存在为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对外担保的情况。

（二）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所采取的具体安排

公司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所采取的具体安排如下：

1、公司通过了《公司章程》，并规定，控股股东应严格依法行使出资人的权利，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得利用利润分配、资产重组、对外投资、资金占用、借款担保等各种方式损害公司和社会公众股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得利用其关联关系及控制地位损害公司和社会公众股股东的利益。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及章程规定，给公司和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公司章程》并对股东大会、董事会、总经理对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事项的审查和决策权限作出规定。

2、公司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公司的关联交易及决策程序作出规定。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对外投资（含委托理财、委托贷款等）、提供财务资助、提供担保、租入或者租出资产、委托或者受托管理资产和业务、赠与或者受赠资产、债权、债务重组、签订许可使用协议、转让或者受让研究与开发项目、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销售产品、商品、提供或者接受劳务、委托或者受托销售、与关联人共同投资等行为均需按照《公司章程》及《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规定履行相应的决策程序，并规定了关联交易决策时，相关关联方的回避制度。

3、《公司章程》规定对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的担保需经股东大会批准，股东大会审议该等议案时，相关股东应回避表决。公司也制定了《对外担保制度》，明确了对外担保的决策流程。

4、公司股东均出具了《关于资金占用等事项的承诺书》，具体内容如下：（1）最近二年内不存在公司为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组织、机构（以下简称“本人控制的企业”）进行违规担保的情形。（2）本人或本人控制的企业最近二年内不存在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等方式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或资产的情形。（3）本人承诺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要求及规定，确保将来不致发生上述情形。

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具体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持有申请挂牌公司股份的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情况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四、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之“（二）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持股情况”。

除上述情形外，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不存在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持有申请本公司股份的情况。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亲属关系情况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近亲属关系。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本公司签订重要协议或做出重要承诺的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所有董事（外部董事除外）、监事（外部监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均已经与公司签订了劳动合同。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作出《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书》、《关于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等承诺。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其他单位兼职的情况

公司董事长蔡明清任光明食品集团上海长江总公司副总经理，公司董事王红燕任光明食品集团上海长江总公司财务科长，公司董事沈利斌任光明食品集团上海长江总公司审计部副经理，公司监事会主席曹林峰任光明食品集团上海长江总公司人力资源部经理、组织部长，公司监事苏卫娥任光明食品集团上海长江总公司财务部副经理。上述人员未在本公司领取薪酬，均在长江公司领取薪酬。

除上述情况之外，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在其他单位兼职的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已聘任并授权公司总经理负责公司日常经营管理工作，公司董事会仅对公司重大事项进行决议，公司部分董事未在公司任职不会对其履行董事（长）的法定职责造成重大不利影响。公司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并未有任何对外投资和在外兼职，能够有效履行公司

日常经营管理的职责。

公司部分董事虽未在公司任职，但能够正常履行董事职责，不存在同业竞争及利益输送情形，并未违反《公司法》第 147 条规定的“忠实勤勉义务”。为保障公司利益不受侵害，股份公司成立后，已制定了“三会”议事规则、《对外担保管理办法》、《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严格限制股东及董事的相关行为，并已得到有效执行。公司董事在外兼职并担任高管并未对公司利益造成损害。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与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况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对外投资与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况。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况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最近两年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形。

八、近两年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情况和原因

（一）董事变动情况和原因

2011 年 3 月 15 日，公司召开股东会选举施利东、沈咏梅、瞿帮孝、周红兵、蔡明清、梅建忠、朱卫海为公司董事。2011 年 3 月 25 日，公司召开董事会，选举施利东为董事长。

2014 年 6 月 19 日，公司创立大会选举蔡明清、何剑华、王红燕、沈利斌、瞿帮孝、周红兵、朱卫海等 7 人为董事会成员，成立了公司新一届董事会，其中瞿帮孝为总经理，周红兵为副总经理、何剑华为董事会秘书。董事变动的主要原因是公司控股股东光明食品集团上海长江总公司推荐的董事会成员发生改变。

（二）监事变动情况和原因

2011 年 3 月 15 日，公司召开股东会选举曹林峰、苏卫娥、季建平为公司监事。

2014 年 6 月 19 日，向明轴承职工代表大会推选季建平为第一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2014 年 6 月 19 日，公司创立大会选举曹林峰、苏卫娥为公司第

一届监事会成员，曹林峰、苏卫娥与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监事季建平共同组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

（三）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和原因

报告期内，本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为总经理瞿帮孝，副总经理周红兵、瞿建平，期间未发生变化。

2014年6月，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瞿帮孝为公司总经理、周红兵、瞿建平为副总经理、何剑华为董事会秘书、李传清为财务负责人。为配合公司申请股票进入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开转让，公司增设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作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有利于完善公司治理结构。

第四节 公司财务

一、最近两年及一期的审计意见及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一) 最近两年及一期的审计意见

公司 2012 年、2013 年、2014 年 1-9 月的财务报告经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编号：中兴财光华审会字（2014）第 07687 号）。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及合并报表范围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公司 2012 年、2013 年、2014 年 1-9 月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情况如下：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注册资本 (万元)	合并期间	经营范围
上海向明轴承销售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上海	100.00	2012 年度 -2014 年 1-9 月	轴承、普通机械、五金交电、建筑材料销售，轴承技术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企业经营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件经营】

(三) 经审计的两年及一期财务报表

以下财务报表反映了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和现金流量情况，本章中对财务报表的重要项目进行了说明，投资者欲更详细地了解本公司报告期的财务数据，请阅读《审计报告》。

1、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4 年 9 月 30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1,296,941.37	9,428,700.31	8,335,693.43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450,000.00	2,815,000.00	2,760,000.00
应收账款	19,197,570.96	26,417,706.97	24,624,630.20
预付款项	1,647,520.71	942,990.81	1,580,637.69
应收利息	-	-	-
应收股利	-	-	-
其他应收款	442,310.21	54,181.79	1,820.00
存货	22,076,737.17	17,356,974.91	17,946,856.4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765,678.53	-	-
流动资产合计	55,876,758.95	57,015,554.79	55,249,637.77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	-	-
投资性房地产	-	-	-
固定资产	9,942,343.89	9,937,618.39	9,511,947.77
在建工程	-	-	-
工程物资	-	-	-
固定资产清理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油气资产	-	-	-
无形资产	-	-	-
开发支出	-	-	-
商誉	-	-	-
长期待摊费用	1,158,020.56	1,246,660.60	244,933.17
递延所得税资产	305,470.83	18,412.21	27,350.63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11,405,835.28	11,202,691.20	9,784,231.57

资产总计	67,282,594.23	68,218,245.99	65,033,869.34
------	---------------	---------------	---------------

2、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元

项 目	2014 年 9 月 30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	-	9,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	-	-
应付账款	13,441,847.75	13,122,553.34	11,617,920.19
预收款项	146,856.42	205,175.70	190,077.55
应付职工薪酬	1,655,951.68	3,503,986.64	2,746,290.54
应交税费	1,057,044.71	975,647.72	893,749.70
应付利息	-	-	-
应付股利	9,800,000.00	5,600,000.00	7,000,000.00
其他应付款	11,009,841.66	10,523,422.00	1,525,752.1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 债	-	-	-
其他流动负债	-	-	-
流动负债合计	37,111,542.22	33,930,785.40	32,973,790.0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
应付债券	-	-	-
长期应付款	-	-	-
专项应付款	-	-	-
预计负债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50,000.00	50,000.00	-
非流动负债合计	50,000.00	50,000.00	-
负债合计	37,161,542.22	33,980,785.40	32,973,790.0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			

益)：			
股本	5,000,000.00	5,000,000.00	5,000,000.00
资本公积	-	-	-
减：库存股	-	-	-
专项储备	-	-	-
盈余公积	2,500,000.00	2,500,000.00	2,500,000.00
未分配利润	22,621,052.01	26,737,460.59	24,560,079.26
所有者权益合计	30,121,052.01	34,237,460.59	32,060,079.2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67,282,594.23	68,218,245.99	65,033,869.34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4 年 1-9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一、营业收入	79,203,914.53	91,502,934.11	81,167,578.65
减：营业成本	62,048,518.41	70,030,601.26	63,395,565.21
营业税金及附加	263,480.92	587,948.76	538,658.42
销售费用	4,706,091.35	4,291,553.80	4,406,605.67
管理费用	6,267,090.93	5,607,641.43	4,874,099.29
财务费用	372,615.26	517,589.38	539,487.52
资产减值损失	-359,939.00	112,593.56	-48,421.9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906,056.66	10,355,005.92	7,461,584.44
加：营业外收入	1,028,297.50	586,731.41	1,828,553.14
减：营业外支出	23,025.09	3,581.87	28,168.71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23,025.09	-	-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	6,911,329.07	10,938,155.46	9,261,968.87

列)			
减：所得税费用	1,027,737.65	760,774.13	721,874.5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883,591.42	10,177,381.33	8,540,094.34
五、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	-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5,883,591.42	10,177,381.33	8,540,094.34
八、综合收益总和	5,883,591.42	10,177,381.33	8,540,094.3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883,591.42	10,177,381.33	8,540,094.3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	-

4、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4年1-9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6,530,625.67	95,318,740.08	86,306,077.75
收到的税费返还	774,307.75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14,379.87	760,644.70	1,947,125.0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7,719,313.29	96,079,384.78	88,253,202.7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5,509,122.97	50,273,951.42	49,767,565.8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4,336,250.04	21,781,548.03	20,811,284.88
支付的各项税费	4,833,370.58	7,407,112.39	6,464,902.5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266,098.49	2,369,084.99	2,845,242.4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7,944,842.08	81,831,696.83	79,888,995.6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774,471.21	14,247,687.95	8,364,207.1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134,165.81	91,984.61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134,165.81	91,984.6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971,588.89	3,252,468.69	511,300.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71,588.89	3,252,468.69	511,30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71,588.89	-3,118,302.88	-419,315.3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	9,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000,000.00	9,000,000.00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000,000.00	9,000,000.00	9,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9,000,000.00	9,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025,000.00	10,002,916.00	10,650,466.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000,000.00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025,000.00	19,002,916.00	19,650,466.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25,000.00	-10,002,916.00	-10,650,466.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90,358.74	-33,462.19	1,428.7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68,241.06	1,093,006.88	-2,704,145.5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428,700.31	8,335,693.43	11,039,838.9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296,941.37	9,428,700.31	8,335,693.43

5、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9月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		2,500,000.00	26,737,460.59	34,237,460.5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5,000,000.00		2,500,000.00	26,737,460.59	34,237,460.5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116,408.58	4,116,408.58
（一）净利润				5,883,591.42	5,883,591.42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5,883,591.42	5,883,591.42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10,000,000.00	10,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股东的分配				10,000,000.00	10,000,000.00
4. 其他					
(五)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000,000.00		2,500,000.00	22,621,052.01	30,121,052.01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度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		2,500,000.00	24,560,079.26	32,060,079.2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5,000,000.00		2,500,000.00	24,560,079.26	32,060,079.2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177,381.33	2,177,381.33
（一）净利润				10,177,381.33	10,177,381.33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10,177,381.33	10,177,381.33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8,000,000.00	8,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股东的分配				8,000,000.00	8,000,000.00
4. 其他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000,000.00		2,500,000.00	26,737,460.59	34,237,460.59

单位：元

项目	2012 年度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		2,500,000.00	26,019,984.92	33,519,984.9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5,000,000.00		2,500,000.00	26,019,984.92	33,519,984.9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459,905.66	1,459,905.66
（一）净利润				8,540,094.34	8,540,094.34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8,540,094.34	8,540,094.34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10,000,000.00	10,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股东的分配				10,000,000.00	10,000,000.00
4. 其他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000,000.00		2,500,000.00	24,560,079.26	32,060,079.26

6、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4 年 9 月 30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284,001.72	6,958,591.74	5,785,414.61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250,000.00	280,000.00	260,000.00
应收账款	10,692,790.18	3,736,465.14	2,712,927.05
预付款项	1,647,520.71	942,990.81	1,580,637.69
应收利息	-	-	-
应收股利	9,800,000.00	5,600,000.00	7,000,000.00
其他应收款	442,310.21	54,181.79	1,820.00
存货	22,076,737.17	17,356,974.91	17,946,856.4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765,678.53	-	-
流动资产合计	52,959,038.52	34,929,204.39	35,287,655.80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1,000,000.00	1,000,000.00	1,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	-	-
固定资产	9,942,343.89	9,937,618.39	9,511,947.77
在建工程	-	-	-
工程物资	-	-	-
固定资产清理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油气资产	-	-	-
无形资产	-	-	-
开发支出	-	-	-
商誉	-	-	-

长期待摊费用	1,158,020.56	1,246,660.60	244,933.17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6,664.48	18,412.21	27,350.63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247,028.93	12,202,691.20	10,784,231.57
资产总计	65,206,067.45	47,131,895.59	46,071,887.37

7、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元

项 目	2014 年 9 月 30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	-	9,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	-	-
应付账款	13,441,847.75	13,122,553.34	11,617,920.19
预收款项	10,063,854.99	86,345.60	
应付职工薪酬	1,405,951.68	2,553,986.64	1,976,290.54
应交税费	1,122,826.41	686,660.22	534,629.82
应付利息	-	-	-
应付股利	9,800,000.00	5,600,000.00	7,000,000.00
其他应付款	10,987,846.78	10,523,422.00	1,525,752.1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 负债	-	-	-
其他流动负债	-	-	-
流动负债合计	46,822,327.61	32,572,967.80	31,654,592.6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
应付债券	-	-	-
长期应付款	-	-	-
专项应付款	-	-	-
预计负债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50,000.00	50,000.00	-
非流动负债合计	50,000.00	50,000.00	
负债合计	46,872,327.61	32,622,967.80	31,654,592.6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5,000,000.00	5,000,000.00	5,000,000.00
资本公积	-	-	-
减：库存股	-	-	-
专项储备	-	-	-
盈余公积	2,500,000.00	2,500,000.00	2,500,000.00
未分配利润	10,833,739.84	7,008,927.79	6,917,294.72
所有者权益合计	18,333,739.84	14,508,927.79	14,417,294.7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65,206,067.45	47,131,895.59	46,071,887.37

8、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4年1-9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一、营业收入	74,020,954.52	78,311,084.52	69,684,996.66
减：营业成本	62,048,518.41	70,030,601.26	63,395,565.21
营业税金及附加	203,483.22	433,395.75	403,369.33
销售费用	2,059,027.88	1,831,153.73	1,795,205.92
管理费用	4,919,376.48	5,607,641.43	4,874,099.29
财务费用	398,522.07	560,900.88	582,971.00
资产减值损失	513,009.12	-35,753.69	54,924.4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000,000.00	8,000,000.00	10,000,000.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	-	-	-

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3,879,017.34	7,883,145.16	8,578,861.51
加：营业外收入	797,826.56	242,731.41	1,504,053.14
减：营业外支出	23,025.09	3,581.87	28,168.71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	-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4,653,818.81	8,122,294.70	10,054,745.94
减：所得税费用	829,006.76	30,661.63	19,350.7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824,812.05	8,091,633.07	10,035,395.21
五、每股收益	-	-	-
基本每股收益	-	-	-
稀释每股收益	-	-	-
六、其他综合收益	-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13,824,812.05	8,091,633.07	10,035,395.21

9、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4 年 1-9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9,396,616.27	70,746,503.23	59,296,818.10
收到的税费返还	774,307.75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6,175.06	370,748.20	1,932,982.7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0,327,099.08	71,117,251.43	61,229,800.8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1,764,734.68	40,077,331.07	38,241,391.7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9,085,633.24	20,120,865.06	19,405,981.48
支付的各项税费	3,203,956.78	4,244,414.21	3,660,901.3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841,134.25	1,746,782.89	2,336,987.2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7,895,458.95	66,189,393.23	63,645,261.8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31,640.13	4,927,858.20	-2,415,460.9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134,165.81	91,984.61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134,165.81	91,984.6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971,588.89	3,252,468.69	511,300.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71,588.89	3,252,468.69	511,30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71,588.89	-3,118,302.88	-419,315.3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9,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	-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000,000.00	9,000,000.00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000,000.00	9,000,000.00	9,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9,000,000.00	9,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25,000.00	602,916.00	650,466.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000,000.00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225,000.00	9,602,916.00	9,650,466.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5,000.00	-602,916.00	-650,466.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90,358.74	-33,462.19	1,428.7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25,409.98	1,173,177.13	-3,483,813.6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958,591.74	5,785,414.61	9,269,228.2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284,001.72	6,958,591.74	5,785,414.61

10、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9月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		2,500,000.00	7,008,927.79	14,508,927.7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5,000,000.00		2,500,000.00	7,008,927.79	14,508,927.7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824,812.05	3,824,812.05
（一）净利润				13,824,812.05	13,824,812.05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13,824,812.05	13,824,812.05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10,000,000.00	10,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股东的分配				10,000,000.00	10,000,000.00
4. 其他					
(五)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000,000.00		2,500,000.00	10,833,739.84	18,333,739.84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度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		2,500,000.00	6,917,294.72	14,417,294.7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5,000,000.00		2,500,000.00	6,917,294.72	14,417,294.7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1,633.07	91,633.07
（一）净利润				8,091,633.07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8,091,633.07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8,000,000.00	-8,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股东的分配				-8,000,000.00	-8,000,000.00
4. 其他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6,730,000.00		2,500,000.00	7,008,927.79	14,508,927.79

单位：元

项目	2012 年度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		2,500,000.00	6,881,899.51	14,381,899.5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5,000,000.00		2,500,000.00	6,881,899.51	14,381,899.5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5,395.21	35,395.21
（一）净利润				10,035,395.21	10,035,395.21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10,035,395.21	10,035,395.21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10,000,000.00	-10,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股东的分配				-10,000,000.00	-10,000,000.00
4. 其他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000,000.00		2,500,000.00	6,917,294.72	14,417,294.72

二、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1 合并范围的确定原则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能够决定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被投资单位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的权力。在确定能否控制被投资单位时，考虑公司持有的被投资单位的当期可转换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当期可执行的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

本公司对其他单位投资占被投资单位有表决权股份总额 50%（不含 50%）以上，或虽不足 50%但有实际控制权的，纳入合并范围。

1.2 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系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的规定，以母公司和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按照权益法调整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抵销母公司权益性资本投资与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母公司所持有的份额和公司内部之间重大交易及内部往来后编制而成。

1.3 子公司会计政策

子公司执行的会计政策调整为与本公司一致。

2、金融工具

2.1 金融资产的分类：本公司的金融资产为应收款项和持有至到期投资。

2.2 金融工具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本公司应收款项按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入账金额。应收款项按减去坏账准备后的净额列示。

2.3 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期末，本公司对应收款项计提减值准备。计提减值准备时，对单项金额重大的进行单独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的特征的金融资产组中进行减值测试。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如下：

A、集团合并范围内的各单位之间的内部往来款以及实际控制人的往来款不计提坏账准备。

B、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标准：应收款项单个客户金额在 50 万（含）以上。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应当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

C、特殊准备

对于属于特定对象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计提坏账准备。

D、单项测试未减值的应收款项（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应收款项）

剔除上述“应收款项”项目后，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应收款项），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

除已单独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款项外，以账龄作为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依据，按以下比例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5
1-2 年	10
2-3 年	30
3 年以上	100

E、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具备以下特征如：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

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F、本公司以应收债权向银行等金融机构转让、质押或贴现等方式融资时，根据相关合同的约定，当债务人到期未偿还该项债务时，若本公司负有向金融机构还款的责任，则该应收债权作为质押贷款处理；若本公司没有向金融机构还款的责任，则该应收债权作为转让处理，并确认债权的转让损益。

本公司收回应收款项时，将取得的价款和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存货

3.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和低值易耗品。

3.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计价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4、长期股权投资

4.1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方式或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加上为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

相关费用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以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包括以股权投资换股权投资），按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加上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涉及补价的，收到补价时按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加上应支付的相关税费减去补价后的余额，作为初始投资成本；支付补价时按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加上应支付的相关税费和补价，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当有证据表明，以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不具有商业实质且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地计量时，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方式将应收债权转作资本的，按享有被投资单位股份的公允价值作为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

4.2 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

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和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进行核算。其中：公司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权益法进行调整。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公司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且所确认投资收益仅限于被投资单位接受投资后产生的累积净利润的分配额，超过部分作为初始投资成本的收回。

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具有重大影响，采用权益法核算。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应享有的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应享有的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初始投资成本。期末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回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长期股权投资处置时，按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而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处置该项投资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损益。

5、固定资产及折旧

5.1 确认条件：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发生的后续支出，符合规定的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规定的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5.2 折旧方法：固定资产折旧采用直线法，并按固定资产类别、原价、估计经济使用年限和预计残值确定其折旧率。固定资产的分类及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预计残值率(%)	年折旧率(%)
机器设备	5-10	3	9.70-19.40
仪表仪器	2-10	3	9.70-48.50
运输设备	5-8	3	12.13-19.40
其他设备	5	3	19.40

5.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固定资产进行判断，当存在减值迹象，估计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当存在下列迹象的，按固定资产单项项目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 ①长期闲置不用，在可预见的未来不会再使用，且已无转让价值的固定资产；
- ②由于技术进步等原因，已不可使用的固定资产；
- ③虽然固定资产尚可使用，但使用后产生大量不合格品的固定资产；
- ④已遭毁损，以至于不再具有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的固定资产；
- ⑤其他实质上已经不能再给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固定资产。

5.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和折旧方法

本公司在租入的固定资产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时确认该项固定资产的租赁为融资租赁。融资租赁取得的固定资产的成本，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确定。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由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6、收入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销售的商品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从购货方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金额确认销售商品收入：（1）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2）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3）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4）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5）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合同或协议价款的收取采用递延方式，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按照应收的

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

7、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企业所有者投入的资本。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1元）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的，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8、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依据

8.1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

- ①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 ②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8.2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 ①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

②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8.3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8.4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转回。

9、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10、会计政策与行业内上市公司的差异

公司会计政策与行业内可比上市公司相比，不存在重大差异。

三、管理层对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状况的分析

（一）公司的盈利能力

项目	2014年1-9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营业收入(元)	79,203,914.53	91,502,934.11	81,167,578.65
净利润(元)	5,883,591.42	10,177,381.33	8,540,094.34
毛利率(%)	21.66	23.47	21.9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5.82	27.40	22.60
基本每股收益(元)	0.42	0.73	0.61

与同行业挂牌、上市公司对比如下：

项目	苏轴股份 (2013年度)	光洋股份 (2013年度)	襄阳轴承 (2013年度)
营业收入(元)	196,932,900.78	580,556,133.38	919,037,764.45

净利润（元）	19,936,288.52	53,388,802.40	4,143,815.31
毛利率（%）	36.81	32.52	12.0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29.42	11.24	0.49
基本每股收益（元）	0.50	0.53	0.01

公司营业收入 2012 年至 2013 年实现了较快增长,2013 年营业收入比 2012 年增加了 10,335,355.46 元,增长率为 12.73%。2014 年 1-9 月营业收入占 2013 年营业收入的 86.56%。公司净利润 2013 年比 2012 年增加了 1,637,286.99 元,增长率为 19.17%。2014 年度 1-9 月净利润占 2013 年净利润的 57.81%。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保持着平稳的增长,具体见“四、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之“(一)、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中分析。公司 2014 年 1-9 月净利润出现下滑,原因主要有:(1)公司在 2014 年开始启动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事宜,支付给中介的服务费增加,导致管理费用有所增加;(2)公司 2014 年人工成本的上升,导致管理费用、销售费用均有所增加;(3)2014 年度公司全资子公司销售公司纳税方式由核定征收改为查收征收,税收成本较以前年度有所增加(4)2014 年初公司开始创建福利企业,人工成本有所增加。

公司报告期内毛利率相对稳定,2013 年度有所上升,主要受原材料价格 2013 年度下降影响,2014 年 1-9 月毛利率有所下降,主要受产品结构影响。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变动的因素主要受净利润波动的影响,毛利率分析具体见“四、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之“(一)、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中分析。

与同行业上市公司进行对比,因公司与同行业上市公司所处细分行业不同,导致毛利率有所不同。因公司规模较小,人工成本偏高,与同行业挂牌、上市公司对比,公司盈利能力较弱。

(二) 公司的偿债能力

项目	2014 年 1-9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	--------------	---------	---------

资产负债率 (%)	55.23	49.81	50.70
流动比率	1.51	1.68	1.68
速动比率	0.91	1.17	1.13

与同行业挂牌、上市公司对比如下：

项目	苏轴股份	光洋股份	襄阳轴承
资产负债率 (%)	57.40	36.99	49.02
流动比率	1.61	2.07	1.19
速动比率	1.28	1.59	0.72

公司报告期内资产负债率在49.81%-55.23%之间波动，2014年1-9月资产负债率较高，主要系9月底公司存在较大金额的应付股利。公司流动比率在1.51-1.68之间波动，速动比率在0.91-1.17之间波动，2014年1-9月流动比率、速动比率较低。2014年1-9月资产负债率上升、流动比率及速动比率下降的主要原因为：2014年度公司对2013年度获取的利润进行利润分配但股利尚未支付，导致账面应付股利金额较高，使得资产负债率上升，流动比率及速动比率下降。

总体来看，公司资产负债率较高，整体负债水平较高，但公司资金充足，且随着收入增长，公司能够取得足够的现金来偿还债务以保持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不能按期偿还债务的风险。

与同行业挂牌、上市公司对比，因公司规模较小，公司偿债能力一般。

(三) 公司的营运能力

项目	2014年1-9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	4.63	3.59	3.10
存货周转率	4.20	3.97	3.64

与同行业挂牌、上市公司对比如下：

项目	苏轴股份	光洋股份	襄阳轴承
应收账款周转率	4.94	2.98	4.32
存货周转率	6.28	3.06	2.34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逐年上升，公司 2012 年末、2013 年末和 2014 年 9 月末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3.10、3.59、4.63，主要因为公司加强对应收账款管理以减少应收账款对资金的占用，使得应收账款周转率有所上升并保持稳定。公司客户主要为企业汽车零件厂，受整个主机厂付款速度影响较大，应收账款周转时间约一年 4 次，收款周期约 3 个月，与企业的收款政策相符。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周转率逐年上升，公司 2012 年末、2013 年末和 2014 年 9 月末存货周转率分别为：3.64、3.97、4.20，主要原因为公司一直加强对存货管理以减少存货对资金的占用，使得存货周转率有所上升。

与同行业挂牌、上市公司对比，公司营运能力比较正常，应收账款周转率、存货周转率与同行业其他公司基本持平。

（四）公司获取现金流的能力

项 目	2014 年 1-9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9,774,471.21	14,247,687.95	8,364,207.10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0.70	1.02	0.6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971,588.89	-3,118,302.88	-419,315.3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6,025,000.00	-10,002,916.00	-10,650,466.00

1、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主要受净利润波动的影响。2012年度、2013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报告期内净利润金额基本匹配。2014年度1-9月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977.45万元，与当期净利润588.36万元差异的原因主要是当期回款较好影响。

报告期内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情况如下：

项 目（单位：元）	2014年1-9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5,883,591.42	10,177,381.33	8,540,094.34
加：资产减值准备	-359,939.00	112,593.56	-48,421.9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300,138.30	1,597,774.72	1,543,505.28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88,640.04	17,756.49	25,348.8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3,025.09	-9,149.54	25,652.57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451,891.26	636,378.19	649,037.25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87,058.62	8,938.42	-13,731.1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719,762.26	589,881.54	-1,034,154.1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086,738.16	-964,432.27	2,134,682.5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692,793.18	2,080,565.51	-3,457,806.54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774,471.21	14,247,687.95	8,364,207.10

报告期内收到的与其他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如下：

项 目（单位：元）	2014年1-9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政府补助	316,000.00	574,000.00	1,826,037.00
利息收入	98,379.87	136,644.70	121,088.03
往来款	-	50,000.00	-
合 计	414,379.87	760,644.70	1,947,125.03

报告期内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如下：

项 目 (单位: 元)	2014 年 1-9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销售费用及管理费用	1,885,760.64	2,350,899.00	2,599,363.79
手续费	19,103.87	17,855.89	11,538.30
往来款	1,361,233.98	330.10	234,340.32
合 计	3,266,098.49	2,369,084.99	2,845,242.41

2、投资活动现金流量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较大, 主要受公司构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影响。公司2012年、2013年和2014年1-9月构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分别为: 511,300.00元、3,252,468.69元、1,971,588.89元。

3、筹资活动现金流量

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较大, 主要受公司借入款项、归还借款、分配股利的影响。公司2012年、2013年和2014年1-9月分配股利支付的现金分别为: 10,650,466.00元、10,002,916.00、6,025,000.00。

报告期内收到的与其他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如下:

项 目	2014年1-9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股东借款 (元)	9,000,000.00	9,000,000.00	-
合 计	9,000,000.00	9,000,000.00	

报告期内支付的与其他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如下:

项 目	2014年1-9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支付股东借款 (元)	9,000,000.00	9,000,000.00	
合 计	9,000,000.00	9,000,000.00	

与同行业挂牌、上市公司对比如下:

项 目	苏轴股份	光洋股份	襄阳轴承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元)	24,057,031.26	36,643,929.13	-75,961,566.51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	0.60	0.37	-0.18

现金流量净额（元）			
-----------	--	--	--

与同行业挂牌、上市公司苏轴股份、光洋股份对比，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小，每股经营活动现金流量较高主要系公司与其相比经营规模及股本规模均较小。

四、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1、公司收入确认方法

公司产品销售分为国内销售和国外销售，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

（1）国内销售收入的确认方法

A、客户到厂提货情况，根据已经客户签署的发货单据确认商品销售收入；
B、送货上门情况，根据客户签署的收货单据确认商品销售收入；
C、在客户所在地设物流仓库情况，公司按照订单将产品发至内销客户指定的仓库后，客户根据其生产安排领用公司产品，每周会以邮件、传真等方式通知公司领用的产品品种、数量等并进行对账，公司收到对账通知并经与客户确认无误后确认收入并开具发票给客户。

（2）外销收入的确认方法

公司外销收入，一般采用FOB或CIF的交易方式，公司在产品报关后作为风险报酬转移时点，在产品报关后，公司根据订单、发货单、报关单、销售发票确认销售收入。

2、成本的归集、分配、结转方法

公司经营业务为汽车水泵轴连轴承、汽车风扇支架轴承、机床总装轴承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按照工业企业成本核算流程进行成本的归集和分配。直接材料：销售部签订合同后告知生产部、生产部门根据合同出具生产计划、生产车间根据生产计划进行领料，仓储部门按领料单进行原材料出库并出具出库单、财务部门按出库单归集直接材料成本。人工成本：主要为工人的计时工资。制造费用主要核算机器设备折旧、生产管理人员工资、机器设备修理费等和生产管理相关的费

用。产品生产环节结束并经质量管理部门验收合格后办理入库，期末根据产成品入库情况，按照各类产品的定额成本结转产成品对应的直接材料，按照产量分配直接人工和制造费用。产成品销售时，按照一次移动加权平均方法进行成本的结转。

3、主营业务收入的构成、变动趋势及原因

(1) 营业收入的主要构成：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9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64,242,891.26	81.11	85,002,134.84	92.90	80,570,041.81	99.26
其他业务收入	14,961,023.27	18.89	6,500,799.27	7.10	597,536.84	0.74
合计	79,203,914.53	100.00	91,502,934.11	100.00	81,167,578.65	100.00

公司主营业务为汽车水泵轴连轴承、汽车风扇支架轴承、精密机床主轴轴承的销售，在报告期内，公司产品结构未发生重大变动。其他业务收入主要为材料销售，主要系2013年下半年开始，公司委外加工采取将材料卖给加工方然后再按照一定的价格将加工好的半成品买回的形式进行，导致2013年度、2014年1-9月存在着部分材料销售收入。其他业务收入中另有废料及电费收入。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99.26%、92.90%和81.11%，主营业务突出。

(2) 主营业务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名称	2014年1-9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汽车水泵轴连轴承	58,748,786.42	77,996,182.61	73,965,710.48
汽车风扇支架轴承	3,790,553.15	4,617,343.14	3,125,056.71
精密机床主轴轴承	1,703,551.69	2,388,609.09	3,479,274.62

合 计	64,242,891.26	85,002,134.84	80,570,041.81
-----	---------------	---------------	---------------

2012年至2014年前三季度，公司营业收入实现了平稳增长。2013年主营业务收入同比增长10,335,355.46元，增幅约12.73%。2014年1-9月收入已达到2013年度总收入的86.56%。公司收入的增长主要基于如下因素：（1）公司产品主要应用于汽车的冷却系统，收入增长主要受益于汽车行业发展，市场规模有所增加；（2）公司作为水泵轴承行业的知名企业，市场影响力不断增强，获取订单能力不断增强（3）公司加大了市场的开拓力度，新产品“两柱一球”轴连轴承的销售增加了产品销售收入。

（3）报告期内分地区营业收入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14年1-9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内销收入	65,007,617.21	89,299,361.20	80,599,149.20
外销收入	14,196,297.32	2,203,572.96	568,429.49
营业收入合计	79,203,914.53	91,502,934.11	81,167,578.65

报告期内，公司外销收入金额逐年增加，其主要原因为：一是公司加大海外市场拓展力度，获取的海外订单逐渐增加，二是从2014年度起，公司主要客户ASC INDUSTRIES, INC减少了通过在华设立的子公司进行采购的金额，向公司直接采购的金额逐渐增加；导致公司外销收入逐年增加。

报告期内分地区毛利率分析如下：

项目	营业收入（元）	占比（%）	营业成本（元）	占比（%）	毛利率（%）
2014年1-9月					
内销	65,007,617.21	82.08	49,833,755.90	80.31	23.34
外销	14,196,297.32	17.92	12,214,762.51	19.69	13.96
合计	79,203,914.53	100.00	62,048,518.41	100.00	21.66
2013年度					
内销	89,299,361.15	97.59	68,349,619.26	97.60	23.46
外销	2,203,572.96	2.41	1,680,982.00	2.40	23.72
合计	91,502,934.11	100.00	70,030,601.26	100.00	23.47

2012 年度					
内销	80,599,152.16	99.30	62,917,455.41	99.25	21.94
外销	568,426.49	0.70	478,109.80	0.75	15.89
合计	81,167,578.65	100.00	63,395,565.21	100.00	21.90

随着公司积极开拓与国外大型汽车零部件厂商的商业合作，报告期内外销收入占比逐年上升，2014 年 1-9 月的外销收入占比已接近 20%。报告期内，内销毛利率在 21.94%-23.46%之间波动，比较平稳，外销毛利率在 13.96%-23.72%之间波动，波动较大，主要受外销产品的型号影响，因 2013 年度外销主要型号的产品毛利率较高，导致 2013 年度外销毛利率较高。报告期内，外销毛利率基本低于内销毛利率，主要系公司为了积极开拓海外市场采取了偏低的定价政策，导致了毛利率偏低。

(4) 海外业务开展情况

公司的外销出口国包括美国、日本、西班牙、韩国、墨西哥，主要客户包括美国尤思艾汽车零部件公司 (ASC Industries, Inc.)、美国通用汽车公司、西班牙 Airtex Products S. A.、韩国斗山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Doosan Infracore Co., Ltd)、韩国 JICO 有限公司和墨西哥 Talleres Mecanicos Montserrat S. A. 等。

公司的海外销售模式采用传统的直销方式，即直接从客户接收订单，生产加工后不经过代理，直接面向客户销售。公司与尤思艾集团每年在 9 月左右根据人民币汇率的变化和原材料价格的变化来洽谈来年的轴承价格。公司与其他客户的定价政策主要基于成本加适当毛利的定价方式。

公司外销客户主要为国外知名汽车零部件厂商，公司通过参加展会、网上投标竞标、客户间相互介绍等方式，积极开拓与国外大型汽车零部件厂商的商业合作。

公司的外销出口国美国、西班牙、韩国、墨西哥的宏观经济环境稳定，各国经济总量在 2013 年、2012 年均排名前 15，且均保持稳定增速。美国、西班牙、韩国、墨西哥的国内政治局势稳定，最近 10 年均未出现造成较大影响的政治动荡，各国 GDP 排名如下图所示：

国家	2014年(预计)			2013年			2012年	
	排名	GDP(10亿美元)	增长率	排名	GDP(10亿美元)	增长率	排名	GDP(10亿美元)
美国	1	17,416.25	3.87%	1	16,768.05	3.74%	1	16,163.15
西班牙	13	1,400.48	3.08%	12	1,358.69	2.68%	12	1,323.21
韩国	12	1,449.49	11.12%	13	1,304.47	6.68%	13	1,222.81
墨西哥	14	1,295.86	2.77%	14	1,260.92	6.34%	14	1,185.70

数据来源：国际货币基金组织

公司的外销收入全部以美元结算。随着人民币汇率市场化的推进，美元兑人民币汇率出现一定程度的波动，2013年人民币大幅升值给公司造成了一定的汇兑损失，2014年人民币略有贬值给公司带来了一定的汇兑收益。由于公司外销收入的占比较低，截止2015年3月31日，公司尚未采取任何外汇套期保值措施。随着外销收入的进一步增长，如果人民币相对美元大幅度升值，那么公司账面将会产生较大的汇兑损失。公司未来存在一定的汇率风险。

4、毛利率分析

单位：元

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2014年1-9月			
汽车水泵轴连轴承	58,748,786.42	47,428,682.80	19.27
汽车风扇支架轴承	3,790,553.15	2,064,642.67	45.53
精密机床主轴轴承	1,703,551.69	1,048,240.45	38.47
材料销售	14,476,100.95	11,092,630.17	23.37
其他收入	484,922.32	414,322.32	14.56
合计	79,203,914.53	62,048,518.41	21.66
2013年度			
汽车水泵轴连轴承	77,996,182.61	60,901,668.81	21.92
汽车风扇支架轴承	4,617,343.14	2,548,762.54	44.80
精密机床主轴轴承	2,388,609.09	1,467,089.28	38.58
材料销售	5,840,379.60	4,565,093.96	21.84
其他收入	660,419.67	547,986.67	17.02

合计	91,502,934.11	70,030,601.26	23.47
2012 年度			
汽车水泵轴连轴承	73,965,710.48	59,128,948.45	21.06
汽车风扇支架轴承	3,125,056.71	1,713,827.80	45.16
精密机床主轴轴承	3,479,274.62	2,073,018.84	40.42
材料销售	-	-	-
其他收入	597,536.84	479,770.12	19.71
合计	81,167,578.65	63,395,565.21	21.90

报告期内，公司各主要产品的毛利率波动不大，汽车水泵轴连轴承产品毛利率在 19.27%--21.92% 左右波动，汽车风扇支架轴承产品毛利率在 44.80%-45.53% 左右波动，精密机床主轴轴承产品毛利率在 38.47%--40.42% 左右波动。剔除材料销售的影响，2013 年度及 2014 年 1-9 月，汽车水泵轴连轴承的实际毛利率分别为 23.55% 及 25.03%，在报告期内该产品毛利率呈上升趋势，2013 年度毛利率上升主要受大宗原材料钢材采购价格有所下降影响所致，2014 年 1-9 月毛利率较高，主要系公司本期开始销售新产品“两柱一球”轴连轴承，该产品单价及毛利率均较高。

公司 2012 年、2013 年、2014 年 1 至 9 月营业毛利率分别为：21.90%、23.47%、21.66%。报告期内，公司毛利率相对稳定，2013 年毛利率较 2012 年度增长 1.57%，主要系公司主要产品汽车水泵轴连轴承毛利率上升所致。2014 年 1-9 月毛利率较 2013 年度下降 1.42%，主要系委外加工模式改变致销售收入有所增加，在利润同等的基础上，导致毛利率下降。

5、主要费用情况

(1) 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1-9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

销售费用	4,706,091.35	5.94	4,291,553.80	4.69	4,406,605.67	5.43
管理费用	4,919,376.48	6.21	5,607,641.43	6.13	4,874,099.29	6.00
财务费用	372,615.26	0.47	517,589.38	0.57	539,487.52	0.66
合计	13,451,807.44	12.62	10,416,784.61	11.38	9,820,192.48	12.10

报告期内销售费用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9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工资及奖金	2,429,250.51	1,918,640.00	2,254,948.00
社会统筹	524,422.79	179,046.86	165,657.12
业务活动费	216,536.00	330,514.30	322,817.00
差旅费及办公费	94,589.51	133,386.20	135,247.88
销售服务费	264,359.67	264,548.48	365,026.26
运费	968,696.14	1,341,757.63	1,016,050.81
修理费及机物料	-	4,300.00	19,497.15
租金	22,500.00	24,000.00	18,000.00
其他费	185,736.73	95,360.33	109,361.45
合计	4,706,091.35	4,291,553.80	4,406,605.67

公司销售费用由销售人员工资、奖金、运费等构成。2012年至2013年，公司的销售费用变化不大，占营业收入比重较稳定在5%上下浮动；2013年至2014年9月，公司的销售费用大幅上升，主要系公司2014年开始，践行社会责任，创建福利企业，支付了大额残疾人工资、残疾保障金，人工成本的上升，导致销售费用上升较多。

报告期内管理用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9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工资及奖金	3,093,917.95	3,166,418.40	2,730,007.70

工会经费	61,267.16	128,021.44	164,796.78
社会统筹	616,390.96	489,350.78	466,818.23
福利费	509,000.84	887,005.65	899,113.34
教育经费	100,753.38	-	-
办公费及差旅费	104,804.71	217,571.08	203,343.32
业务活动费	9,339.00	11,894.00	24,288.00
修理费及机物料	56,432.52	180,193.14	157,043.87
存货盘亏或毁损	3,059.21	9,445.41	8,183.63
研发费	932,951.24	307,333.38	-
车辆行驶证	111,420.74	210,408.15	220,504.42
其他	667,753.22	-	-
合计	6,267,090.93	5,607,641.43	4,874,099.29

公司管理费用由研发费、管理人员薪酬、业务招待费、办公费、福利费等构成。2012年至2014年1-9月，公司的管理费用逐年上升，原因主要有：（1）公司在2014年开始启动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事宜，支付给中介的服务费增加，导致管理费用有所增加；（2）为提高公司研发能力及新产品开发能力，公司2013年开始研发投入，产生了相应的研发费。（3）报告期内人工成本的上升，导致管理费用有所增加。

报告期内财务费用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14年1-9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利息支出	542,250.00	602,916.00	650,466.00
减：利息收入	98,379.87	136,644.70	121,088.03
汇兑损益	-90,358.74	33,462.19	-1,428.75
手续费及其他	19,103.87	17,855.89	11,538.30
合 计	372,615.26	517,589.38	539,487.52

公司财务费用主要由利息支出和利息收入组成。2012年至2014年1-9月，公司的财务费用有所下降，占营业收入比重比例相对较小，2013年、2014年

1-9 月财务费用有所下降的原因是公司利息支出同比有所下降。公司财务费用总量较小，对公司影响较小。

(2) 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及变化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1-9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研发费用	932,951.24	307,333.38	-
营业收入	79,203,914.53	91,502,934.11	81,167,578.65
占比	1.18%	0.34%	-

2012 年至 2014 年 1-9 月，研发费用金额占收入比重较低，2013 年、2014 年 1-9 月新增加研发投入主要系公司为研发新产品所发生的费用。公司研发费用总量较小，对公司影响较小。

报告期内汇兑损益金额占净利润的比例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14 年 1-9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汇兑损益	-90,358.74	33,462.19	-1,425.89
净利润	5,883,591.42	10,177,381.33	8,540,094.34
占比	-1.54%	0.33%	-0.02%

报告期内，公司汇兑损益金额占净利润的比重很小，但随着公司外销收入占比上升，金额明显增加。随着外销收入的进一步增长，如果人民币相对美元大幅度升值，那么公司账面将会产生较大的汇兑损失，公司未来存在一定的汇率风险。

5、重大投资收益和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1) 重大投资收益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投资收益情况。

(2) 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9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3,025.09	9,149.54	-25,652.5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16,000.00	574,000.00	1,826,037.0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970.94	-	-
合计	293,945.85	583,149.54	1,800,384.43
减：所得税影响额	79,242.74	59,787.39	368,971.11
归属于母公司的非经常性损益影响数	214,703.11	523,362.15	1,431,413.3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	5,668,888.31	9,654,019.18	7,108,681.02

公司 2012 年、2013 年和 2014 年 1-9 月发生的非经常性损益金额分别为：1,800,384.43 元、583,149.54 元和 293,945.85 元，主要为政府补助形成。报告期内非经常性损益对利润影响较小，对公司经营业绩未构成重大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取得的政府补助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9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质量体系奖	15,000.00	-	-
社保补贴	-	-	1,361,592.00
扶持基金	299,500.00	344,000.00	425,500.00
教育费附加拨款	-	-	38,475.00
岗位补贴	71,500.00	230,000.00	-
其他补贴	-	-	470.00
福利企业增值税退税	711,326.56	-	-
合计	1,097,326.56	574,000.00	1,826,037.00

6、适用的各项税率及享受的主要财政税收优惠政策

公司两年及一期适用的主要税种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纳税增值额(应纳税额按应纳税销售额乘以适用税率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后的余额计算)	17%
城建税	应纳流转税额	1%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
河道管理费	应纳流转税额	1%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1%（注）

注：公司子公司上海向明轴承销售有限公司成立初期作为销售公司，规模较小，当地主管税务机关为了简化税款征收，对规模较小的企业以核定征收的方式征缴企业所得税。核定征收的企业所得税率为 25%，应纳税所得额为营业收入的 4%。随着公司业务不断发展，公司自 2014 年度开始改为查账征收方式缴纳公司所得税，企业所得税率为 25%。

如按照查账征收的标准测算销售公司报告期税收，2012 年度公司净利润将减少 1,602,398.32 元，占当期净利润比重为 18.76%，2013 年度公司净利润将减少 2,042,189.63 元，占当期净利润比重为 20.07%，扣除该影响后，公司尚能保持盈利，对公司经营业绩不构成重大影响。

公司采用何种征税方式为事前审批方式，公司成立至 2013 年均采用核定方式缴纳所得税业经主管税务机关批准。公司于 2014 年 3 月将向明销售公司所得税征缴方式由核定征收改为查账征收，该征缴方式的变更已获得税务局批准，公司报告期内按照业经税务机关审批的征收方式计算的金额缴纳了企业所得税，并获得税局出具的无欠税证明文件，公司所得税征缴方式变化不会导致公

司存在补缴或处罚款、滞纳金等潜在风险。

如存在补缴或处罚款、滞纳金等潜在风险，公司股东出具《承诺函》承诺，如果发生国家有关税务主管部门追缴向明销售因所得税征缴方式变化导致存在补缴或处罚款、滞纳金的情况，承诺人同意对向明销售所需补交的所得税税款及相关费用予以全额补偿。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国家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光明食品集团上海长江总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制定了《财务管理制度》，严格按照该制度执行。会计科目及账户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要求设置；公司采用复式记账法进行财务核算；通过检查会计凭证的填制及审核，已按照《岗位责任制》执行；公司各部门岗位职责与权限相分离，执行了不相容职责分离的原则；财务各职位不存在关联关系，财务主要人员与公司管理层无关联关系，财务人员职位权责相独立，公司报告期会计核算基础是健全、规范的。

上海市海华永泰律师事务所律师认为，向明销售 2014 年度按照查账方式征收企业所得税情形已经取得主管税务部门的同意和确认，该情形不构成逃避税收行为，不存在补缴或处罚款、滞纳金等潜在风险；相关税务主管部门确认向明销售报告期内申报税款已缴清，无欠税，符合“合法规范经营”挂牌条件。

根据 2008 年 11 月 5 日国务院第 34 次常务会议修订《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和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2]39 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出口货物劳务增值税和消费税政策的通知》文件的规定：从 2012 年 7 月 1 日起，生产企业出口自产货物和视同自产货物及对外提供加工修理修配劳务，以及列名生产企业出口非自产货物，免征增值税，相应的进项税额抵减应纳增值税额（不包括适用增值税即征即退、先征后退政策的应纳增值税额），未抵减完的部分予以退还。公司轴承、滚针类产品出口退税率为 15%。

报告期内出口退税金额占净利润的比例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14 年 1-9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出口退税	-	57,033.46	-

净利润	5,883,591.42	10,177,381.33	8,540,094.34
占比	0.00%	0.56%	0.00%

报告期内，公司出口退税金额占净利润的比重很小，出口退税政策的变化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造成重大影响。

公司于2014年3月30日取得上海市民政局颁发的编号为为福企证字第31001130188号《福利企业证书》，有效期间为2013年至2016年，根据《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税收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07]92号）规定：安置残疾人员就业的单位可享受流转税和所得税方面的税收优惠政策，在流转税方面，公司享受增值税即增即退政策（限额，实际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每年可退还的增值税具体限额，由县级以上税务机关根据单位所在区县（含县级市、旗，下同）适用的经省（含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下同）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最低工资标准的6倍确定，但最高不得超过每人每年3.5万元）。在所得税方面，对安置残疾人的单位按照支付给残疾人的实际工资据实税前扣除，并加计100%扣除办法。同时，取得的增值税退税减免收入，免征企业所得税。

公司于2014年4月开始享受福利企业优惠政策，根据福利企业资格认定办法第二条规定，福利企业安置残疾人职工占职工总人数25%以上，残疾人职工人数不少于10人。截至2014年10月底，公司共有残疾人职工93人，占母公司职工总人数的29.90%，符合福利企业资格认定办法的规定。

（二）主要资产情况

1、应收账款情况

（1）2012年末、2013年末和2014年9月30日，公司按照账龄列示的应收账款账龄情况如下：

应收账款账龄情况表

单位：元

类别	2014.9.30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0,395,574.77	100.00	1,198,003.81
其中：（1）性质组合计提的款项	-	-	-
其中：（2）账龄分析法计提的款项	-	-	-
1年以内	19,896,234.25	97.55	994,811.71
1年至2年	148,115.25	0.73	14,811.53
2年至3年	232,635.28	1.14	69,790.58
3年以上	118,589.99	0.58	118,589.99
组合合计	20,395,574.77	100.00	1,198,003.81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合计	20,395,574.77	100.00	1,198,003.81
类别	2013.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7,996,077.59	100.00	1,578,370.62
其中：（1）性质组合计提的款项	-	-	-
其中：（2）账龄分析法计提的款项	-	-	-
1年以内	27,443,093.37	98.02	1,372,154.67
1年至2年	371,807.66	1.33	37,180.77
2年至3年	17,344.83	0.06	5,203.45
3年以上	163,831.73	0.59	163,831.73
组合合计	27,996,077.59	100.00	1,578,370.62
其他单项计提的不重大应收款项	-	-	-
合计	27,996,077.59	100.00	1,578,370.62
类别	2012.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6,093,078.93	100.00	1,468,448.73
其中：（1）性质组合计提的款项	-	-	-
其中：（2）账龄分析法计提的款项	-	-	-
1年以内	25,893,754.37	99.24	1,294,687.72
1年至2年（含2年）	18,292.83	0.07	1,829.28

2年至3年(含3年)	13,000.00	0.05	3,900.00
3年以上	168,031.73	0.64	168,031.73
组合合计	26,093,078.93	100.00	1,468,448.73
其他单项计提的不重大应收款项	-	-	-
合计	26,093,078.93	100.00	1,468,448.73

2012年末、2013年末及2014年9月末，公司应收账款净值分别为24,624,630.20元、26,417,706.97元和19,197,570.96元，占流动资产的比重分别为44.57%、46.33%和34.36%，占比呈下降趋势。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3.08、3.59和4.63，公司一般给予客户3-4个月左右的信用期，与汽车零部件行业及销售结算方式相符，公司客户基本为大型汽车零部件厂商，且合作多年，回款记录良好，不存在大额款项较长账龄难以回收的现象。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呈上升趋势，主要系公司加强对应收账款的管理，加快应收账款的回收。

公司报告期内的应收账款账龄主要是在1年以内，账龄1年以内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比例依次为99.24%、98.02%、97.55%，应收账款的回收情况良好，3年以上应收账款占比很小，且按应收账款账龄计提了足额坏账准备，应收账款不能收回的风险较小。2014年9月30日的应收账款余额中无持有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股东(单位)的欠款。

(2) 2012年末、2013年末和2014年9月30日，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前五名情况

2014年9月30日账面余额中欠款金额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公司(个人)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欠款金额	账龄	占总额比例(%)	欠款性质及原因
1	天津雅士佳水泵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654,381.38	1年以内	17.92	货款
2	道氏(苏州)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407,184.00	1年以内	11.80	货款

3	东风汽车泵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87,390.34	1年以内	7.29	货款
4	江苏大为泵业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22,438.59	1年以内	6.97	货款
5	上海奥柏内燃机配件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79,827.10	1年以内	6.77	货款
合计			10,351,221.41		50.75	

2013年12月31日账面余额中欠款金额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公司（个人）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欠款金额	账龄	占总额比例（%）	欠款性质及原因
1	雅士佳（天津）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6,389,460.63	1年以内	22.82	货款
2	天津雅士佳水泵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5,130,017.36	1年以内	18.32	货款
3	道氏（苏州）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2,246,375.00	1年以内	8.02	货款
4	东风汽车泵业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2,216,929.75	1年以内	7.92	货款
5	盖茨胜地汽车水泵产品（烟台）有限责任公司	无关联关系	2,014,642.42	1年以内	7.20	货款
合计			17,997,425.16		64.28	

2012年12月31日账面余额中欠款金额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公司（个人）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欠款金额	账龄	占总额比例 (%)	欠款性质及原因
1	雅士佳（天津）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5,351,908.41	1年以内	20.51	货款
2	天津雅士佳水泵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4,471,987.45	1年以内	17.14	货款
3	江苏多为泵业股份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2,214,656.63	1年以内	8.49	货款
4	上海欧伊恩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1,821,192.95	1年以内	6.98	货款
5	江苏中田海太汽车泵业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1,818,207.02	1年以内	6.97	货款
合计			15,677,952.46		60.08	

2、其他应收款情况

(1) 2012年末、2013年末和2014年9月30日，公司按照账龄列示的其他应收款账龄情况如下：

其他应收款账龄情况表

单位：元

种类	2014年09月30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66,189.69	100.00	23,879.48	5.12
按账龄组合	466,189.69	100.00	23,879.48	5.12
其中：1年以内	465,589.69	99.87	23,279.48	5.00
3年以上	600.00	0.13	600.00	100.0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				

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 计	237,414.91	100.00	12,440.75	5.24

单位：元

种 类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 额	比 例 (%)	金 额	比 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7,633.46	100.00	3,451.67	5.99
按账龄组合	57,633.46	100.00	3,451.67	5.99
其中：1 年以内	57,033.46	98.96	2,851.67	5.00
3 年以上	600.00	1.04	600.00	100.0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合 计	57,633.46	100.00	3,451.67	5.99

种 类	201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 额	比 例 (%)	金 额	比 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600.00	100.00	780.00	30.00
按账龄组合	2,600.00	100.00	780.00	30.00
其中：1 年以内	-	-	-	-
2-3 年	2,600.00	100.00	780.00	30.0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合 计	2,600.00	100.00	780.00	30.00
-----	-----------------	---------------	---------------	--------------

其他应收款的 2014 年 9 月 30 日余额中无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股东（单位）的欠款金额，应收其他关联方的款项见本节“四、关联方及关联方交易”之“（三）关联方交易”。

（2）2012 年末、2013 年末和 2014 年 9 月 30 日，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大额欠款情况

2014 年 9 月 30 日账面余额中欠款金额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公司（个人）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欠款金额	账 龄	占总额比例 (%)	欠款性质及原因
1	上海向明机械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53,086.66	1 年以内	54.29	水电费
2	残疾人工资	-	180,203.80	1 年以内	38.65	工资
3	绿色时代大酒店	非关联方	11,659.23	1 年以内	2.50	电费
4	周红兵	公司股东、副总经理	11,000.00	1 年以内	2.36	备用金
5	叶惠忠	职工	5,000.00	1 年以内	1.07	暂借款
合 计			460,949.69		98.87	

2013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余额中欠款金额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公司（个人）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欠款金额	账 龄	占总额比例 (%)	欠款性质及原因
1	出口退税	-	57,033.46	1 年以内	98.96	出口退税
2	崇明绿华制氧厂	非关联方	600.00	2-3 年	1.04	押金

合 计		57,633.46		100.00	
-----	--	------------------	--	---------------	--

2012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余额中大额欠款金额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公司（个人）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欠款金额	账 龄	占总额比例 (%)	欠款性质及原因
1	崇明绿华制氧厂	非关联方	2,600.00	2-3 年	100%	押金
合 计			2,600.00		100.00	

报告期内，2014 年 9 月末公司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主要系应收上海向明机械有限公司的水电费及残疾人工资，上海向明机械有限公司的水电费主要系公司与其共用一个变压器，公司为其代付的电费。其他应收残疾人工资主要系 9 月末公司提前支付的残疾人工资。2013 年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主要系应收出口退税。2012 年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不大，对公司无重大影响。

3、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明细项目列示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9 月 30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450,000.00	780,000.00	2,110,000.00
商业承兑汇票	-	2,035,000.00	650,000.00
合 计	450,000.00	2,815,000.00	2,760,000.00

截至 2014 年 9 月 30 日，本公司已经背书给其他方但尚未到期的票据金额前五名如下：

出票单位	出票日期	到期日	金额
上海柴油机股份有限公司	2014/6/28	2014/12/20	360,000.00
上海柴油机股份有限公司	2014/7/28	2015/1/18	520,000.00

上海柴油机股份有限公司	2014/4/28	2014/10/20	480,000.00
东风康明斯发动机游戏公司	2014/6/26	2014/12/26	200,000.00
盐城市荣南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2014/7/22	2015/1/21	150,000.00
合 计			1,710,000.00

4、预付款项

(1) 最近二年及一期的预付账款情况分析如下：

单位：元

账 龄	2014 年 09 月 30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1,336,850.67	81.14	877,909.34	93.10	1,580,637.69	100.00
1-2 年	251,219.57	15.25	65,081.47	6.90		
2-3 年	59,450.47	3.61				
合 计	1,647,520.714	100.00	942,990.81	100.00	1,580,637.69	100.00

预付账款主要系预付的材料款及电费。截至 2014 年 09 月 30 日，预付款项中无预付关联方单位及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情况。

(2) 2012 年末、2013 年末和 2014 年 9 月 30 日，预付账款账面余额大额预付情况

2014 年 9 月 30 日账面余额中欠款金额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公司（个人）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欠款金额	账 龄	占总额比例(%)	欠款性质及原因
1	宁波中通管业制造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611,692.80	1 年以内	37.13	材料款

2	国网上海市电力公司	无关联关系	402,300.00	1年以内	24.42	电费
3	宁波宏鲸钢管制造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251,219.57	1-2年	15.25	材料款
4	无锡市玉祁镇海峰五金机械厂	无关联关系	85,723.96	1年以内	5.20	材料款
5	协同油脂(上海)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65,000.00	1年以内	3.95	材料款
合计			1,415,936.33		85.95	

2013年12月31日账面余额中欠款金额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公司(个人)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欠款金额	账龄	占总额比例(%)	欠款性质及原因
1	上海市崇明电力公司	无关联关系	406,200.00	1年以内	43.08	电费
2	宁波宏鲸钢管制造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251,219.57	1年以内	26.64	材料款
3	上海宇铭物流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176,885.67	1年以内	18.76	设备款
4	无锡允新机械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30,000.00	1-2年	3.18	设备款
5	上海宝丞实业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29,450.47	1-2年	3.12	设备款
合计			893,755.71		94.78	

2012年12月31日账面余额中欠款金额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公司(个人)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欠款金额	账龄	占总额比例(%)	欠款性质及原因
1	宁波宏鲸钢管制造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59,864.62	1年以内	73.38	材料款

2	上海市崇明电力公司	非关联方	331,200.00	1年以内	20.95	电费
3	无锡允新机械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0,000.00	1年以内	1.90	设备款
4	上海宝丞实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9,450.47	1年以内	1.86	设备款
5	无锡市隆鑫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168.10	1年以内	0.52	设备款
合计			1,558,683.19		98.61	

5、存货情况

2012年末、2013年末和2014年9月30日，公司存货类别、账面余额、账面价值情况如下：

存货分类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9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902,163.47	-	2,902,163.47	3,408,924.83	-	3,408,924.83
库存商品	11,605,258.77	-	11,605,258.77	8,631,085.25	-	8,631,085.25
在产品	3,750,774.93	-	3,750,774.93	2,440,012.84	-	2,440,012.84
发出商品	3,818,540.00	-	3,818,540.00	2,876,951.99	-	2,876,951.99
合计	22,076,737.17	-	22,076,737.17	17,356,974.91	-	17,356,974.91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408,924.83	-	3,408,924.83	4,993,691.89	-	4,993,691.89
库存商品	8,631,085.25	-	8,631,085.25	6,881,100.92	-	6,881,100.92
在产品	2,440,012.84	-	2,440,012.84	2,764,569.86	-	2,764,569.86
发出商品	2,876,951.99	-	2,876,951.99	3,307,493.78	-	3,307,493.78
合计	17,356,974.91	-	17,356,974.91	17,946,856.45	-	17,946,856.45

公司存货由原材料、产成品、在产品及发出商品组成，原材料主要为生产所需的锻件、棒料、管料、滚针、钢球、密封圈等材料，公司一般对通用材料进行预备料，备料周期为 1-2 个月左右。随着公司加强对存货的管理，报告期内原材料金额呈下降趋势。在产品主要是尚未完工的轴承。库存商品主要为公司生产的各种型号的轴承。根据公司销售模式，期末库存商品均有相应订单支持。公司产品型号较多且独家供应比例不高，公司主要为主机厂进行配套，根据下游客户“多品种小批量”的采购需求和“零库存”的采购模式，公司需要保持较大的库存以满足客户的需求，所以需要保持一定的安全库存，导致期末库存商品金额较大。发出商品主要系公司存放于客户仓库的存货。报告期内，公司存货金额分别为 1794.69 万元、1735.70 万元、2207.67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32.48%、30.44%和 39.51%，2014 年 9 月末存货金额增长较多，主要系为年底订单备货的需要。公司期末存货处于良好状态，无需计提跌价准备。

6、固定资产情况

(1) 固定资产的分类及折旧方法

公司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

公司固定资产分类、预计使用年限、净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年限	净残值率 (%)	年折旧率 (%)
机械设备	5-10 年	3	9.70-19.40
仪表仪器	2-10 年	3	9.70-48.50
运输设备	5-8 年	3	12.13-19.40
其他设备	5 年	3	19.40

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作适当调整。

(2) 固定资产原值、净额及累计折旧情况

固定资产原值

单位：元

类 别	2014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9月30日
机械设备	20,000,787.64	1,313,059.82	767,502.95	20,546,344.51
仪表仪器	606,115.23	-	-	784,398.08
运输设备	784,398.08	-	-	606,115.23
其他设备	169,831.56	14,829.07	-	184,660.63
合 计	21,561,132.51	1,327,888.89	767,502.95	22,121,518.45

单位：元

类 别	2013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年12月31日
机械设备	18,035,695.31	2,090,341.96	125,249.63	20,000,787.64
仪表仪器	618,280.23	-	12,165.00	606,115.23
运输设备	931,038.89	53,846.15	200,486.96	784,398.08
其他设备	236,679.75	4,273.50	71,121.69	169,831.56
合 计	19,821,694.18	2,148,461.61	409,023.28	21,561,132.51

单位：元

类 别	2012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2年12月31日
机械设备	17,630,060.98	584,358.98	178,724.65	18,035,695.31
仪表仪器	618,280.23	-	-	618,280.23
运输设备	987,876.50	49,572.65	106,410.26	931,038.89
其他设备	236,679.75	-	-	236,679.75
合 计	19,472,897.46	633,931.63	285,134.91	19,821,694.18

累计折旧

单位：元

类 别	2014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9月30日
机械设备	10,861,324.24	1,197,374.03	744,477.86	11,314,220.41
仪表仪器	407,592.10	76,200.66	-	279,028.52
运输设备	202,827.86	22,853.31	-	430,445.41
其他设备	151,769.92	3,710.30	-	155,480.22
合 计	11,623,514.12	1,300,138.30	744,477.86	12,179,174.56

单位：元

类 别	2013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年12月31日
机械设备	9,526,692.81	1,449,034.47	114,403.04	10,861,324.24
仪器仪表	379,864.48	39,527.67	11,800.05	407,592.10
运输设备	186,917.24	102,592.85	86,682.23	202,827.86
其他设备	216,271.88	6,619.73	71,121.69	151,769.92
合 计	10,309,746.41	1,597,774.72	284,007.01	11,623,514.12

单位：元

类 别	2012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2年12月31日
机械设备	8,285,536.69	1,395,554.17	154,398.50	9,526,692.81
仪器仪表	344,220.23	35,644.25	-	379,864.48
运输设备	99,242.62	100,774.30	13,099.68	186,917.24
其他设备	204,739.32	11,532.56	-	216,271.88
合 计	8,933,738.86	1,543,505.28	167,497.73	10,309,746.41

固定资产净额

单位：元

类 别	2014年9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机械设备	9,232,124.10	9,139,463.40	8,509,002.50
仪器仪表	505,369.56	198,523.13	238,415.75
运输设备	175,669.82	581,570.22	744,121.65
其他设备	29,180.41	18,061.64	20,407.87
合 计	9,942,343.89	9,937,618.39	9,511,947.77

公司在用的固定资产使用情况良好，不存在淘汰、更新等情况。截止 2014 年 9 月 30 日，公司的固定资产不存在减值情形，不需提取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7、长期待摊费用

(1) 长期待摊明细项目列示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9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房屋及建筑物改造	214,997.94	227,176.68	244,933.17

车间食堂及办公楼改造	943,022.62	1,019,483.92	-
合计	1,158,020.56	1,246,660.60	244,933.17

长期待摊费用期末余额主要系办公楼及车间食堂改造所发生的费用，截止2014年9月30日，长期待摊费用期末余额为1,158,020.56元。

8、主要资产减值准备计提依据及计提情况

(1) 主要资产减值准备计提依据

A、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依据

期末，本公司对应收款项计提减值准备。计提减值准备时，对单项金额重大的进行单独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的特征的金融资产组中进行减值测试。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如下：

a、集团合并范围内的各单位之间的内部往来款以及实际控制人的往来款不计提坏账准备。

b、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标准：应收款项单个客户金额在50万（含）以上。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应当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

c、特殊准备

对于属于特定对象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计提坏账准备。

d、单项测试未减值的应收款项（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应收款项）

剔除上述“应收款项”项目后，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应收款项），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

除已单独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款项外，以账龄作为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组

合的依据，按以下比例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5
1-2 年	10
2-3 年	30
3 年以上	100

e、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具备以下特征如：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f、本公司以应收债权向银行等金融机构转让、质押或贴现等方式融资时，根据相关合同的约定，当债务人到期未偿还该项债务时，若本公司负有向金融机构还款的责任，则该应收债权作为质押贷款处理；若本公司没有向金融机构还款的责任，则该应收债权作为转让处理，并确认债权的转让损益。

本公司收回应收款项时，将取得的价款和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B、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依据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预计收入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公司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C、固定资产减值准备计提依据

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检查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该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以单项资产为基

础，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则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如果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按其差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固定资产，以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孰低的金额列示。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低于原账面价值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2) 主要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主要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如下表：

资产减值准备表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计提额	本期减少		2014年9月30日
			转回	转销	
坏账准备	1,581,822.29	517,513.78	877,452.78		1,221,883.29
合计	1,581,822.29	517,513.78	877,452.78		1,221,883.29

接上表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本期计提额	本期减少		2013年12月31日
			转回	转销	
坏账准备	1,469,228.73	112,593.56			1,581,822.29
合计	1,469,228.73	112,593.56			1,581,822.29

接上表

项目	2012年1月1日	本期计提额	本期减少		2012年12月31日
			转回	转销	
坏账准备	1,539,868.03		48,421.90	22,217.40	1,469,228.73

项目	2012年1月1日	本期	本期减少		2012年12月
合计	1,539,868.03		48,421.90	22,217.40	1,469,228.73

(三) 重大债项情况

1、短期借款

报告期内，公司短期借款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借款类别	2014年9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保证借款	-	-	9,000,000.00
合计	-	-	9,000,000.00

2012年4月，公司与上海农村商业银行崇明支行签订了编号为10117124010006号《上海农村商业银行借款合同》，借款额度为900.00万元，借款期限1年，公司母公司光明食品集团上海长江总公司为该借款进行保证担保，2013年4月，公司归还了该笔借款。

2、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账龄情况表

单位：元

账龄	2014年9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含1年)	13,167,793.69	13,122,553.34	11,617,920.19
1-2年	274,054.06	-	-
合计	13,441,847.75	13,122,553.34	11,617,920.19

2012年底、2013年底、2014年9月底，公司应付账款账龄在一年之内比例分别为100%、100%、97.96%。2014年9月30日的应付账款余额中无应付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股东(单位)的欠款。

2014年9月30日账面余额中应付账款金额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公司（个人）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欠款金额	账龄	占总额比例(%)	欠款性质及原因
1	无锡市华剑特钢厂	无关联关系	2,231,263.76	1年以内	16.60	材料款
2	无锡市琦凯轴承滚子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1,827,722.47	1年以内	13.60	材料款
3	上海律旋仪表制造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1,780,928.01	1年以内	13.25	材料款
4	新昌县大市聚万丰轴承厂	无关联关系	1,164,493.84	1年以内	8.66	材料款
5	无锡市锡珠塑料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790,776.29	1年以内	5.88	材料款
合计			7,795,184.37		57.99	

2013年12月31日账面余额中应付账款金额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公司（个人）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欠款金额	账龄	占总额比例(%)	欠款性质及原因
1	无锡市华剑特钢厂	无关联关系	2,578,023.87	1年以内	19.65	材料款
2	上海律旋仪表制造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1,599,835.02	1年以内	12.19	材料款
3	无锡市琦凯轴承滚子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1,577,473.98	1年以内	12.02	材料款
4	新昌县大市聚万丰轴承厂	无关联关系	1,011,391.15	1年以内	7.71	材料款
5	无锡市华雁密封件轴承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850,005.19	1年以内	6.48	材料款
合计			7,616,729.21		58.04	

2012年12月31日账面余额中应付账款金额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公司（个人）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欠款金额	账龄	占总额比例(%)	欠款性质及原因
1	上海律旋仪表制造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2,041,886.61	1年以内	17.58	加工费
2	无锡市琦凯轴承滚子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1,249,836.07	1年以内	10.76	材料款
3	无锡市通达滚子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1,070,082.12	1年以内	9.21	材料款
4	新昌县大市聚万丰轴承厂	无关联关系	751,235.22	1年以内	6.47	材料款
5	惠山区玉祁幸达凯轴承配件经营部	无关联关系	696,418.12	1年以内	5.99	材料款
合计			5,809,458.14		50.00	

3、预收款项

（1）预收账款账龄分析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9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108,136.42	105,410.27	190,077.55
1至2年	38,720.00	99,765.43	-
合计	146,856.42	205,175.70	190,077.55

截至2014年9月30日，预收款项中无预收关联方单位及持有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情况。

报告期内预收款项主要是公司预收销货款，公司2012年底、2013年底、2014年9月底，预收款项账龄在一年之内比例分别为100%、51.38%和73.63%，报告期末存在账龄超过1年以上的预收款项，主要系货款尚未结算所致。

（2）预收账款前五名情况

截至2014年9月30日，预收账款前五大单位的欠款金额合计131,507.38元，占期末预收账款总额的89.55%。明细如下：

单位：元

客户名称	欠款金额	账龄	占总额比例	欠款性质及原因
墨西哥Talleres Mecanicos Montaerrat	38,358.38	1年以内	26.12%	预收货款
南昌市洛轴轴承销售有限公司	36,220.00	1-2年	24.66%	预收货款
上海挺宝工贸有限公司	30,240.00	1年以内	20.59%	预收货款
温州大华轴承经销部	20,689.00	1年以内	14.09%	预收货款
常州市常纺机械厂	6,000.00	1年以内	4.09%	预收货款
合计	131,507.38		89.55%	

截至2013年12月31日,预收账款前五大单位的欠款金额合计172,565.60元,占期末预收账款总额的84.10%。明细如下:

单位：元

客户名称	欠款金额	账龄	占总额比例	欠款性质及原因
韩国 Doosan Infracore CO, LTD	86,345.60	1年以内	42.08%	预收货款
南昌市洛轴轴承销售有限公司	36,220.00	1-2年	17.65%	预收货款
常州市旋锋轴承有限公司	27,000.00	1-2年	13.16%	预收货款
上海渔机厂	13,000.00	1-2年	6.34%	预收货款
慈溪苏博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0,000.00	1年以内	4.87%	预收货款
合计	172,565.60		84.10%	

截至2012年12月31日,预收账款前五大单位的欠款金额合计141,009.82元,占期末预收账款总额的74.19%。明细如下:

单位：元

客户名称	欠款金额	账龄	占总额比例	欠款性质及原因
南昌市洛轴轴承销售有限公司	36,220.00	1年以内	19.06%	预收货款
拓泓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35,500.00	1年以内	18.68%	预收货款
重庆楚汉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29,289.82	1年以内	15.41%	预收货款
常州市旋锋轴承有限公司	27,000.00	1年以内	14.20%	预收货款
上海渔机厂	13,000.00	1年以内	6.84%	预收货款
合计	141,009.82		74.19%	

4、应交税费

单位：元

税费项目	2014年9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企业所得税	-37,719.99	187,574.31	187,078.75
增值税	423,402.67	711,056.94	641,955.03
城市维护建设税	19,764.33	31,828.06	25,037.73
教育费附加	12,702.08	21,331.71	19,258.65
地方教育附加费	8,468.05	14,221.13	12,839.10
个人所得税	626,193.54	2,525.00	1,160.89
河道管理费	4,234.03	7,110.57	6,419.55
合计	1,057,044.71	975,647.72	893,749.70

5、其他应付款

(1) 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2014年9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1年以内（含1年）	9,496,001.66	9,011,982.00	25,752.10
1至2年（含2年）	2,400.00	11,440.00	-
2-3年（含3年）	11,440.00	-	-
3年以上	1,500,000.00	1,500,000.00	1,500,000.00
合计	11,009,841.66	10,523,422.00	1,525,752.10

截至2014年9月30日，公司其他应付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股东（单位）的款项见本节“四、关联方及关联方交易”之“（三）关联方交易”。

公司成立初期，因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母公司光明食品集团上海长江总公司借予公司150万元支持公司发展，该款项未签订相关借款协议，并约定该借款无需支付利息，因该事项发生于公司成立初期，未进行相关的内部决策程序。

为解决流动资金需要，母公司光明食品集团上海长江总公司通过上海浦东发展银行黄浦支行以委托贷款的形式向公司提供900万元借款，该借款签订相

关合同，并约定以6%的利率支付利息，贷款期限为2014年8月12日至2015年8月11日，公司已于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该借款事宜进行了确认。

(2) 截至2014年9月30日，主要其他应付款金额列示如下：

单位：元

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总额比例 (%)	款项性质
光明食品集团 上海长江总公司	母公司	1,500,000.00	3年以上	13.62	借款
	母公司	9,000,000.00	1年以内	81.75	借款
	母公司	317,250.00	1年以内	2.88	借款利息
上海农工商集团向明总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关联方	145,000.00	1年以内	1.32	房租
合计		10,962,250.00		99.57	

(3) 截至2013年12月31日，主要其他应付款金额列示如下：

单位：元

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总额比例 (%)	款项性质
光明食品集团上海长江总公司	母公司	1,500,000.00	3年以上	14.25	借款
	母公司	9,000,000.00	1年以内	85.52	借款
合计		1,050,000.00		99.77	

(4) 截至2012年12月31日，主要其他应付款金额列示如下：

单位：元

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总额比例 (%)	款项性质
光明食品集团上海长江总公司	母公司	1,500,000.00	3年以上	98.31	借款

合 计		1,500,000.00		98.31	
-----	--	---------------------	--	--------------	--

6、应付股利

单位名称	2014年9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光明食品集团上海 长江总公司	9,800,000.00	5,600,000.00	7,000,000.00
合 计	9,800,000.00	5,600,000.00	7,000,000.00

报告期末，公司应付股利余额为 980 万元，其中 280 万元已于 2014 年 12 月份进行支付，根据公司股利分配原则，当年分配的股利在下一年度进行支付，剩余 700 万元为 2014 年进行分配的股利，公司将于 2015 年度进行支付。

应付股利详细情况见本节“六、股利分配政策和最近两年及一期分配情况”之“（三）最近两年及一期股利分配情况”。

7、专项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9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工业及低碳项目政 府补助	50,000.00	50,000.00	-
合 计	50,000.00	50,000.00	-

专项应付款主要系崇明县科学技术委员会提供给公司的工业及低碳项目拨款 5 万元整。

（四）报告期内各期末股东权益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9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股本（实收资本）	5,000,000.00	5,000,000.00	5,000,000.00
资本公积	-	-	-
减：库存股	-	-	-
专项储备	-	-	-
盈余公积	2,500,000.00	2,500,000.00	2,500,000.00

未分配利润	22,621,052.01	26,737,460.59	24,560,079.26
-------	---------------	---------------	---------------

2014年10月,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变更后公司股本总额为1,400万元。详细情况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三、股权结构”之“(四)公司设立以来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和重大资产重组情况”相关内容”。

五、关联方及关联方交易

(一) 关联方认定标准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36号—关联方披露》和《公司法》，公司关联方认定标准以是否存在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为前提条件，并遵循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即判断一方有权决定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该企业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及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生产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或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均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包括关联法人和关联自然人。

(二) 关联方信息

1、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的基本信息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长江公司	公司母公司，持有公司70%股份
光明集团	公司母公司的控股股东，持有母公司100%的股份

2、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关系的性质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上海向明轴承销售有限公司	本公司子公司
上海农工商集团东旺总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长江公司之子公司
上海农工商集团东风总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长江公司之子公司
上海农工商集团前进总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长江公司之子公司
上海中油农工商石油销售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长江公司之子公司
上海农工商集团向明总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长江公司之子公司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上海英达企业总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长江公司之子公司
上海光明特种水产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长江公司之子公司
上海集林经济开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长江公司、东风公司、前进公司共同组建之公司
上海瀛佳畜禽养殖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长江公司与6名自然人共同组建之公司
上海金轮锁业有限公司	股东长江总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前进总公司之子公司
上海大瀛食品有限公司	股东长江总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前进总公司之子公司
上海新腾飞房地产经营有限公司	股东长江总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前进总公司之子公司
上海五轮锁业有限公司	股东长江总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前进总公司之子公司
上海前进建筑工程总公司	股东长江总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前进总公司之子公司
上海盾牌筛网滤器有限公司	股东长江总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前进总公司之子公司
上海东旺塑料制品厂	股东长江总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东旺总公司之子公司
上海天时实业总公司	股东长江总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东旺总公司之子公司
上海天园房地产开发经营中心	股东长江总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天时实业总公司之子公司
上海中油中鹏加油站有限公司	股东长江总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上海中油农工商石油销售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瞿帮孝	董事、总经理、持股5%以上股东
蔡明清	董事长
周红兵	董事、副总经理、持股5%以上股东
瞿建平	副总经理、股东
朱卫海	董事
沈利斌	董事
苏卫娥	监事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季建平	监事
王红燕	董事
曹林峰	监事会主席
何剑华	董事、董事会秘书

(三) 关联方交易

1、经常性关联方交易

(1) 关联方采购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2014年1-9月	
			销售金额(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上海农工商集团向明总公司	租金	市场价	435,000.00	100.00
光明食品集团上海长江总公司	利息支出	市场价	542,250.00	100.00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2013年度	
			销售金额(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上海农工商集团向明总公司	租金	市场价	554,000.00	100.00
光明食品集团上海长江总公司	利息支出	市场价	382,500.00	63.44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2012年度	
			销售金额(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上海农工商集团向明总公司	租金	市场价	538,000.00	100.00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租用关联方上海农工商集团向明总公司的房屋作为办公及生产经营场所，租金按照市场价格定价，具有可持续性。

(2) 关联方往来

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报告期内经常性关联方往来余额如下：

单位：元

往来项目	关联方名称	2014年9月30日账面余额		2013年12月31日账面余额		2012年12月31日账面余额	
		金额	经济内容	金额	经济内容	金额	经济内容
其他应付款	上海农工商集团向明总公司	145,000.00	租金	-	-	-	-
其他应收款	周红兵	11,000.00	备用金				
应付股利	光明食品集团上海长江总公司	9,800,000.00	股利	5,600,000.00	股利	7,000,000.00	股利
其他应付款	光明食品集团上海长江总公司	10,817,250.00	借款	10,500,000.00	借款	1,500,000.00	借款

报告期末关联方往来主要为应付母公司光明食品集团长江总公司的股利及关联借款，为解决流动资金需要，公司向母公司光明食品集团上海长江总公司借予款项，其中 900.00 万元借款按照同期银行基准利率收取利息，另 150 万元借款为无息借款，未收取利息。该借款没有即期还款要求，具有持续性。如母公司停止对公司的借款，公司可以向银行借取同等金额的款项用于公司发展。

2、偶发性关联方交易

(1) 关联方往来

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报告期内不存在偶发性关联方往来。

(2) 关联方担保

2012 年 4 月 13 日，公司与上海农村商业银行崇明支行签订了编号为 10117124010006 号《上海农村商业银行借款合同》，借款金额 900.00 万元，借款期限 1 年，公司母公司光明食品集团上海长江总公司对此笔贷款进行保证担保，2013 年 4 月，公司归还了该笔贷款。

3、关联方交易决策执行程序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未制定专门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也未在《公司章程》中就关联交易决策程序作出明确规定。报告期内发生的关联交易主要为关联方担保、房屋租赁及关联往来，均发生在有限公司阶段。虽然当时未经过公司董事会或股东会决议，仅由总经理审批，但未损害公司利益及其他股东利益。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关联方往来均因正常经营活动产生，不存在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或资产的情形。股份公司成立后，除《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对关联交易决策作出规定外，公司还专门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办法》，严格规范关联交易行为。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源（资金）的情形。

六、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2014年10月17日，公司取得了编号为310230000229373股份公司法人营业执照，公司性质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股本变更为1400万元。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除上述事项外，公司不存在其他重大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大事项。

七、最近两年及一期的资产评估情况

评估报告名称	编号	评估目的	评估增减值
上海向明轴承有限公司股份制改制所涉及的上海向明轴承有限公司净资产公允价值评估报告	万隆评报字（2014）第1185号	股份制改制	增值1,796.49万元

八、股利分配政策和最近二年及一期分配情况

（一）公开转让前的分配政策

《公司章程》第二十九条规定，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10%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并提取例如的百分之五至百分之十法定公益金。根据

公司经营状况，提取一定的任意公积金，用于公司生产经营或转为公司资本，公司法定公积金达到公司注册资本的百分之五十以上时，可以不再提取。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法定公益金后的剩余利润，公司按固定出资比例分配。

（二）最近两年及一期股利分配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 3 次股利分配，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2014 年 1-9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现金分红（元）	10,000,000.00	8,000,000.00	10,000,000.00

2012 年 4 月 18 日，公司通过股东会决议，决议通过 201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分配现金股利 1000.00 万元，本次股利分配已代扣代缴个人股东需缴纳的个人所得税费用。

2013 年 3 月 18 日，公司通过股东会决议，决议通过 2012 年度股利分配方案，分配现金股利 800.00 万元，本次股利分配已代扣代缴个人股东需缴纳的个人所得税费用。

2014 年 3 月 5 日，公司通过股东会决议，决议通过 2013 年度股利分配方案，分配现金股利 1000.00 万元，本次股利分配已代扣代缴个人股东需缴纳的个人所得税费用。

（三）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章程》第一百五十三条规定，（1）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 10% 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 50% 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2）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3）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4）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但本章程规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

(5) 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第一百五十四条规定，公司的公积金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扩大公司生产经营或者转为增加公司资本。但是，资本公积金将不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法定公积金转为资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将不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的 25%。

第一百五十五条规定，公司利润分配政策为：公司重视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将根据实际盈利状况和现金流量状况，采取现金、送股和转增资本等方式进行分红，在不影响公司政策生产经营所需现金流的情况下，公司优先选择现金分配方式。

对于报告期内盈利且不存在未弥补亏损但未提出利润分配方案的，应当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未分红的原因、未用于分红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

第一百五十六条规定，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 2 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九、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纳入公司合并范围的子公司为上海向明轴承销售有限公司。

上海向明轴承销售有限公司基本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三、股权结构”之“（五）公司控制子公司、参股公司基本情况”相关内容。

上海向明轴承销售有限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9 月末 /2013 年 1-9 月	2013 年末/2013 年 度	2012 年末/2012 年 度
资产总额	22,864,093.39	30,089,070.33	27,611,081.93
负债总额	10,076,781.22	9,360,537.53	8,968,297.39
净资产	12,787,312.17	20,728,532.80	18,642,784.54
营业收入	27,073,344.27	72,967,766.32	70,221,679.95
利润总额	2,257,510.26	10,815,860.76	9,207,222.93

净利润	2,058,779.37	10,085,748.26	8,504,699.13
-----	--------------	---------------	--------------

十、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情况

(1) 2012 年末、2013 年末和 2014 年 9 月 30 日，公司按照账龄列示的应收账款账龄情况如下：

应收账款账龄情况表

单位：元

账龄	2014.9.30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1,255,568.61	100.00	562,778.43
合计	11,255,568.61	100.00	562,778.43
账龄	2013.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3,806,662.26	100.00	70,197.12
合计	3,806,662.26	100.00	70,197.12
账龄	2012.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2,821,549.53	100.00	108,622.48
合计	2,821,549.53	100.00	108,622.48

(2) 报告期间，应收账款呈上升趋势，主要受母公司对外直接销售增加所致，期末应收账款余额主要系应收主要客户的销售款项。

(3) 2012 年末、2013 年末和 2014 年 9 月 30 日，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2014 年 9 月 30 日账面余额中欠款金额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公司（个人）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欠款金额	账龄	占总额比例 (%)	欠款性质及原因
1	道氏（苏州）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2,407,184.00	1年以内	21.39	货款
2	东风汽车泵业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1,487,390.34	1年以内	13.21	货款
3	上海奥柏内燃机配件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1,379,827.10	1年以内	12.26	货款
4	上海欧伊恩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828,629.24	1年以内	7.36	货款
5	东风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特种商用车公司	无关联关系	817,958.34	1年以内	7.27	货款
合计			6,920,989.02		61.49	

2013年12月31日账面余额中欠款金额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公司（个人）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欠款金额	账龄	占总额比例 (%)	欠款性质及原因
1	上海向明轴承销售有限公司	子公司	2,402,719.93	1年以内	63.12	货款
2	上海奥柏内燃机配件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923,427.84	1年以内	24.26	货款
3	上海向明机械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232,077.04	1年以内	6.10	电费
4	上海欧伊恩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151,661.87	1年以内	3.98	货款
5	台州易宏实业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69,900.00	1年以内	1.84	货款
合计			3,779,786.68		99.03	

2012年12月31日账面余额中欠款金额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公司（个人）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欠款金额	账龄	占总额比例(%)	欠款性质及原因
1	上海欧伊恩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1,821,192.95	1年以内	64.55	货款
2	上海向明轴承销售有限公司	子公司	649,099.96	1年以内	23.01	货款
3	上海向明机械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198,500.08	1年以内	7.04	电费
4	台州易宏实业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69,900.00	1年以内	2.48	货款
5	韩国 DOOSAN INFRACOVE CO,LTD	无关联关系	56,673.24	1年以内	2.01	货款
合计			2,795,366.23		99.09	

2、其他应收款情况

(1) 2012年末、2013年末和2014年9月30日，公司按照账龄列示的其他应收款账龄情况如下：

其他应收款账龄情况表

单位：元

种类	2014年9月30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其中：1年以内	465,589.69	99.87	23,279.48	5%
1-2年	-	-	-	-
3年以上	600.00	0.13	600.00	100.00
合计	466,189.69	100.00	23,879.48	-

单位：元

种 类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 额	比例(%)	金 额	比例(%)
其中：1 年以内	57,033.46	98.96	2,851.67	5.00
1-3 年	-	-	-	-
3 年以上	600.00	1.04	600.00	100.00
合 计	57,633.46	100.00	3,451.67	-

单位：元

种 类	201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 额	比例	金 额	比例
其中：1 年以内	-	-	-	-
2-3 年	2,600.00	100.00	780.00	30.00
合 计	2,600.00	100.00	780.00	-

截至 2014 年 9 月 30 日，其他应收款中无关联方单位及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欠款情况。。

（2）2012 年末、2013 年末和 2014 年 9 月 30 日，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大额欠款情况

2014 年 9 月 30 日账面余额中欠款金额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公司（个人） 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欠款金额	账 龄	占总额 比例(%)	欠款性质 及原因
1	上海向明机械 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53,086.66	1 年以内	54.29	水电费
2	残疾人工资	-	180,203.80	1 年以内	38.65	工资
3	绿色时代大酒 店	非关联方	11,659.23	1 年以内	2.50	电费
4	周红兵	股东	11,000.00	1 年以内	2.36	暂借款
5	叶惠忠	职工	5,000.00	1 年以内	1.07	暂借款

合计		460,949.69		98.87	
----	--	------------	--	-------	--

2013年12月31日账面余额中欠款金额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公司(个人)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欠款金额	账龄	占总额比例(%)	欠款性质及原因
1	崇明绿华制氧厂	非关联方	600.00	3年以上	1.04	押金
2	出口退税	-	57,033.46	1年以内	98.96	出口退税
合计			57,633.46		100.00	

2012年12月31日账面余额中大额欠款金额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公司(个人)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欠款金额	账龄	占总额比例(%)	欠款性质及原因
1	崇明绿华制氧厂	非关联方	2,600.00	2-3年	100.00	押金
合计			2,600.00		100.00	

(三)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有关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2014年1-9月			
汽车水泵轴连轴承	54,065,691.18	47,428,682.80	12.28
汽车风扇支架轴承	3,790,553.15	2,064,642.67	45.53
精密机床主轴轴承	1,203,686.92	1,048,240.45	12.91
材料销售	14,476,100.95	11,092,630.17	23.37
其他收入	484,922.32	414,322.32	14.56
合计	74,020,954.52	62,048,518.41	16.17

2013 年度			
汽车水泵轴连轴承	66,294,728.18	60,902,668.81	8.13
汽车风扇支架轴承	3,839,990.04	2,547,762.54	33.65
精密机床主轴轴承	1,675,567.03	1,467,089.28	12.44
材料销售	5,840,379.60	4,565,093.96	21.84
其他收入	660,419.67	547,986.67	17.02
合计	78,311,084.52	70,030,601.26	10.57
2012 年度			
汽车水泵轴连轴承	63,968,227.16	59,080,210.83	7.64
汽车风扇支架轴承	2,751,035.01	1,903,559.24	30.81
精密机床主轴轴承	2,368,197.65	1,932,025.02	18.42
材料销售	-	-	-
其他收入	597,536.84	479,770.12	19.71
合计	69,684,996.66	63,395,565.21	9.03

报告期内，公司收入呈稳步增长趋势，2012 年度、2013 年度母公司销售收入主要通过销售给子公司向明销售实现，占其总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84.19%和 76.33%，2014 年 1-9 月，母公司销售给子公司向明销售的收入占其总收入的比重为 29.57%，呈下降趋势，主要系母公司改变销售策略，逐步增加自己直接对外销售比重。报告期内母公司毛利率呈上升趋势，主要受与子公司的定价变化影响所致。

十一、风险因素

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下列风险因素：

（一）产品单一的风险

公司是一家以开发和生产汽车发动机冷却系统用轴承为主营业务的生产企业，主要产品为汽车水泵轴连轴承。2012 年至 2014 年 1-9 月，该产品销售收入占公司同期主营业务收入的 91%以上，公司存在产品结构单一的风险，公司近年来积极研发新产品及拓宽产品应用领域，并于 2014 年上半年获取订单并产生收入，但如果未来汽车水泵轴连轴承的生产或销售状况发生不利变化，仍将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针对产品单一的风险，公司加大研发力度，积极研发新产品以拓宽产品应用领域，公司的最新的研发的组合轴承——“两柱一球”轴连轴承，为国内大功率发动机分体球轴承的转换工作提供了良好的解决方案。该产品已投入生产，并于 2014 年度前三季度开始为潍柴动力进行供货。

（二）市场竞争风险

公司所处轴承行业已逐渐国际化。一方面，中国消费者对于汽车的高需求量吸引越来越多全球汽车厂商将新车型投入中国市场，轿车行业对国内零部件行业的产品和研发要求逐步提高。这直接导致汽车零部件领域中轴承的大部分市场份额被拥有先进技术和产品的跨国轴承公司所占据。另一个方面，世界轴承制造商凭借汽车关键零部件高精密轴承(主要用于发动机、变速器、轮毂)的生产技术，正在积极建设在华量产体制，通过设立子公司、重组兼并在华事业实现自主经营等方式，垄断着高端产品市场。如果公司在技术和市场上不能紧跟或快于竞争对手，公司的竞争优势可能会被削弱，导致公司面临市场竞争风险。

应对措施：针对市场竞争风险，公司正通过不断提高研发技术，通过扩大产能规模、加大自主创新，对客户进行行业细分及市场差异化，提高市场占有率及抗风险能力，从而获得市场竞争优势。

（三）汽车行业增速减缓、产能过剩的风险

受国家宏观调控和购车鼓励政策退出的影响，我国汽车行业增速放缓，但由于我国汽车行业增长的内生动力没有发生根本变化，未来较长时期内保持平稳增长仍然可期，公司产品主要应用于汽车水泵冷却系统、发动机风扇支架产品，与汽车行业有着密切关系，如果汽车行业发生剧烈波动，可能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将进一步加强项目研发与产品质量管理，使公司提供的各项产品与服务能够得到客户的认可，增强公司在行业内的知名度，以保持收入的稳定性，尽量减小宏观经济波动对公司业绩造成的影响。

（四）资产负债率过高的风险

公司 2012 年末、2013 年末、2014 年 9 月底，母公司报表资产负债率分别

为 68.71%、69.22%、71.88%，维持着较高的水平且呈上升趋势，公司负债主要为应付母公司光明食品集团上海长江总公司的股利及借款。因公司主要客户为全球或国内的知名企业，货款能够及时回收，为偿付到期债务提供了可靠的保证。但如果公司销售回款速度减慢或者未来公司不能通过其他渠道获得发展所需资金，公司将存在较大的偿债压力，存在着不能偿还到期债务的风险。

应对措施：一方面公司将进一步加强与金融机构的合作，提高公司持续间接融资的能力，保证公司生产经营持续、快速的发展。另一方面公司将加快货款的回收，加强对存货的管理，以提高资金的周转速度，盘活公司现金。

（五）对 ASC 集团销售收入比重较大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对 ASC 集团（尤思艾集团）的销售收入占其当期总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44.08%、40.48%、29.44%，占公司整体收入比重较高，但未超过 50%且呈下降趋势。如果尤思艾集团减少对公司的采购金额，公司的收入将会受到一定的影响。

应对措施：一方面，公司将加大市场开拓力度，大力发展其他客户，减少客户集中给公司带来的风险；另一方面，公司将拓宽业务领域，公司的最新的研发的组合轴承——“两柱一球”轴连轴承，为国内大功率发动机分体球轴承的转换工作提供了良好的解决方案，以减少对单一客户的依赖。

（六）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的风险

光明食品集团上海长江总公司共持有公司 70%股份，为公司第一大股东，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决策具有重要决定权，虽然公司已建立了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健全了各项规章制度，但如果制度不能得到严格执行，光明食品集团上海长江总公司可能利用其对本公司的控股地位，通过行使表决权对公司的经营决策、投资方向、人事安排等进行不当控制而损害本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

应对措施：针对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的风险，公司制定了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以及各项规章制度，该治理机构及规章制度对母公司光明食品集团上海长江总公司形成一定的制约，公司将严格按照已制定的各项规章制度执行，以减少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的风险。

（七）对关联方存在依赖的风险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租用母公司长江总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农工商集团向明总公司的厂房作为其生产经营场所，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应付长江总公司及其子公司借款、借款利息与房租金额为 10,962,250.00 元，应付其股利金额为 9,800,000.00 元，且公司报告期内的历次股利分配均先行支付给自然人股东，对母公司长江总公司存在一定依赖。如果关联方停止将其厂房租用给公司作为生产经营场所、停止借款支持、要求公司支付应付股利款项，将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针对对关联方存在依赖的风险，一方面公司与银行保持良好关系，如关联方停止对公司的借款，公司仍可从银行获取相关借款以保持业务发展，另一方面公司与承租方签订较长期限的租赁合同，以防止承租方不予租赁的风险。

（八）汇率风险

公司的经营业务涉及出口外销，且出口规模呈上升趋势，2012 年度、2013 年度、2014 年 1-9 月，公司的外销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0.70%、2.41%、17.92%。公司的外销收入全部以美元结算，目前公司尚未采取任何外汇套期保值措施。随着公司对海外市场的进一步开拓及外销收入的进一步增长，如果人民币相对美元大幅度升值，公司账面将会产生较大的汇兑损失，继而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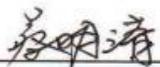
应对措施：针对汇率风险，如随着公司海外市场的进一步开拓及外销收入的进一步增长，公司外币金额将会进一步增加，公司将采取相应的外汇套期保值措施以应对汇率风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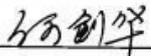
第五节 有关声明

一、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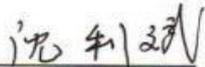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人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字：


蔡明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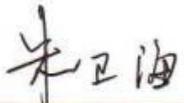

何剑华


王红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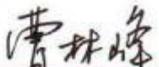

沈利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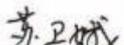

瞿帮孝


周红兵


朱卫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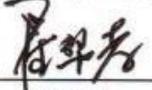
全体监事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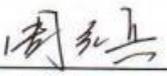

曹林峰


苏卫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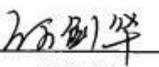

季建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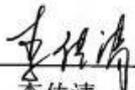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瞿帮孝


周红兵


瞿建平


何剑华


李传清


上海向明轴承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4月23日

二、主办券商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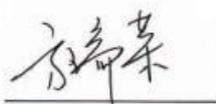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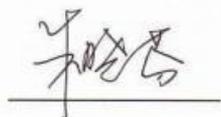
薛峰

项目负责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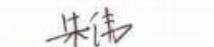


方瑞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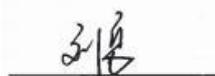
项目小组成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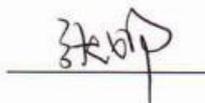
朱晓芬



朱伟



刘勇



张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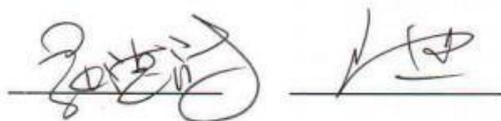
王海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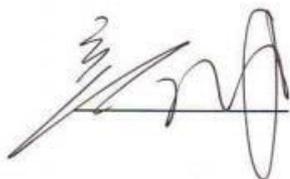
三、律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律师：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四、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上海向明轴承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15年 月 23日

五、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评估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

刘岩 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袁明

万隆（上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15年4月23日

第六节 附件

-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公司章程
-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